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UNG HO STEEL ENTERPRISE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六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tunghosteel.com](http://www.tunghosteel.com)

##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秀奇

職稱：協理 電話：(02) 2551-1100 分機705

電子郵件信箱：red@tunghosteel.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何如玉

職稱：協理 電話：(02) 2551-1100 分機611

電子郵件信箱：juyu@tunghosteel.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郭淑媚

職稱：經理 電話：(02) 2551-1100 分機568

電子郵件信箱：ksm@tunghosteel.com

##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10441 長安東路一段九號六樓

電話：(02) 2551-1100 傳真：(02) 2562-6620

高雄廠：高雄市81257小港區嘉興街八號

電話：(07) 802-3131 傳真：(07) 801-0696

桃園廠：桃園市32847 觀音區保障里八鄰草漯一一六號

電話：(03) 476-1151 傳真：(03) 476-1609

苗栗廠：苗栗縣36842 西湖鄉二湖村坪頂二十二號

電話：(037) 923-333 傳真：(037) 923-311

台中港物流中心：台中市43547 梧棲區臨港路三段四五五號

電話：(04) 2656-2000 傳真：(04) 2656-5500

##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10366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網址：www.yuanta.com

電話：(02) 2586-5859 傳真：(02) 2586-5977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106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寇惠植會計師、郭欣頤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1049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海外存託憑證（GDR）掛牌買賣交易場所：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查詢海外存託憑證（GDR）資訊網址：mops.twse.com.tw

## 六、公司網址：www.tunghosteel.com

#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9

## 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從業員工資訊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70
六、母子公司之重要契約	72

## 陸、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5

## 柒、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86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9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91
六、風險事項及其分析評估	92
七、其他重要事項	96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2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 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壹、致股東報告書

民國106年，在各國持續寬鬆貨幣政策營造出的超低利率環境刺激下，配合著推出積極的減稅政策擴大政府公共支出，帶動消費投資及外貿的增長，擺脫低迷不振的通縮陰霾，全球經濟已走在穩定復甦的軌道上。美國經濟固然早已領先各國表現強勁復甦，失業率更降低至空前低點，物價也上升接至通膨目標區，並驅使聯準會未雨綢繆開始展開漸進式的升息；日本及歐元區今年復甦腳步則已加快，物價表現轉為正向發展，持續通縮的威脅已告解除，經濟成長的樂觀訊號漸次浮現；而中國嚴重的信貸危機並未如許多人所擔憂的發生本土性的金融風暴，經過穩健的經濟結構改革，嚴格控制信貸成長，強制消除許多行業過剩產能，限制污染性行業生產，以改善環境品質，諸多政策皆已收到效果，有效促進大陸經濟朝重質甚於重量方向的發展，經濟展望樂觀。

整體而言，去年國際景氣比起前年已經有顯著進步，因此也帶動以外貿為主的台灣經濟，外銷金額、工業生產數字皆呈現大幅好轉。惟內需方面，因受人口老化、薪資成長停滯影響，加上兩岸關係未見好轉，大陸觀光客持續減少，民間消費依舊低迷不振。另一方面，因經濟轉型困難又缺乏重大公共投資計劃帶動，民間投資意願低落，火車頭工業的營建業景氣依舊疲弱，房價下跌的循環仍無法扭轉，致建商推案量未見明顯增加，難以帶動國內整體經濟表現有較大的亮點。

鋼鐵產業方面，受惠於中國大陸嚴格執行去除無效率產能及取締劣質的地條鋼政策影響，並為了控制北京地區空氣污染而限制鋼鐵重鎮河北省冬天鋼鐵的生產，使得大陸鋼鐵業這幾年苦於產大於銷的情勢逆轉，鋼鐵價格得以維持高檔，鋼鐵企業獲利十分豐碩。國內鋼鐵業同樣受惠於大陸大好情勢，產銷狀況略有所好轉，雖然仍受營建業低迷及投資不振影響，鋼材需求未見增加，惟價格受惠於大陸高鋼價得以維持穩定上漲，有利於台灣鋼鐵業整體營運。

本公司受鋼鐵業好轉的有利情勢影響，及本身產、銷、購、財統合協調控制得宜，加上轉投資越南廠產銷漸上軌道，貢獻營收及獲利，使得去年本業營收及營業利益皆有不小幅度的成長。惟受部分轉投資事業營運不佳產生虧損拖累，最終稅前獲利成長幅度沒那麼亮麗，需在今年加強改善。茲報告本公司及主要轉投資事業民國106年度合併經營概況及成果如后：

### 一、產銷計劃執行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值			銷售值		
	106年度	105年度	成長率	106年度	105年度	成長率
鋼 胚	23,902,710	17,310,382	38.08%	6,096,245	2,352,827	159.10%
鋼 筋	9,327,224	7,825,836	19.19%	11,426,428	9,105,280	25.49%
H 型 鋼	7,111,435	7,353,300	-3.29%	8,647,207	8,828,166	-2.05%
鋼板 (自製)	904,220	537,007	68.38%	631,426	223,691	183.31%

	生產值			銷售值		
	106年度	105年度	成長率	106年度	105年度	成長率
鋼板 (買賣)	0	0	0%	4,344	95,819	-97.89%
槽 鋼	1,112,139	580,315	91.64%	1,203,327	645,168	86.51%
I 型 鋼	36,837	42,074	-12.45%	50,141	58,953	-14.95%
鋼 結 構	2,909,164	3,864,360	-24.72%	2,875,482	3,522,218	-18.36%
鋼材買賣	0	0	0%	8,915	41,377	-78.45%
環保處理	242,790	225,483	7.68%	257,648	261,495	-1.47%
鋼 板 樁	9,585	590	1,524.58%	10,000	1,057	845.81%
風力發電	51,517	26,278	96.05%	51,517	26,278	96.04%
其 他	0	4,934	-100.00%	486,592	47,229	930.29%
合 計	45,607,621	37,770,559	20.75%	31,749,271	25,209,558	25.94%

### 二、獲利情形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5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31,749,271	25,209,558	25.94%
營業成本	27,947,410	22,239,296	25.67%
營業毛利	3,801,861	2,970,262	28.00%
營業費用	1,959,871	1,478,605	32.55%
營業淨利	1,841,990	1,491,657	23.49%
稅前淨利	1,999,083	1,682,230	18.84%
稅後淨利	1,700,734	1,479,564	14.95%

### 三、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06年度	105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80	35.6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6.18	156.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8	4.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5	6.35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35	14.94
		稅前純益	19.91	16.85
	純益率(%)	5.36	5.87	
每股盈餘(元)	1.72	1.49		

#### 四、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106年度研究發展費用支出為36,789,834元，佔合併營收0.12%。在煉鋼方面之重大研發成果有：高級別船用鋼種開發、高強度鋼材開發。在軋鋼方面之重大研發成果有：高強度螺紋鋼筋開發、高強度螺紋鋼筋用續接器開發、特殊斜度翼板漸變型鋼新技術及新產品研發計畫、超厚尺寸H型鋼開發等及開發各種不同規範及形狀之鋼材，超大尺寸熱軋H型鋼新技術及新產品研發計畫，使產品多元化，以提升技術能力，增加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107年度主要研發計劃有：1.H型鋼 UE (Universal Edger) 新軋延技術開發案 (完成模擬試軋，確認新技術之可行性)。2.角鋼與扁鋼H/V (水平/垂直軋軋) 共軋開發案 (完成鉛塊模擬試軋，確認本案創新的孔型設計概念確實可行等)。

本公司營運發展策略除持續積極致力於技術能力、管理效能的提昇與生產成本的降低、產銷購的密切配合、統合運作，以提昇在國內市場的競爭優勢外，並積極進行國外新市場與新客戶的開拓；此外，不斷從事鋼鐵新產品與新運用的研究開發、環境的保護及溫室氣體排放減量，以穩固永續經營的基礎，亦為本公司重要的發展策略。

展望民國107年，歐美日等國經濟可望持續轉強，美國的減稅及擴大基礎建設計劃，或能進一步促進經濟強勁成長，進而帶動世界經濟及台灣外貿成長與經濟明顯復甦。此外中國大陸經濟體質調整成功，控制鋼鐵產能過剩問題見到明顯成效，皆有利於今年國內外鋼鐵市場恢復強健。國內方面，經過幾年進行的房價下跌調整或將告一段落，台灣營建市場今年有機會恢復正常成長，加上政府擬推動的前瞻基礎建設計劃將大量增加鋼材需求，相信應能促進台灣鋼鐵市場復甦。惟最近有些影響全球經濟的不利因素漸次浮現，例如油價持續上漲帶來通膨復燃，美國升息的速度加快可能導致金融市場動盪進而影響實體經濟表現及川普政府貿易保護政策對全球經濟的影響等，樂觀之餘仍需小心因應。在國內外經濟環境好轉的有利條件下，本公司全體同仁更應把握機會，秉持一貫樂觀進取的精神，努力強化競爭力，降低生產成本，精進內部管理，並致力於開發新市場、新產品，以提昇績效，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期使不辜負各位股東的期待。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侯傑騰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五十一年五月三十日設立。

### 二、公司沿革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

- |      |     |   |
|------|-----|---|
| 51年  | 5月  | 侯金堆先生創立於台灣省嘉義縣，資本額新台幣肆佰伍拾萬元，從事輪船解體、舊船、五金鐵材及機械電料買賣。                    |
| 54年  | 5月  | 購置高雄港海埔新生地興建前鎮軋鋼工廠。   |
| 63年  | 9月  | 購置高雄小港區臨海工業區工業用地興建辦公大樓及煉鋼工廠。  |
| 64年  | 1月  | 董事會推選侯政廷先生任董事長，侯貞雄先生為總經理。   |
| 66年  | 9月  | 高雄廠設置全台第一座連續鑄造機。  |
| 75年  | 6月  | 購置擁有二座50噸電弧爐之桃園八德廠，同年停止拆船事業。  |
| 77年  | 7月  | 桃園八德廠電爐開工生產，公司股票以第一類股上市。  |
| 79年  | 4月  | 董事會推選侯貞雄先生任董事長兼總經理，侯政廷先生為名譽董事長。                                       |
| 80年  | 1月  | 奉台灣省政府建設廳核准設立苗栗廠。   |
| 82年  | 11月 | 舉辦H型鋼產品發表會。   |
| 85年  | 1月  | 榮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頒發「中華民國第三屆核能安全團體特別獎」。                                      |
| 85年  | 5月  | 高雄型鋼工廠擴建工程正式開始。   |
| 96年  | 3月  | 高雄廠獲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OHSAS 18001及TOSHMS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可登錄。                      |
| 98年  | 10月 | 董事會聘任侯傑騰先生為總經理。   |
| 99年  | 6月  | 桃園廠建廠完成。  |
| 99年  | 7月  | 桃園廠軋鋼場直接熱進軋鋼系統熱試車成功並生產，成為全台第一家不設置加熱爐，熱鋼胚直接軋製之鋼廠。                      |
| 100年 | 11月 | 苗栗廠型鋼及鋼板產品碳足跡取得「BV公司查證聲明書」。   |
| 101年 | 5月  | 舉辦螺紋鋼筋及鋼筋續接器產品發表會。<br>設立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                                |
| 101年 | 8月  | 桃園廠獲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可登錄。                               |
| 102年 | 9月  | 桃園廠及苗栗廠獲得經濟部授權使用「台灣製造產品微笑MIT標章」。                                      |
| 103年 | 6月  | 董事會推選侯傑騰先生任董事長兼總經理，並敦聘侯貞雄先生為榮譽董事長。                                    |
| 103年 | 11月 | 高雄廠型鋼及鋼筋共五種產品碳足跡取得「BV公司查證聲明書」及工業技術研究院頒授「琉璃獎座」，成為全台鋼筋業第一家取得「碳足跡證書」之鋼廠。 |

103年12月 桃園廠獲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TOSHMS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可登錄。

104年 6月 舉辦鋼板樁產品發表會。

104年 7月 獲邀參與104年度經濟部能源局節約能源服務團授旗。

104年 9月 桃園廠鋼筋共五種產品碳足跡取得「BV公司查證聲明書」。

105年 1月 投資取得越南富國鋼鐵公司並成立軋鋼擴建委員會。

105年 8月 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經濟部能源局核發營業年限25年的電業執照，並開始躉售電力。

105年 9月 苗栗廠、高雄廠H型鋼及鋼板產品，通過韓國國家標準KS（Korean Industrial Standards）認證。

105年 9月 越南富國鋼鐵公司更名為「東和鋼鐵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英文簡稱THSVC。

105年10月 榮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17屆全國標準化獎「正字標記推廣有功」獎。

105年11月 榮獲「2016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銀獎。

106年 7月 苗栗廠型鋼及鋼板產品，通過BV公司查證並取得「水足跡查證聲明書」。

106年 9月 桃園廠軋鋼二線擴建工程完工啟用，並開始生產。

106年11月 桃園廠通過 ISO 50001 能資源管理系統認證。

106年11月 榮獲「2017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銀獎。

106年12月 公司債轉換，資本額為新台幣\$10,002,240,690。

107年 1月 苗栗廠電爐碳鋼鋼胚通過並取得『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認證』。

107年 1月 公司成為 WSA（World Steel Association）正式會員。

107年 3月 公司債轉換，資本額為新台幣\$10,040,606,0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重整之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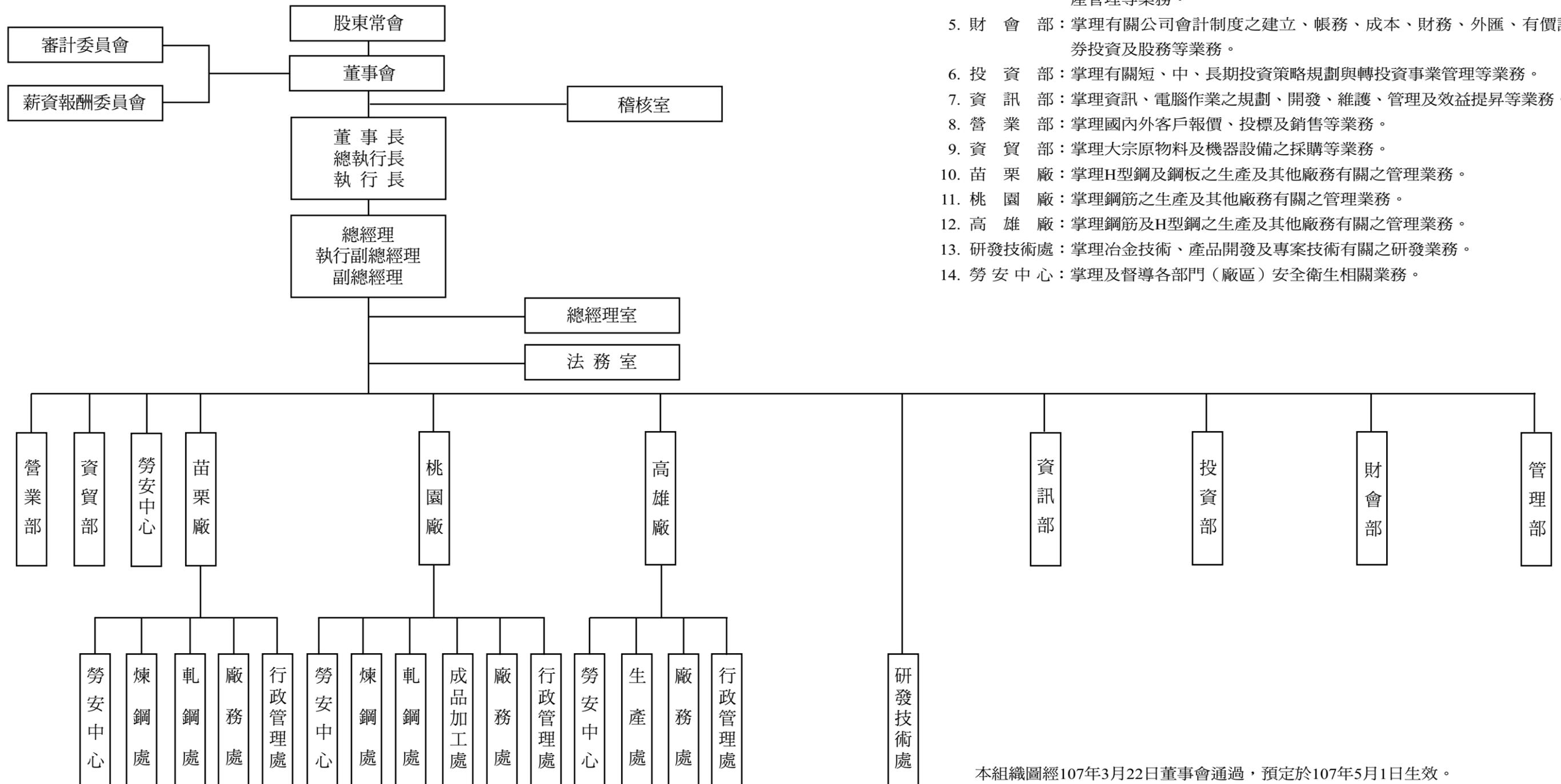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總經理室：掌理有關預算控制、經營分析、獎金制度、專案規劃、信用管理及客戶服務等業務。
2. 法務室：掌理有關法律事務之研究、處理及法律諮詢等業務。
3. 稽核室：掌理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推動及執行等業務。
4. 管理部：掌理有關公司組織、管理制度之建立、人事、教育訓練、總務及資產管理等業務。
5. 財會部：掌理有關公司會計制度之建立、帳務、成本、財務、外匯、有價證券投資及股務等業務。
6. 投資部：掌理有關短、中、長期投資策略規劃與轉投資事業管理等業務。
7. 資訊部：掌理資訊、電腦作業之規劃、開發、維護、管理及效益提昇等業務。
8. 營業部：掌理國內外客戶報價、投標及銷售等業務。
9. 資貿部：掌理大宗原物料及機器設備之採購等業務。
10. 苗栗廠：掌理H型鋼及鋼板之生產及其他廠務有關之管理業務。
11. 桃園廠：掌理鋼筋之生產及其他廠務有關之管理業務。
12. 高雄廠：掌理鋼筋及H型鋼之生產及其他廠務有關之管理業務。
13. 研發技術處：掌理冶金技術、產品開發及專案技術有關之研發業務。
14. 勞安中心：掌理及督導各部門（廠區）安全衛生相關業務。

本組織圖經107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預定於107年5月1日生效。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1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侯王淑昭	女	84.05.15	10,695,847	1.07%	20,429,294	2.03%	0	0%	銘傳商專商業文書科 美國猶他州州立大學商學教育系 進修	東鋼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鋼鐵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董事長 大觀風力發電(股)公司董事長 仲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萬年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高富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Tung Yuan Developmental Corp.董事 和昭投資(股)公司董事 和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和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總經理	侯傑騰	母子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侯傑騰	男	98.10.16	142,426	0.01%	98,000	0.01%	0	0%	美國哈佛大學經濟系	東鋼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鋼鐵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董事長 嘉德技術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發達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漢威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大觀風力發電(股)公司監察人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董事 Goldham Development Ltd.董事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董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 Best-Steel Trade Corp.董事 福建中日達金鋼有限公司董事 和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執行長	侯王淑昭	母子
生產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福進	男	106.01.01	589	0%	0	0%	123,000	0.01%	高雄高工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營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古寬仁	男	98.10.16	33,855	0%	100	0%	0	0%	文化大學經濟系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發達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東鋼鋼鐵(股)公司副董事長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營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炳輝	男	98.10.16	6,444	0%	642	0%	391,000	0.04%	成功大學材研所碩士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董事長 東鋼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東鋼鋼鐵(股)公司董事 東經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Best-Steel Trade Corp.董事	無	無	無
資質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祺燮	男	98.10.16	21,799	0%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福建中日達金鋼有限公司董事長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董事 小港倉儲(股)公司董事 建新國際(股)公司董事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董事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財會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董伯勳	男	103.07.10	23,381	0%	0	0%	130,000	0.01%	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學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	漢威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東鋼鋼鐵(股)公司董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 Goldham Development Ltd.董事	無	無	無

14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李常弘	男	100.10.01	3,137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范如茵	女	98.11.01	0	0%	0	0%	0	0%	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投資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振源	男	98.11.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投資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德修	男	99.11.16	56,911	0.01%	0	0%	0	0%	美國紐澤西理工學院資訊系碩士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總經理	無	無	無
投資部協理	中華民國	簡俊生	男	98.11.01	870	0%	0	0%	0	0%	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碩士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科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營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邱正彬	男	99.06.01	5,027	0%	0	0%	0	0%	聯合工專機械工程科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鋼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投資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秀奇	男	100.10.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碩士 中興大學會計系	發達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福建中日達金鋼有限公司監察人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董事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董事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何如玉	女	100.10.01	2,00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嘉德技術開發(股)公司董事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監察人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哲充	男	94.05.01	9,822	0%	0	0%	0	0%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碩士	漢晶光電(股)公司董事 漢威光電(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勞安中心經理	中華民國	王叢琳	男	97.12.01	10,444	0%	8,242	0%	0	0%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法務室經理	中華民國	趙俊賢	男	101.09.01	4,318	0%	0	0%	0	0%	文化大學法律系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助理副理	中華民國	陳怡如	女	100.10.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桃園廠廠長	中華民國	許益誌	男	106.01.01	307	0%	0	0%	0	0%	清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成功大學材研所碩士	台灣鋼聯(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苗栗廠廠長	中華民國	劉明宗	男	97.09.01	3,112	0%	0	0%	0	0%	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碩士	台灣鋼聯(股)公司董事 福建中日達金鋼有限公司董事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高雄廠廠長	中華民國	王宗裕	男	100.07.01	37	0%	0	0%	30,000	0%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15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懋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2,400,000	2,400,000	0	0	8,526,510	8,526,510	45,000	45,000	8,381,872	8,381,872	335,609	335,609	424,721	0	1.17%	1.17%	無
副董事長	伸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王淑昭	1,800,000	1,800,000	0	0	7,769,715	7,769,715	45,000	45,000	9,880,512	11,440,512	359,751	359,751	482,121	0	1.19%	1.28%	無
董事	懋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玉書	360,000	360,000	0	0	8,526,510	8,526,510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52%	0.52%	無
董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惠明	360,000	360,000	0	0	7,769,715	7,769,715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48%	0.48%	無
董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志明	360,000	360,000	0	0	953,159	953,159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董事	良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保合	360,000	360,000	0	0	2,108,929	2,108,929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15%	0.15%	無
董事	侯彥良	360,000	360,000	0	0	68,187	68,187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董事	台灣置地(股)公司代表人：林朝賀(註一)	195,000	195,000	0	0	6,638	6,638	25,000	25,00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獨立董事	劉義吉	840,000	840,000	0	0	0	0	40,000	40,00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獨立董事	張壯熙	840,000	840,000	0	0	0	0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獨立董事	劉德明	490,000	490,000	0	0	0	0	25,000	25,000	0	0	0	0	0	0	0.03%	0.03%	無

註一：台灣置地(股)公司代表人：林朝賀先生自106.06.16起擔任董事。

註二：董事長配有司機一名，106年度支付報酬共786,859元；副董事長配有司機一名，106年度支付報酬共712,862元。

####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註一)	和昭投資(股)公司(註二)代表人：柯淵育	300,000	300,000	5,840,365	5,840,365	10,000	10,000	0.36%	0.36%	無
監察人(註一)	台灣置地(股)公司代表人：林朝賀	275,000	275,000	5,617	5,617	20,000	20,000	0.02%	0.02%	無

註一：自106.06.16起，監察人解任，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註二：於106.04.01更名為股份有限公司。

####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侯王淑昭	22,859,066	24,419,066	1,600,133	1,600,133	17,638,082	17,638,082	1,961,906	0	1,961,906	0	2.57%	2.66%	無
總經理	侯傑騰													
生產副總經理	陳福進													
副總經理	古寬仁													
副總經理	黃炳樺													
副總經理	董伯勳													
副總經理	林祺燮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古寬仁、董伯勳、林祺燮、陳福進	古寬仁、黃炳樺、董伯勳、林祺燮、陳福進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侯傑騰、黃炳樺	侯傑騰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侯王淑昭	侯王淑昭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7人	7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侯王淑昭	0	3,649,147	3,649,147	0.21%
	總經理	侯傑騰				
	生產副總經理	陳福進				
	副總經理	古寬仁				
	副總經理	黃炳樺				
	副總經理	董伯勳				
	副總經理	林祺燮				
	協理	李常弘				
	協理	范如茵				
	協理	陳振源				
	協理	陳德修				
	協理	簡俊生				
	協理	邱正彬				
	協理	陳秀奇				
	協理	何如玉				
廠長	林哲充					
廠長	許益誌					
廠長	劉明宗					
廠長	王宗裕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105年度	106年度
董事		
監察人	5.46%	5.6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酬金之訂定係依公司章程相關規定辦理，除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2%分派酬勞金外，每月得另支給定額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相關產業之上市公司支給情形及公司經營績效，並考量績效評估結果，定期評估薪資報酬之合理性，提請董事會議定。

(2) 經理人酬金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政策係視公司整體薪酬在市場定位、產業薪資調查結果，並依經理人所負職責、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等綜合考量訂定，內容包括固定薪資、主管加給、加油補助、各項津貼、獎金、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經理人個人薪資報酬之訂定依公司相關辦法規定辦理，並定期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4	0	100.00	任期： 103.06.18~106.06.17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5	0	100.00	任期： 106.06.16~109.06.15
副董事長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王淑昭	9	0	100.00	
董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4	0	100.00	任期： 103.06.18~106.06.17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5	0	100.00	任期： 106.06.16~109.06.15
董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惠明	9	0	100.00	
董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明	9	0	100.00	
董事	台灣置地(股)公司代表人： 林朝賀	5	0	100.00	106.06.16 新任
董事	良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保合	9	0	100.00	
董事	侯彥良	9	0	100.00	
獨立董事	劉義吉	8	1	88.89	
獨立董事	張壯熙	9	0	100.00	
獨立董事	劉德明	5	0	100.00	106.06.16 新任
監察人	和昭投資(股)公司(註一) 代表人：柯淵育	2	0	50.00	任期： 103.06.18~106.06.17 (106.06.16屆期解任)
監察人	台灣置地(股)公司 代表人：林朝賀	4	0	100.00	任期： 103.06.18~106.06.17 (106.06.16屆期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年度未發生上述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年度未發生上述情形。  
 (三) 1. 106.12.18 第23屆第5次董事會：  
 (1) 擬出租本公司高雄廠部份廠房及辦公室予遠東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討論案。  
 張壯熙獨立董事意見：  
 經調查中部工業區土地租賃行情，每坪每月約250~350元，視區位條件而定，本案租金價格應屬公允合理；另本出租之廠房及辦公室目前為閒置狀態，出租可活化資產增加收益。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案董事長、副董事長、黃志明董事依法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由劉義吉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稽核室工作報告。  
 劉義吉獨立董事意見：  
 因應本公司即將進行的董事自評作業，其中「董事是否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董事是否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請稽核室於下次董事會議中，針對本項議題提出報告。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主席裁示：請稽核室依劉獨立董事所提建議，於下次會議中提出報告。  
 2. 106.07.10 第23屆第2次董事會：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及相關損益評估報告案。  
 劉德明獨立董事意見：  
 建議於「衍生性商品損益評估表」中增加三個欄位，將名目本金換算為涉險總金額，分別彙總遠期外匯、選擇權評估當日之涉險金額(根據delta轉化成約當遠期外匯部位)及總衍生商品涉險金額(與方向)，以供董事會決策及評估參考。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主席裁示：請財會部依劉德明獨立董事建議辦理。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106.06.16 第23屆第1次董事會：本公司第1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報酬討論案，張壯熙、劉義吉、劉德明等三位獨立董事因擔任審計委員，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 106.06.16 第23屆第1次董事會：本公司第3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委任案，張壯熙、劉義吉等二位獨立董事因擔任薪酬委員，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p>(三) 106.07.10第23屆第2次董事會：委任黃基源及侯金成先生為本公司顧問案，黃志明董事為黃基源先生之子、侯彥良董事為侯金成先生之子，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p> <p>(四) 106.07.10第23屆第2次董事會：對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捐贈案，侯傑騰董事長為基金會董事侯王怡文之配偶、侯王淑昭副董事長因擔任基金會董事長，依法利益迴避，由張壯熙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五) 106.12.18第23屆第5次董事會：出租本公司高雄廠部份閒置廠房及辦公室予遠東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案，侯傑騰董事長因擔任遠東鋼鐵董事長，侯王淑昭副董事長、黃志明董事因分別擔任遠東鋼鐵董事、監察人，依法利益迴避，由劉義吉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106年6月1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
- (二) 106年12月18日第23屆第5次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規定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106年度起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結果經107年3月20日第3屆第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送107年3月22日第23屆第6次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6年6月1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106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劉義吉	4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張壯熙	3	1	75.00	無
獨立董事	劉德明	4	0	100.00	無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無此情形。</li> <li>(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li> <li>(三) 106.07.05 第1屆第1次審計委員會：稽核室工作報告。 審計委員會意見： 建議稽核室將過去有稽核缺失未完成改善案件，按月彙整追蹤情形報告。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主席裁示：請稽核室依審計委員會建議辦理。</li> </ul> <p>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106.06.16 第23屆第1次董事會：本公司第1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報酬討論案，張壯熙、劉義吉、劉德明等三位獨立董事因擔任審計委員，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li> <li>(二) 106.06.16 第23屆第1次董事會：本公司第3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委任案，張壯熙、劉義吉等二位獨立董事因擔任薪酬委員，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li> </ul> <p>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就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報內容不定期與獨立董事溝通，相關事項均透過充分溝通取得共識，溝通情形良好。 歷次溝通情形摘要： 1.106.03.27 獨立董事針對105年度財務報表，建議於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段之會計師責任段第六段第四項內容修正部份文字，經與會計師溝通後，會計師同意修正105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段。 2.106.05.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因其內部輪調機制，於106年第1季起更換本公司財務簽證會計師，新任簽證會計師於106.05.05以座談方式，與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進行溝通及意見交換。 3.106.07.05 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進行106年第2季財務報告查核前溝通會（Kick-off Meeting）。 4.106.08.11 簽證會計師就106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情形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5.106.11.07 簽證會計師就106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情形與審計委員會溝通。</li> <li>(二)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將內部稽核查核報告相關資料送交獨立董事審閱，獨立董事透過此溝通機制給予內部稽核單位指導。此外，內部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並進行業務報告。 歷次溝通情形摘要： 1. 106.02.07 106年1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對於報告內容並無意見。 2. 106.03.27 106年2-3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及105年內控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對於報告內容並無意見。 3. 106.04.25 106年3-4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對於報告內容並無意見。 4. 106.07.05 審計委員會中進行106年5-6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獨立董事對於報告內容並無意見。 5. 106.08.11 審計委員會中進行106年7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獨立董事對於報告內容並無意見。獨立董事並就稽核室之人力配置、稽核缺失之追蹤情形等進行瞭解，稽核室對各獨立董事所提詢之問題均已詳細說明。 6. 106.11.07 審計委員會中進行106年8-10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獨立董事對於報告內容並無意見。獨立董事就107年度稽核計畫之提報內容提出建議，稽核室據以修正107年度稽核計畫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7. 106.12.18 審計委員會中進行106年11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獨立董事對於報告內容並無意見。</li> </ul>
--

##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年度董事會開會共4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和昭投資（股）公司 (註一) 代表人：柯淵育	2	0	50.00	任期：103.06.18~106.06.17 (106.06.16屆期解任)
監察人	台灣置地（股）公司 代表人：林朝賢	4	0	100.00	任期：103.06.18~106.06.17 (106.06.16屆期解任)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於公司設有辦公室，與員工及股東溝通良好。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至少每季一次進行稽核工作報告，並提交稽核報告與監察人，獲取相關審核意見。 2. 監察人對公司財務報告有疑義時，隨時與財務主管及會計師當面或透過電話進行溝通了解。</p> <p>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年度未發生上述情形。</p>
--

註一：於106.04.01更名為股份有限公司。

##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櫃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p>本公司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專章，惟運作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辦理：</p> <p>(一)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並於公司網站揭露。</p> <p>(二) 本公司已依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營運活動，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以因應公司內外環境之變遷，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p> <p>(三) 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相關作業程序，以維護股東權益。</p> <p>(四)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第5項規定，每年至少評估一次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p> <p>(五)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9條規定，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106年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經106年11月13日第23屆第4次董事會報告在案。</p>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說明及發布重要資訊，並辦理及回覆投資人之建議；對各類外部利害關係人設有專責連絡窗口，並公告於公司網站，接受對公司之通報、建議、申訴及檢舉，並責成專人處理與回覆。</p> <p>(二) 公司股務作業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並有專人負責內部人及主要股東股權變動之申報作業。</p> <p>(三) 對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皆依相關規定嚴格執行。並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往來，防杜非常規交易或不當利益輸送情事。</p> <p>(四)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訂有明確規範，禁止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定期進行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宣導。</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	<p>(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並依公司之營運型態及發展規劃，董事成員應具備與鋼鐵產業相關、管理、會計及財務等多元化之專才，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p> <p>董事會成員均具備相關產業之豐富經驗。成員中有女性董事一位，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其他董事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分別長於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財務分析、危機處理、生產銷售，產業專業及國際市場宏觀視野獨具。十一位董事中含三位獨立董事，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獨立董事各具專才，包括會計研究所碩士、法律-經濟-社會科學博士、經濟博士等，具專業學術背景與包含會計師、經營管理及財務分析等相關領域之實務經驗，落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p> <p>本公司董事會已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藉由多元化的背景及實務經驗，以持續強化本公司之治理及營運綜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p> <p>(二) 本公司薪報酬委員會於106年12月21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於106年6月第22屆設置，已符合目前公司需求，暫無其他類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p> <p>(三) 本公司於106年12月18日第23屆第5次董事會通定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請參閱第24頁），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得視需要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並依規定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p> <p>106年起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成員考核自評之評估面向包括六大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之評估面向包括五大面向：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p> <p>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本公司董事會各面向之綜合表現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公司治理要求。經送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送107年3月份董事會及107年股東常會報告。</p> <p>(四)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評估一次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p> <p>1. 簽證會計師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彙報執行核閱/查核內容及獨立性遵守情形。</p> <p>2. 定期辦理簽證會計師之輪替；106年度第一季起，本公司財務簽證會計師由李慈慧會計師、寇惠植會計師更換為寇惠植會計師及郭欣願會計師。</p> <p>3. 簽證會計師每年出具獨立聲明函。</p> <p>4. 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及會計師法第47條制定之評估項目，由財會部初步評估106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提交審計委員會討論後，經107年3月22日第23屆第6次董事會決議通過。</p>	無差異。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	<p>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相關業務由管理部負責辦理。</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	<p>東和鋼鐵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與意見，對利害關係人設有公開、直接之溝通管道，除提供東和鋼鐵在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的相關資訊，更藉了解利害關係人所關切的議題，持續檢視及改善在企業社會責任的績效。</p> <p>(一) 外部利害關係人：包含股東、客戶、經銷商、供應商、承攬商、政府機關、媒體、社區居民、鋼鐵同業等，本公司設有專責連絡窗口，並公告於公司網站，接受對公司之通報、建議、申訴及檢舉，並責成專人處理與回覆。</p> <p>(二) 內部利害關係人：包含員工、董事及經理人；員工可透過書面、電子郵件、口頭或電話向單位主管或各廠區管理單位提出申訴及檢舉。公司受理申訴、檢舉專責單位或人員，經調查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對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將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若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之情事經調查屬實，將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公司隱密檢舉陳報者之身分及保護檢舉陳報者之安全，使其免於遭受任何形式之報復與威脅。</p> <p>(三) 內外部申訴信箱：</p> <p>1. 東鋼信箱tungho@tunghosteel.com</p> <p>2. 獨立董事民意信箱</p> <p>(1) 劉義吉：617ycliu@gmail.com</p> <p>(2) 張壯熙：drachang@livemail.tw</p> <p>(3) 劉德明：dmlieu@hotmail.com</p> <p>本公司網站於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利害關係人諮詢與申訴管道，提供各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a href="http://www.tunghosteel.com/csr/investment">http://www.tunghosteel.com/csr/investment</a>。</p>	無差異。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	<p>本公司股東會相關事務委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p> <p>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B1樓</p> <p>電話：(02) 2586-5859 (代表號)</p> <p>網址：<a href="http://www.yuanta.com">http://www.yuanta.com</a></p>	無差異。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	<p>(一) 本公司除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a href="http://www.tunghosteel.com">http://www.tunghosteel.com</a>)。</p> <p>(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訂定「公司發言人發言辦法」，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投資大眾，落實發言人制度。</p>	無差異。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一)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及公司治理專區，揭露公司重要規章及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及執行情形。</p> <p>(二)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各關係人與公司均確實依相關規定執行，並避利益衝突事項。</p> <p>(三) 董事依需要參與各項進修，並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四) 公司針對匯率、市場行情、經濟環境等經營資訊皆有系統性的蒐集、分析、整合及擬訂必要策略，並透過會議進行追蹤、檢討，以有效辨識風險並採取必要之回應措施。</p> <p>(五)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p> <p>(六) 其他有關勞資關係、供應商關係等相關說明，請參閱本年報有關營運概況章節。</p>	無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茲就本公司於第4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針對公司尚未得分但已加強改善的評鑑指標說明如下：</p> <p>(一) 指標3.7：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p> <p>改善措施：將於106年股東會年報中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項下之第十一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中，敘明各次董事會之期別。</p> <p>(二) 指標3.16：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p> <p>改善措施：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將於106年股東會年報附表二之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中，補充敘明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及落實情形。</p> <p>(三) 指標3.30：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p> <p>改善措施：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評估一次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將於106年股東會年報附表二之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中，補充敘明公司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之規定、程序及評估標準。</p> <p>(四) 指標5.12：公司是否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p> <p>改善措施：本公司已於「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第十條揭示，鼓勵員工於發現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或嫌疑時，檢具足夠事證，向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管理部主管檢舉陳報，檢舉案經查明屬實後，公司將依相關規定予以獎勵。106年股東會年報附表二之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中亦揭示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之檢舉途徑及處理方式。</p>			

##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第一條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爰訂定本辦法，以資遵循。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績效評估辦法，其主要評估週期、評估期間、評估範圍及方式、評估之執行單位、評估程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 第三條 本公司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得視需要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
-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會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評估之方式可包括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會內部自評、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學者團隊或其他適當方式。
- 第五條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為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審議單位。
- 第六條 每年年度結束時，由董事會議事事務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附表一），問卷回收後，依據第八條之評估指標進行評估，並依第九條規定計算評估結果，併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附表二）送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評估審議結果應提送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 第七條 本公司若安排外部評估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應以下列說明為原則：
- 一、外部評估機構主要為承辦有關董事會相關教育訓練課程、提升企業公司治理等服務的相關機構或管理顧問公司，並撰寫外部評估分析報告。
  - 二、外部專家學者團隊，應聘任至少三位董事會或公司治理領域之專家或學者，評估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況，並撰寫外部評估分析報告。外部評估結果，應提送最近一次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五、內部控制。
- 董事成員自評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二、董事職責認知。
  -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六、內部控制。
-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應依據本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公司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
- 評分之標準，依公司需求修正及調整，亦可依各衡量面向採比重加權之方式評分。

- 第九條 依據本辦法第六條之評估程序回收之「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統計，自評結果為「是」佔全部衡量指標比率：
- 一、衡量指標平均達成率90%以上者，為「超越標準」。
  - 二、衡量指標平均達成率80%以上未滿90%者，為「符合標準」。
  - 三、衡量指標平均達成率未達80%者，為「未達標準」。
- 第十條 本公司董事會遴選或提名董事時，應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遴選之參考依據。
- 第十一條 本辦法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本公司宜於年報中揭露董事會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評估方式、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股東會。若由外部機構、專家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年報中應揭露外部評估機構、專家姓名與專家專業說明，並說明該外部機構、專家是否與公司有業務往來、是否具備獨立性。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第十三條 本辦法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公布施行。

附表一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000年董事成員自評問卷

評核項目	評核結果		備註
	是	否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 董事是否了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			
2. 董事對於董事會設定之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是否有明確的了解？			
3. 董事是否了解公司所處產業之特性及風險？			
B. 董事職責認知			
4. 董事是否已充分了解董事的法定義務？			
5. 新任董事是否已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6. 董事對於執行董事職務時所獲取的公司內部相關資訊，是否會遵守保密義務？			
7. 公司董事長或董事成員或經理人是否未因違反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因犯貪汙、瀆職、詐欺、背信、侵占之罪經起訴？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是否達70%以上？			
9. 董事是否於董事會前事先瞭解及閱讀會議資料？			
10. 董事投入於董事會相關事務之時間是否足夠？			
11. 董事在董事會上是否做出有效的貢獻？例如對於議案提出具體建議等。			
12. 董事收受會議紀錄時，是否會閱讀紀錄內容？			
13. 董事是否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清楚瞭解？			
14. 董事是否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董事是否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5. 董事是否未兼任多家公司的董監事職務？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16.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互動情形是否良好？			
17. 董事是否與其他董事成員有良好的溝通？			
18. 董事是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19. 董事是否具備董事會決策執行所需的專業？			
20. 董事是否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			
21. 董事是否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22. 董事是否持續進修多元化之課程，並強化其專業知識與技能？			
F. 內部控制			
23.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是否自行迴避？			
24. 董事是否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暨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25. 董事是否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與以了解及監督？			
其他補充說明			

附表二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000年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評核項目	評核結果		備註
	是	否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是否達70%以上？			
2. 股東會出席率是否達1/2以上董事出席？			
3. 董事是否於會前瞭解議案內容及積極參與議案之討論？			
4.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之互動情形是否良好？			
5. 董事會是否重視各項法令及實務守則之遵循？			
6. 是否所有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7. 董事會是否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以提升公司治理？			
8. 董事會成員是否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清楚瞭解？			
9. 董事是否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董事會是否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0. 董事是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及半年報討論，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11. 公司董事長或董事成員或經理人是否未因違反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因犯貪汙、瀆職、詐欺、背信、侵占之罪經起訴？			
12. 董事會是否定期且徹底的檢視經營團隊的管理績效，並及時給予獎懲？			
13. 董事會是否能充分且及時的取得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並快速掌握各項不利趨勢？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4. 董事會是否建置公司的核心價值觀，並明確地設定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			
15. 每年是否召開六次以上之董事會？			
16. 提供予董事會的資訊是否及時、具一定格式及品質，使董事會能夠履行其職責？			
17.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是否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18. 董事會討論的時間是否充分？			
19. 提交到董事會決議的討論議案是否適當？			
20.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中，是否重要之議題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並能妥適的討論？			
21. 董事會是否提供良好的溝通管道，能適當的與獨立董事溝通？			
22. 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是否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23.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是否自行迴避或主席是否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			
24. 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是否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25. 董事會是否已設置獨立董事，且其人數是否符合相關規定？			
26.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未同時兼任超過三家上市（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			
27. 董事會是否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			
28.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是否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29. 公司是否依據公司發展需求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評核項目	評核結果		備註
	是	否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30. 選任新董事的程序，是否夠嚴謹與透明？			
31. 董事會成員之所有選任案，是否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32. 以公司當前的需求而言，現階段之董事會成員組成，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是否恰當？			
33.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是否有適當的就任說明，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34. 董事是否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			
35. 董事是否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36. 是否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			
E. 內部控制			
37. 董事會是否有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38. 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			
39. 公司每年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董事會是否未出具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之聲明書？			
40. 公司之稽核主管是否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交付或通知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41. 審計委員會的成員組成是否恰當？			
42. 審計委員會委員中，是否至少有一名具有相關的財務經驗？			
43. 審計委員會的各項職權範圍是否明確且恰當？			
44. 會計師有提供非審計服務時，各項安排是否恰當以確保會計師的客觀性與獨立性？			
45. 董事會的董事是否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其他補充說明			
董事長評核			

##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 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 料系之 私立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 務、財 務、會計或 公 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張壯熙	√	√		√	√	√	√	√	√	√	√	√	0	106.06.16 董事會連任
獨立董事	劉義吉			√	√	√	√	√	√	√	√	√	√	0	106.06.16 董事會連任
其 他	諸承明	√	√		√	√	√	√	√	√	√	√	√	0	106.06.16 董事會連任

註一：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16日至第23屆董事任期屆滿，最近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張壯熙	3	0	100.00	106.06.16 董事會連任
委 員	劉義吉	3	0	100.00	106.06.16 董事會連任
委 員	諸承明	3	0	100.00	106.06.16 董事會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 本公司之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		<p>(一) 本公司於104年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後續將依守則規定，制訂相關具體計畫並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對象包含各部門及各廠區指派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參與執行人員。</p> <p>(三) 本公司設置「CSR推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副總經理、廠長擔任副主任委員，推動小組下設「公司治理」、「環境永續」、「產品責任」、「員工關係」、「社會公益」五大領域，由各組別對應部門定期對所屬業務之利害關係人進行鑑別討論，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另為確保本公司公開發行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符合「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與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規定之要求，特設立「CSR查證小組」，進行內部查證作業，並填具「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查證紀錄表」，據以執行追蹤改善。</p> <p>(四) 本公司訂有相關薪酬、獎金及考績辦法，員工薪資核給依其所任工作之繁簡難易、權責輕重及專業技能等訂定，與責任及績效鍊結。有關員工獎懲之相關規定均於工作規則中有明確規範。</p>	無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p>(一) 為推動綠色生產、致力環境永續，本公司生產所使用的回收廢鋼佔比超過90%，在鐵資源的價值再生循環中扮演了重要角色。106年廢棄物資源化(回收再利用)比例為99.81%。</p> <p>(二) 本公司各廠區均設有專責單位，投入經費辦理相關環境保護工作，不斷改善設備、選用高效率馬達，提升製程耗能改善，推動多項環境管理認證(ISO 14001、ISO 50001...)，並參加經濟部工業局與配合產業公會產業溫室氣體排放與輔導，以PDCA (Plan-Do-Check-Act)的管理模式推動持續改善環境管理方案。</p> <p>(三) 為因應全球暖化，有效減緩氣候變遷所造成的衝擊，本公司積極推動節能減碳。實施「ISO 14064溫室氣體組織盤查系統」，由排放源鑑定、建立活動強度數據、排放數據、訂定溫室氣體盤查相關管理程序等步驟，計算溫室氣體排放量。106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合計為680,075公噸CO<sub>2</sub>e，因產能調節因素，較105年增加3%。106年合計節能減碳約為17,122噸CO<sub>2</sub>e。</p>	無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一) 本公司遵守國際人權公約、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員工除可透過工會表達意見，也可利用東鋼信箱或員工意見箱進行意見反應，廣納員工之意見與建議，並予以明確之回應及處理。</p> <p>(三) 本公司每年辦理優於法規之員工健康檢查，含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進行作業環境監測，以提供同仁一個健康衛生之工作環境，並由職業醫師依據健檢報告作健康管理統計分析。除提醒同仁注意異常之追蹤診斷及治療，並作為規劃明年度健康促進方針，以協助員工落實自我健康照護管理並提供同仁完善的健康照護。我們每年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106年舉辦員工口腔癌篩檢、施打流感疫苗活動、CPR 教育訓練課程並演練教學及職場暴力教育訓練講習。</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		<p>(四) 本公司每季召開一次勞資會議，進行勞資溝通。</p> <p>(五) 提供教育訓練，因應營運需求及職能規劃建立良好環境，視個人職業適性與生涯規劃，安排職涯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本公司依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並建立完善之售後服務管道。</p> <p>(七) 本公司產品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 1.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CNS正字標記認證。 2.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商品驗證登錄。 3.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4.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5.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 6. 日本通產省 JIS MARK 工廠認證。 7. 英國勞氏驗船協會歐盟建築用鋼材CE Mark 認證。 8. 澳洲鋼筋認證局熱軋鋼材產品ACRS認證。 9. 美國驗船協會ABS船用鋼製造認證。 10. 挪威驗船協會DNV船用鋼製造認證。 11. 德國驗船協會GL船用鋼製造認證。 12. 法國驗船協會BV船用鋼製造認證。 13. 英國勞氏驗船協會LR船用鋼製造認證。 14. 日本海事協會Class NK船用鋼製造認證。 15. 韓國標準協會熱軋鋼材產品KS認證。</p> <p>(八) 定期評估供應商紀錄，作為往來之依據。</p> <p>(九) 本公司現正針對供應商進行綠能供應鏈的整合，包含引導供應商兼顧產品品質與節能、環保之規定，並督促供應商應重視勞工人權，注意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改善不利的勞動條件等。</p>	無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已設置網站並依企業社會責任及規定揭露相關訊息。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本公司透過教育贊助、藝術人文、獎勵學術、專案捐贈等方式，積極推動社會公益與社區參與，106年度捐贈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參加桃園市環境教育文創協會舉辦的草深沙丘淨灘活動。</li> <li>捐贈台灣基督教長老教會-台灣心重建計畫100萬元。</li> <li>贊助「屏東人聲樂團培訓計畫」44.3萬(專案期間104年~113年)。</li> <li>107年花蓮0206震災，東和鋼鐵捐款500萬元，協助賑災。</li> <li>贊助東鋼文化基金會813萬元及國際藝術家駐廠創作材料15,362公斤，約值21.3萬元。</li> <li>捐贈嘉義市大同國小辦公及教學設備經費50萬元。</li> <li>贊助社區發展及睦鄰193萬元。</li> <li>捐贈桃園2017農業博覽會裝置藝術品(含安裝工程)，約值113萬元。</li> <li>捐贈和信治癌中心醫院鋼雕藝術品(含安裝工程)，約值201萬元。</li> <li>捐贈2017高雄Formosa雕塑雙年展創作鋼材，約值90萬元。</li> <li>捐贈花蓮主愛之家新城鄉庇護工場，建場所需型鋼9,579公斤，約值16萬元。</li> <li>響應簽證會計師事務所-KPMG『幸福列車 讓愛蔓延』活動，捐贈電腦予偏遠地區數位機會中心及社福機構，約值6萬元。</li> </ol> <p>(二) 桃園廠通過ISO50001國際環境管理認證。</p> <p>(三) 通過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認證。</p> <p>(四) 榮獲WSA(世界鋼鐵協會)頒發「2017-2018 climate action certificates」中增加「10-year member recognition」標章。</p> <p>(五) 106年持續參加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再度獲得【傳統製造業-銀獎】。</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106年出版「105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第三方公正單位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完成查證符合GRI G4核心選項(Core)與AA1000AS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的要求，並於官網中的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公開揭露。				

(七) 本公司之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布施行，且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誠信」為公司之經營理念。</p> <p>(二) 為防範營業活動產生不誠信之行為，本公司已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工作規則」等規章，分別訂定嚴謹之行為規範、道德準則、申訴及相關之獎懲規定。</p> <p>(三) 本公司訂有「員工職務輪調辦法」，相關職務已推動定期輪調作業，以防範各類弊端之發生。公司並鼓勵員工於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或嫌疑時，檢具足夠事證，向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管理部主管檢舉陳報，106年度並未發現任何不誠信行為及發生任何檢舉事件。</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一) 公司對外商業活動，由總經理室進行往來客戶徵信調查，並由法務室審查簽立之合約條款。</p> <p>(二) 公司由總經理室、法務室、稽核室及管理部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運作及督導。</p> <p>(三) 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誠信經營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規章均明訂利益迴避政策、提供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相關法令制定及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由各單位每年均依「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進行自評作業，再由稽核室進行相關評估及查核，每年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報董事會。</p> <p>(五) 公司不定期利用季刊或重要會議宣導誠信經營之原則，並要求落實執行。</p>	無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一) 本公司及各廠區均設有申訴箱，同仁可透過申訴箱或電子郵件、口頭或電話向單位主管或各廠區管理單位提出申訴及檢舉；另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鼓勵員工於發現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或嫌疑時，檢具足夠事證，向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管理部主管檢舉陳報，檢舉案經查明屬實後，公司將依相關規定予以獎勵。公司受理申訴、檢舉專責單位或人員，經調查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對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將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p> <p>(二) 公司受理檢舉後均應做成書面紀錄，由相關單位進行調查、處理及呈報。</p> <p>(三) 公司視檢舉案件之性質與當事人所處之境況，對當事人身分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以防止當事人遭受傷害之可能。</p>	無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公司之運作與守則之規定並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時，即應自行迴避，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亦不得代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本公司董事均秉持高度自律，若議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均秉持利益迴避原則予以迴避。</p> <p>(二)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訊息予他人。</p>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專章，惟運作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辦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並於公司網站中揭露(網址：<http://www.tunghosteel.com>，路徑：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之運作情形及其重要資訊，例如：公司重要規章、董事會成員提名及選任方式、董監進修情形及董事會重大決議等皆於公司網站中揭露(網址：<http://www.tunghosteel.com>，路徑：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 3月 22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一人全數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傑騰

總經理：侯傑騰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次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6.02.07	第22屆第21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增資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美金1,650萬元整討論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於第一商業銀行申請美金1,3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於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美金1,5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4.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於華南商業銀行申請美金2,5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3.27	第22屆第22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員工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4,417萬3,294元，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3,533萬8,635元。 2.通過本公司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案。 3.通過本公司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3元。 5.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6.通過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召開及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提名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 7.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台北富邦銀行申請美金1,0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8.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於台北富邦銀行申請美金3,7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9.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於Mizuho Bank, Ltd. Ho Chi Minh City Branch申請美金2,0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4.25	第22屆第23次董事會	1.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因其內部輪調機制之需要，更換本公司財務簽證會計師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書。 3.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通過本公司第23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5.05	第22屆第24次董事會	1.本公司106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第23屆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案。 3.通過提請106年股東常會決議第23屆董事及其代表人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5.通過將本公司桃園市觀音區保障段9筆土地出租予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6.16	股東會	<p>106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p> <p>1.承認事項</p> <p>(1) 通過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p> <p>(2) 通過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06年股東常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於106.07.10召開董事會以決議股利配發基準日相關事宜。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總數為\$1,297,687,882，每股配發\$1.30。另訂定除息基準日於民國106.08.12，股利發放日於106.09.08。</p> <p>2.討論事項</p> <p>(1)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06.07.13獲經濟部准予修正章程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p> <p>(2) 通過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p> <p>(3) 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p> <p>(4) 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p> <p>(5) 通過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p> <p>3.選舉事項：通過董事全面改選案。 執行情形：通過選任第23屆董事11人（含獨立董事3人），並於106.07.13獲經濟部准予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p> <p>4.其他討論事項：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執行情形：通過本公司仲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王淑昭董事、仲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惠明董事、懋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玉書董事、懋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董事、漢磊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志明董事、良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保合董事、侯彥良董事、台灣置地（股）公司代表人：林朝賀董事及劉德明獨立董事得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照案通過並已確實執行。</p> <p>以上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皆於本公司公司網站<a href="http://www.tunghosteel.com/">http://www.tunghosteel.com/</a>投資人服務/股東專區/2017年股東會議事錄中有詳細記載說明。</p>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6.16	第23屆第1次董事會	<p>1.通過推選懋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侯傑騰董事為董事長、仲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侯王淑昭董事為副董事長。</p> <p>2.通過委任張壯熙先生、劉義吉先生、諸承明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p>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7.10	第23屆第2次董事會	<p>1.通過訂定本公司106年配發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p> <p>2.通過購入本公司桃園廠週邊土地討論案。</p> <p>3.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辦理鋼雕藝術創作相關活動及會務經費新台幣530萬元及廢鋼60噸。</p> <p>4.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於台北富邦銀行申請展延授信額度動用期限之背書保證案。</p>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8.14	第23屆第3次董事會	<p>1.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永豐商業銀行胡志明市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中之美金500萬元整為背書保證案。</p> <p>2.通過對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永豐商業銀行申請美金6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p>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11.13	第23屆第4次	<p>1.本公司106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p> <p>2.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報告。</p> <p>3.通過「107年度稽核計畫」提報案。</p> <p>4.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第一商業銀行申請美金1,3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p> <p>5.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美金1,5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p>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12.18	第23屆第5次	<p>1.通過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討論案。</p> <p>2.通過106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p> <p>3.通過與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和高雄市政府共同簽訂高雄市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第16-1開發區（特倉1C）開發許可協議書討論案。</p> <p>4.通過出租本公司高雄廠部份閒置廠房及辦公室予遠東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討論案。</p> <p>5.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案。</p> <p>6.通過對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美金4,000萬元整增資案。</p> <p>7.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華南商業銀行申請美金2,500萬元整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p>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7.03.22	第23屆第6次	<p>1.報告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p> <p>2.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p> <p>3.風險項目及管理對策報告。</p> <p>4.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員工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5,196萬9,181元，董事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4,157萬5,345元。</p> <p>5.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6.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4元。</p> <p>7.通過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及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事宜。</p> <p>8.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p> <p>9.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Mizuho Bank, Ltd. Ho Chi Minh City Branch申請美金2,0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p>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	---------	--	--------------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郭欣頤	106.01~106.12	無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	-	-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	√	√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	-	-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	-	√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	-	-
6	10,000千元(含)以上	-	-	-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郭欣頤	6,180	0	0	0	3,055	3,055	106.01~106.12	(1) 106年研發諮詢服務公費：240仟元。 (2) 106年稅務申報更正公費：900仟元。 (3) 106年成立及清算子公司公費：1,375仟元。 (4) 子公司增資公費：480仟元。 (5) 可轉換公司債複核公費：60仟元。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二) 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106年度因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職務調整更換會計師，自106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簽證起，簽證會計師由李慈慧會計師及寇惠植會計師更換為寇惠植會計師及郭欣頤會計師。

(三)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6年度		107年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董事	懋昇投資(股)公司(註三)	785,000	0	0	0
董事	懋昇投資(股)公司(註三) 代表人：侯傑騰	0	0	0	0
董事	懋昇投資(股)公司(註三) 代表人：侯玉書	0	0	0	0
董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王淑昭	0	0	0	0
董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惠明	0	0	0	0
董事	良城投資(股)公司	0	10,000,000	0	0
董事	良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保合	0	0	0	0
董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明	0	0	0	0
董事	侯彥良	0	0	0	0
董事(註六)	台灣置地(股)公司	0	0	0	0
董事(註六)	台灣置地(股)公司 代表人：林朝賀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義吉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壯熙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德明(註三)	0	0	0	0
監察人(註五)	和昭投資(股)公司(註四)	26,140,000	0	0	0
監察人(註五)	和昭投資(股)公司(註四) 代表人：柯淵育	0	0	0	0
董事長/總經理	侯傑騰	0	0	0	0
副董事長	侯王淑昭	0	0	0	0
生產副總	陳福進(註一)	63,000	0	0	0
營業部副總	古寬仁	11,000	0	0	0
營業部副總	黃炳樺	256,000	0	0	0
資貿部副總	林祺燮	0	0	0	0
財會部副總	董伯勳	30,000	0	0	0
總經理室協理	李常弘	0	0	0	0
營業部協理	范如茵	0	0	0	0
營業部協理	邱正彬	0	0	0	0
投資部協理	陳秀奇	0	0	0	0
投資部協理	陳振源	0	0	0	0
投資部協理	陳德修	0	0	0	0
資貿部協理	簡俊生	0	0	0	0
資訊部協理	林哲充	0	0	0	0
管理部協理	何如玉	0	0	0	0
桃園廠廠長	許益誌(註二)	0	0	0	0
苗栗廠廠長	劉明宗	0	0	0	0
高雄廠廠長	王宗裕	30,000	0	0	0
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	伸原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註一：106.01.01調整職務。

註二：106.01.01就任。

註三：106.06.16就任。

註四：106.04.01更名為股份有限公司。

註五：106.06.16解任。

註六：106.06.16改選，由監察人變為董事。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移轉資訊：  
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良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保合	質押	103.10	大慶證券	不適用	4,000,000股	0.45%	0.40%	無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4月1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伸原投資(股)公司	120,199,779	11.97%	0	0	0	0	無	無	無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王淑昭	10,695,847	1.07%	20,429,294	2.03%	0	0	侯貞雄	夫妻	無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惠明	128,432	0.01%	0	0	0	0	無	無	無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56,642,500	5.64%	0	0	0	0	無	無	無
懋昇投資(股)公司	52,673,877	5.25%	0	0	0	0	無	無	無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142,426	0.01%	75,000	0.01%	0	0	侯貞雄	父子	無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100,000	0.01%	0	0	0	0	侯貞雄	父子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34,992,000	3.49%	0	0	0	0	無	無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32,875,597	3.27%	0	0	0	0	無	無	無
和昭投資(股)公司	32,518,887	3.24%	0	0	0	0	無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8,342,385	2.82%	0	0	0	0	無	無	無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23,872,000	2.39%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4,418,972	2.43%	0	0	0	0	無	無	無
侯貞雄	20,429,294	2.03%	10,695,847	1.07%	0	0	無	無	無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小港倉儲	2,384	19.87	0	0	2,384	19.87
漢威光電	11,688	16.35	2,396	3.35	14,084	19.70
台翔航太	1,621	1.19	0	0	1,621	1.19
海外投資	1,000	1.11	0	0	1,000	1.11
力世創投	770	5.68	0	0	770	5.68
力宇創投	607	4.76	0	0	607	4.76
台灣高鐵	49,505	0.88	0	0	49,505	0.88
東經投資	0	9.05	0	0	0	9.05
台灣工銀貳創投	1,313	4.17	0	0	1,313	4.17
全球創投	2,800	2.33	0	0	2,800	2.33
建新國際	8,359	11.38	0	0	8,359	11.38
嘉德創資源-特別股	577	65.18	0	0	577	65.18
東鋼風力	15,500	100.00	0	0	15,500	100.00
發達興業	10,000	100.00	0	0	10,000	100.00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0.08	100.00	0	0	0.08	100.00
東鋼鋼結構	197,565	97.48	4,538	2.24	202,103	99.72
台灣鋼聯	24,829	24.84	0	0	24,829	24.84
嘉德技術	4,481	46.19	0	0	4,481	46.19
嘉德創資源	95,724	99.01	0	0	95,724	99.01
正瑞投資	500	49.00	0	0	500	49.00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15,000	100.00	0	0	15,000	100.00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Ltd	0	100.00	0	0	0	100.00
Best-Steel Trade Corp	0	0	0	60.00	0	60.00
福建東鋼鋼鐵	0	0	0	100.00	0	100.00
東鋼營造工程	0	0	25,000	100.00	25,000	100.00
福建中日達金屬	0	0	0	35.00	0	35.00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0	0	1,840	66.67	1,840	66.67
德和國際	0	0	0	49.25	0	49.25
中華國貨	0	0	3	0.66	3	0.66
德安創投	0	0	1,792	5.69	1,792	5.69
鼎興開發	0	0	150	15.00	150	15.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1. 股份種類

107年4月12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市普通股	1,004,060,608	495,939,392	1,500,000,000	無

##### 2.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6.0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24,347,119	8,243,471,190	公司債轉換 243,601,360元	無	96.01.18經授商字第09601012140號
96.05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84,130,387	8,841,303,870	公司債轉換 597,832,680元	無	96.05.09經授商字第09601100430號
96.07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11,739,989	9,117,399,890	公司債轉換 276,096,020元	無	96.07.30經授商字第09601181070號
96.10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37,447,345	9,374,473,450	公司債轉換 257,073,560元	無	96.10.17經授商字第09601254410號
96.12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43,812,404	9,438,124,040	公司債轉換 63,650,590元	無	96.12.19經授商字第09601310120號
98.0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873,812,404	8,738,124,040	註銷庫藏股 700,000,000元	無	98.01.16經授商字第09801010110號
98.09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00,017,836	9,000,178,360	盈餘轉增資 262,054,320元	無	98.09.07經授商字第09801200710號
98.10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44,517,836	9,445,178,360	現金增資 445,000,000元	無	98.10.12經授商字第09801234430號
98.1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47,072,482	9,470,724,820	公司債轉換 28,526,460元 註銷庫藏股 2,980,000元	無	98.11.13經授商字第09801265140號
99.04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50,189,593	9,501,895,930	公司債轉換 31,171,110元	無	99.04.20經授商字第09901076350號
99.05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70,079,690	9,700,796,900	公司債轉換 198,900,970元	無	99.05.18經授商字第09901100840號
99.07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76,178,411	9,761,784,110	公司債轉換 60,987,210元	無	99.07.12經授商字第09901150550號
100.05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76,295,900	9,762,959,000	公司債轉換 1,174,890元	無	100.05.18經授商字第10001098990號
100.1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80,929,084	9,809,290,840	公司債轉換 46,331,840元	無	100.11.30經授商字第10001272260號
101.09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80,949,968	9,809,499,680	公司債轉換 208,840元	無	101.09.14經授商字第10101193050號
101.1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87,498,693	9,874,986,930	公司債轉換 65,487,250元	無	101.11.14經授商字第10101236480號
102.03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1,771,203	9,917,712,030	公司債轉換 42,725,100元	無	102.03.18經授商字第10201046600號
102.06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8,146,821	9,981,468,210	公司債轉換 63,756,180元	無	102.06.03經授商字第10201103060號
102.09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8,202,069	9,982,020,690	公司債轉換 552,480元	無	102.09.03經授商字第10201181010號
103.12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8,221,448	9,982,214,480	公司債轉換 193,790元	無	103.12.05經授商字第10301251470號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12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224,069	10,002,240,690	公司債轉換 20,026,210元	無	106.12.05經授商字第10601165320號
106.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004,060,608	10,040,606,080	公司債轉換 38,365,390元	無	107.03.28經授商字第10701033630號

#### (二) 股東結構

基準日：107年4月12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個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6	19	150	64,029	237	64,441
持有股數	36,612,668	195,722,155	298,188,945	329,387,157	144,149,683	1,004,060,608
持股比例	3.65%	19.49%	29.70%	32.81%	14.35%	1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基準日：107年4月1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27,884	5,236,215	0.52
1,000至 5,000	25,998	56,913,918	5.67
5,001至 10,000	5,517	41,763,251	4.16
10,001至 15,000	1,837	22,533,398	2.24
15,001至 20,000	975	17,841,030	1.78
20,001至 30,000	853	21,259,952	2.12
30,001至 50,000	617	24,408,114	2.43
50,001至 100,000	379	27,168,508	2.71
100,001至 200,000	165	23,071,185	2.30
200,001至 400,000	88	24,295,567	2.42
400,001至 600,000	31	14,828,098	1.48
600,001至 800,000	16	10,959,693	1.09
800,001至1,000,000	13	12,173,060	1.21
1,000,001以上	68	701,608,619	69.87
合計	64,441	1,004,060,608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07年4月1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伸原投資(股)公司		120,199,779	11.97%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56,642,500	5.64%
懋昇投資(股)公司		52,673,877	5.25%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34,992,000	3.49%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32,875,597	3.27%
和昭投資(股)公司(註一)		32,518,887	3.2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8,342,385	2.82%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28,294,000	2.8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4,418,972	2.43%
侯貞雄		20,429,294	2.03%

註一：於106.04.01更名為股份有限公司。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22.40	26.30
最 低			16.15	20.70	23.90
平 均			19.36	23.80	25.9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3.50	24.02	不適用
	分配後(註一)		22.20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98,222	1,000,224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追溯前(註二)	1.49	1.72	不適用
		追溯後(註二)	1.49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元)		1.30	1.40(註六)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三)		12.99	13.83	不適用
	本利比(註四)		14.89	17.00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五)		6.71%	5.88%	不適用

註一：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二：係以基本每股盈餘作設算。

註三：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四：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五：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六：106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於107年3月22日決議通過，擬議分配每股現金股利1.40元，惟尚需經股東常會同意。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營運狀況、整體環境變化並兼顧股東利益，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在無其他特殊情形考量下，當年度擬分派盈餘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50%為原則。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後，依下列順序分派：

-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2)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3) 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企業生命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股東紅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股票股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經本公司第二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暫定每股1.40元，現金股利總金額新台幣1,405,684,851元，係以可配股數1,004,060,608股計算，如嗣後，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其他原因，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發股利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員工酬勞之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董事酬勞之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由董事會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若為配發新股者，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折算股數。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6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別為新台幣51,969,181元及新台幣41,575,345元，符合公司章程規定。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06年度
董監事酬勞	41,575,345
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51,969,181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未擬議發放員工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6年度配發105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44,173,294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35,338,635元，其實際配發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不同。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實際配發情形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	差異
員工酬勞	44,173,294	44,173,294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35,338,635	35,338,635	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107年3月31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註)
發行(辦理)日期	101.11.05	(註)
面額	新台幣100,000元	(註)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註)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註)
總額	新台幣2,500,000,000元整	(註)
利率	0%	(註)
期限	五年期	(註)
保證機構	無	(註)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註)
承銷機構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註)
簽證律師	王坤成	(註)
簽證會計師	李慈慧、吳秋華	(註)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或贖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註)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0元	(註)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1.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0.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2.發行滿三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以年利率0.7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註)
限制條款	無。	(註)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註)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1.共計有1,315張申請轉換普通股5,839,160股。 2.104至106年間，共計執行賣回權23,685張。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略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註)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註)

(註)：107.4.03向證券期貨局申請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取得申報生效核准函。

##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5年	106年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06.00	109.20
最低		101.95	101.00	(註三)
平均		102.66	104.86	(註三)
轉換價格		25.20或23.75(註一)	23.75或22.52(註二)	(註三)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1.11.05， 發行時轉換價格30.00元	發行日期：101.11.05， 發行時轉換價格30.00元	(註三)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三)

註一：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5.07.25因配發現金股利調整為23.75。

註二：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6.08.12因配發現金股利調整為22.52。

註三：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6.11.05到期，於106.11.06終止上櫃買賣。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基準日：107年3月31日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83年9月22日
發行(辦理)日期	83.09.22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USD103,200,000	
單位發行價格	USD17.20	
發行單位總數	6,000,000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68,610,809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享有與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與義務	
受託人	美國紐約梅隆銀行	
存託機構	美國紐約梅隆銀行	
保管機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未兌回餘額	824,025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發行費用作為資本公積之減項，存續期間費用作為當期費用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存託機構應依存託契約及中華民國法令規定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行使附著存託憑證所表彰之原有價證券之表決權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83年9月22日
	每單位市價	105年度	最高
最低			4.84
平均			6.00
106年度		最高	8.73
		最低	6.50
		平均	7.809
107年度截至3月31日		最高	9.35
		最低	8.19
		平均	8.686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一) 發行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25億元。
2.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5,000張，面額新台幣10萬元整，以票面金額之100%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25億元，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0%。
3. 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1年度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1年第四季	2,500,000	2,500,000
合計		2,500,000	2,50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償還銀行借款預計101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2,726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32,722仟元。		

4. 預定效益實際達成情形：本次籌資計畫預計於101年第四季償還新台幣2,500,000仟元之銀行借款，經參酌原借款合同之實際利率，除可改善財務結構外，預計101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2,726仟元，往後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約32,722仟元，故其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屬合理。

5. 執行情形：本次籌資已於101年第四季底運用完畢，並於102年01月向證交所申報依原計劃項目執行完成。

6.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6.11.05 到期，於106.11.06 終止上櫃買賣。

(二) 本公司於107.4.03向證券期貨局申請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取得申報生效核准函。

## 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主要內容

母公司/子公司	公司名稱	主要內容及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母公司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	(1) 鋼筋、扁鐵、角鐵、槽鐵、盤元、其他鋼製品之製造加工銷售。 (2) 型鋼及合金鋼、工具鋼、高碳鋼、其他特殊鋼之製造加工銷售。 (3) 輪船解體、舊船買賣。 (4) 鋼鐵工業原料、五金機械、鐵材電料、輕金屬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5) 鋼鐵冶煉、軋製、熱處理、烤漆、電鍍及加工業務。 (6) 氧氣製造及買賣。 (7) 鋼板、棒鋼及鋼軌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8) 各種型鋼、鋼構物及機械體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9) 鋼鐵工業使用之各種設備、器材及配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10) 環境保護設備產品之設計、製造、維修、買賣及安裝工程承攬業務。 (11) 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業務。 (12) 前各項有關業務之工程管理及技術諮詢之顧問業務。 (13)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14)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15)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16)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7)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18) 休閒農業。 (19) 遊樂園業。 (2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1) 鋼材二次加工業。 (2)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1) 廢棄物處理業。 (2)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3) 鋼鐵冶煉業。 (4)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風力發電電能之開發、生產、輸配及銷售。
	發達興業(股)公司	資源回收、租賃、回收物料批發、國際貿易。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 綜理營繕工程施工及管理整體性工作。 (2) 綜合營造業。 (3) 資源回收業。 (4) 建材批發業。 (5) 五金批發業。 (6) 廠辦新建業務。 (7) 建築工程新建業務。 (8) 公共工程。 (9) 鋼材二次加工業。 (10) 回收物料批發業。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1) 生產鋼結構製品及配套產品並提供相應之安裝配套服務。 (2) 石材、建築及裝潢材料、焊接材料、塑膠製品、鋁合金製品、竹製品、冶金材料、金屬製品。 (3) 技術、貨物進出口(不含境內分銷)(涉及審批許可項目的,只允許在審批許可的範圍和有效期內從事生產經營)。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生產及銷售鋼胚,2018年下半年,將新增生產及銷售鋼筋與盤元。	

## 2. 業務範圍營業比重

產品業務	項目	占105年累計營業收入比重	占106年累計營業收入比重
鋼筋		36%	36%
型鋼	(註一)	39%	33%
鋼胚		10%	19%
其他	(註二)	15%	12%
合計		100%	100%

註一：型鋼係包括H型鋼、鋼板、槽鋼、I型鋼。

註二：其他是指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括：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東鋼鋼結構（股）公司、Goldham Development Ltd.,嘉德創資源（股）公司、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發達興業（股）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高清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低耗能直接軋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昇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製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低合金超高強度鋼板開發等。

## （二）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7年東和鋼鐵合併營收為317.49億元，較2016年的252.10億元大幅增加25.94%；合併銷售量自2016年159.43萬公噸成長至2017年192.36萬公噸，同比增加20.65%，合併營收及合併銷售量雙雙成長主要原因有二：一為2017年國際鋼鐵價格盤整向上成長，二為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鋼胚銷售量較2016年呈現倍數成長。另外，國內兩年銷售量約略相當、變化不大。2017年由於全球焦煤價格持續居高不下，及中國強力落實去除落後鋼鐵產能並持續加強環保政策執行力度的影響之下，雖然因為中國過去數次表達改革決心但未見成效，因而導致全年國際鋼價歷經三波上下劇烈震盪，但全年仍呈現盤整向上格局。東和鋼鐵全年合併稅後EPS自2016年1.49順勢成長至2017年的1.72。綜觀2017年東和鋼鐵營運績效表現，雖然因為鋼鐵產業為內需型產業，在受限國內整體經濟發展趨緩的影響之下，因為持續深化客製化服務、提升產品上、下游價值鏈的產銷政策整合，台灣東鋼仍能連年維持持續獲利；2016年初收購的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也持續穩定成長並在獲利上對母公司有所助益。

2017年全球粗鋼產量為16.75億公噸，較2016年成長5.51%；中國粗鋼產量在中國政府強力去產能政策下仍呈現優於全球達5.70%的成長，但這次中國政府在去除落後產能及環保政策上的執行力度也確實讓全球看見中國的決心；2017年中國鋼材出口量較2016年大幅減少3,320萬公噸，減幅高達30.63%，讓全球鋼鐵產業大幅減低面對中國鋼品低價傾銷的威脅，這也是讓2017年國際鋼價能盤整向上的重要因素。但也因為中國徹底強化環保政策的執行力度，造成中國生產鋼鐵產業所需各項副料

的工廠被迫停工改善，也造成全球電極棒、合金鐵、耐火材……等鋼鐵生產副料價格大幅飆漲，雖然短期內造成市場供需秩序混亂及鋼鐵產業生產成本飆升，但長期而言：由於中國相關鋼鐵上、下游及周邊產業在環保成本上的投入，將使得未來全球鋼鐵產業的發展環境更加趨於合理健康。

2016年520台灣新政府就任至今，兩岸關係及國際外交面臨中國強力打壓的雙重困境，ECFA架構下的兩岸服貿、貨貿協商談判遲遲無法重啟，加以國際自由貿易協定在中國強力打壓下也無法獲得實質進展，國內外企業對台灣的投資計畫觀望裹足不前，整體台灣鋼鐵需求承受極大負成長的壓力。今年三月美國川普總統以國安問題為理由，宣布針對全球各國銷美鋼鋁產品無差別課徵25%的進口關稅；隨之歐盟宣布對全球26大類鋼鐵產品展開防衛措施調查，面對全球鋼鐵貿易保護主義興起的國際市場，台灣鋼鐵產業勢必被迫面對更嚴峻的競爭與挑戰，企業本身必須強化自我的全球競爭力，但是政府也必須針對全球貿易保護政策提出相關配套措施，例如：全球普遍採行的國家標準驗證登錄制度；或者必須立即展開防衛措施調查等，台灣鋼鐵產業已大聲疾呼多年，卻仍未見台灣政府採取任何具體措施。全球主要鋼鐵貿易市場相繼築起限制自由貿易的關稅壁壘，不僅鋼鐵產品外銷國際市場受到限縮，隨之而來台灣市場也必須面對國際低價鋼品傾銷的嚴酷威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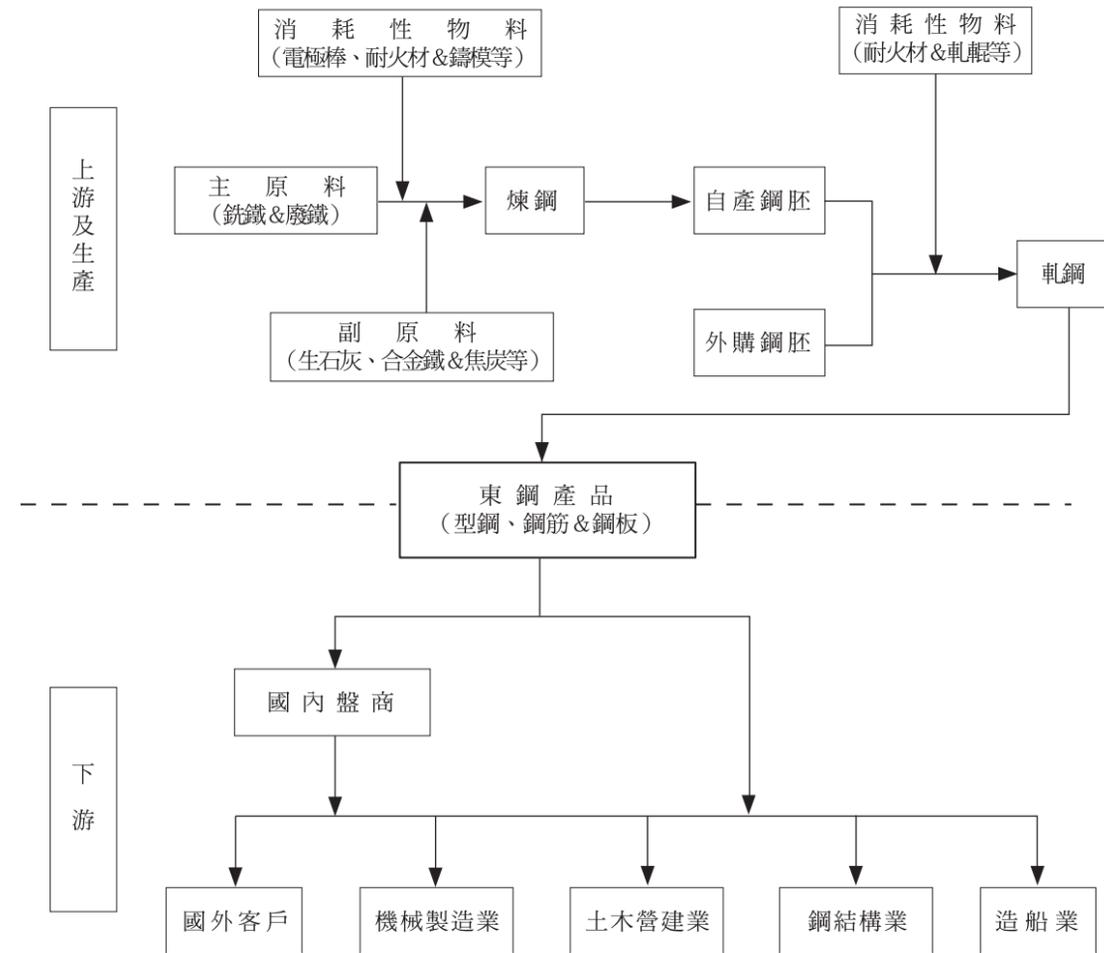
東和鋼鐵自2016年1月份正式併購越南富國鋼鐵，隨後更名為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這是東和鋼鐵第一個海外電爐煉、軋鋼廠的投資，東和鋼鐵布局東南亞新興鋼鐵市場，著眼於越南及東南亞國協未來快速經濟成長所帶來的鋼鐵需求。過去兩年只有鋼胚內、外銷業務，但去年全年銷售量、值皆呈現倍數大幅成長；且隨著去年底完成新建軋鋼工廠的建置，今年將陸續投入鋼筋、盤元及小型材等最終產品的銷售，預期將對母公司整體獲利有更顯著具體的貢獻。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是東和鋼鐵第一個在海外的專業建築用鋼生產基地，隨著越南及東南亞國協的經濟成長，將逐年對母公司的經營績效注入積極正面的貢獻。

東和鋼鐵轉投資的東鋼鋼結構及福建東鋼，去年宣布以資源整合為核心的人事新布局。對內整合東鋼鋼筋及東鋼鋼結構的銷售資源，經由東鋼鋼筋長期在營建業界的商譽及客戶資源，協助東鋼鋼結構在國內市場有進一步的成長及突破；對外整合東鋼鋼結構及福建東鋼兩家公司在兩岸人力、技術及市場的資源，期能在中國政府「一帶一路」的國家政策下，積極進軍國際鋼結構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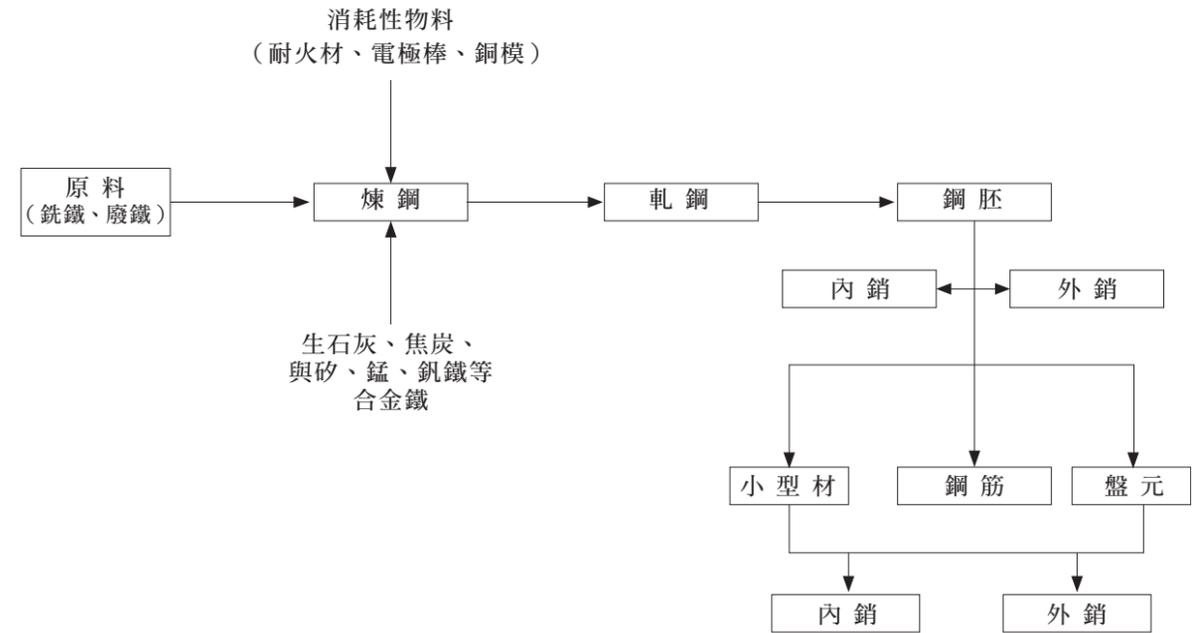
東和鋼鐵轉投資綠色能源及環保事業，目前仍處於播種階段，這兩項產業皆與東和鋼鐵本業有非常密切的關係，也都能左右未來鋼鐵本業的競爭力，未來綠色節能及減廢、減排將成為鋼鐵產業的核心競爭力，這是東和鋼鐵著眼未來的長期投資規劃。但令人憂心的是台灣能源政策已成為政治議題，電價政策更淪為選舉綁票的工具，目前政治的亂象已不容許有任何專家討論的空間，台灣未來經濟的發展若無法建立在長期穩定的能源政策基礎上，將會成為未來台灣經濟發展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情形：

(1) 東和鋼鐵



(2)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鋼鐵業為一國的重要產業，亦為影響一國經濟發展的重要因素。鋼鐵未來發展的趨勢來看，台灣的鋼鐵業者不宜再從量的觀點來考量營運策略，而須注意鋼鐵產業之下游與上游之間重要的策略聯盟與質的問題，其實每個鋼鐵廠都需要自己的中下游體系，只有將中下游的業者及其產品加以連結，才会有較高的競爭力，利用下游的產品來做外銷，這樣附加價值才会有提升的機會，也是未來業者所須因應的方向。所以鋼鐵產業必須從整體之生態環境來看營運的問題，包括整體的及產業的生態環境是否可以朝向高附加價值之供應鏈發展，對經濟的影響，才能在激烈的競爭環境下永續發展。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兩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研發項目	106年研究發展計劃	107年研究發展計劃
(1) 煉鋼	a. 高潔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案。 b. 低合金超高強度鋼板開發案。 c. 高強度鋼筋開發。 d. 高級別船用鋼種開發。 e.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f. 爐石再利用技術開發。 g. 新鋼種之開發。 h. 各種耗材、耐火材之測試。	a. 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計畫。 b. 高潔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案。 c. 低合金超高強度鋼板開發案。 d. 高強度鋼筋開發。 e. 高級別船用鋼種開發。 f.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g. 爐石再利用技術開發。 h. 新鋼種之開發。 i. 各種耗材、耐火材之測試。
(2) 軋鋼	a. 精密螺紋鋼筋多型式續接器開發案。 b. 領先業界以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昇 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計畫。 c. 開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延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計畫。 d. 以領先業界之扁鋼胚剖分軋延技術生產翼板厚度大於50mm之超厚尺寸熱軋H型鋼研發案。 e. 超大尺寸熱軋H型鋼新技術及新產品研發計畫。 f. 首創以相同開胚軋開發B值等於300mm之多尺寸H型鋼特殊軋延新技術研發計畫。 g. 領先國內研發熱軋一體成型之U型鋼板樁角樁之計畫。 h. 領先開發以 H-X rolling 特殊軋延法製翼板漸變美規型鋼製程技術研發計畫 i. 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專案 j.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k. 各種規範之H型鋼新尺寸開發 (美規&歐規)。 l. ASTM規範之槽型鋼新尺寸開發。 m. ASTM規範之I Beam新尺寸開發。	a. 領先業界以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昇 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計畫。 b. 開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延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計畫。 c. 首創以相同開胚軋開發B值等於300mm之多尺寸H型鋼特殊軋延新技術研發計畫。 d. 領先國內研發熱軋一體成型之U型鋼板樁角樁之計畫。 e. H型鋼UE (Universal Edger) 新軋延技術開發。 f. 角鋼與扁鋼H/V (水平/垂直軋) 共軋開發案。 g. 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專案。 h.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i. ASTM規範之槽型鋼新尺寸開發。 j. ASTM規範之I Beam新尺寸開發。
(3) 其他	a. 「建構東鋼苗栗廠整合式空氣污染防治策略規劃」研究案。	a. 「建構東鋼苗栗廠廢棄物資源化與循環經濟之策略規劃」研究案。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支出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截至3月31日
桃園廠研究發展費合計		9,912,944	8,750,037	1,810,495
苗栗廠研究發展費合計		20,011,824	19,515,723	5,553,908
高雄廠研究發展費合計		7,496,325	8,524,074	2,159,840
研究用設備投資		0	0	0
總研究費用		37,421,093	36,789,834	9,524,243
總研究費用佔銷貨淨額比重		0.15%	0.12%	0.11%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計畫：行銷業務策略

- 審慎因應全球貨幣寬鬆政策持續受到進一步約束，所造成全球各大經濟體升息壓力、資金取得成本提高的負面影響。
- 擬定對策因應台灣今年四月電價調漲及夏季限電新措施的衝擊；因為核四不商轉的政治議題，國內電價長期面臨調漲的壓力，是中長期必須審慎研擬的重要課題。
- 美國232鋼鋁產品全球課徵進口關稅及歐盟鋼鐵防衛措施調查，將造成全球鋼鐵貿易保護主義變本加厲，研擬突破國際鋼鐵貿易困境及審慎因應全球鋼鐵貿易過剩產品低價傾銷衝擊。

- 審慎評估因應中美貿易大戰對全球經濟、金融及貿易成長的負面衝擊。
- 強化監控國際原物料及鋼品價格波動趨勢，分散原物料採購來源。
- 彈性因應中國大陸及全球新增產能所造成市場供需與競合關係重整的變化。
- 督促政府盡速通過各項鋼品CNS國家標準驗證登錄制度。
- 進一步落實訂單生產之產銷計畫，深化成本管控之計畫生產。
- 國內、外銷售通路的強化與整合。

#### 2. 長期發展計畫：行銷業務策略

- 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市場。
- 因應市場供需與競合關係的改變，東和鋼鐵市場定位及產品取向之再整合。
- 審慎研擬面對開發中國家市場貿易障礙排除之對策及可能性，加強落實海外投資可行性之評估。
- 進軍越南及東南亞國協市場，加強對當地法務、稅務的認識並積極研究當地市場及進行相關投資。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外銷	亞洲	3,090,195	12.26	6,912,232	21.77
	美洲	628,947	2.49	334,621	1.05
	其他	2,473,111	9.81	1,863,236	5.87
小計		6,192,253	24.56	9,110,089	28.69
內銷		19,017,305	75.44	22,639,182	71.31
合計		25,209,558	100.00	31,749,271	100.00

#### 2. 本公司主要產品國內市場佔有率

單位：公噸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台灣總內銷量	802,250
H型鋼	本公司	523,498	403,192
	市佔率	65.25%	56.71%
	台灣總內銷量	5,287,900	5,213,592
鋼筋	本公司	675,903	754,384
	市佔率	12.78%	14.47%
	台灣總內銷量	1,135,278	1,098,846
鋼板	本公司	18,016	48,387
	市佔率	1.59%	4.40%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 3. 市場未來的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17年東和鋼鐵全年合併生產量較2016年成長12.82%，全年合併銷售值也較2016年成長25.94%，主要是因為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產量明顯的成長，台灣市場相對需求穩定。其中可看出積極投資東南亞新興市場的重要性與迫切性，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的投資對東鋼永續發展及持續成長是重要的第一步。

展望2018年，因為美國232調查對全球鋼鋁因為國安問題課徵進口關稅，挑起了全球鋼鐵貿易保護主義的風潮，其中更挑起了「去中國化」的敏感神經，全球鋼鐵產業將面臨更嚴苛的國際貿易困境，而「去中國化」的議題將持續延燒，二十一世紀隨著中國的崛起讓中國迅速成為全球的工廠，中國犧牲勞動者權利及破壞環境所帶來的全球競爭優勢，將面臨世界各國更嚴苛的檢視及中國自我覺醒的挑戰，這將對2018年的全球鋼鐵產業及國際貿易增添更多的變數及挑戰。

台灣能源及電價政策已淪為政治議題，核四不商轉及高成本替代能源的能源政策，將可能造成整體營運成本的大幅提升及增加成本管控變數。ECFA架構下的兩岸服貿、貨貿協商談判遲遲無法重啟，加以國際自由貿易協定在中國強力打壓下也無法獲得實質進展，使得民間固定資本投資舉棋不定，不可諱言鋼鐵產業是內需型的產業，國內實質需求的不振是鋼鐵產業今年最大的難題。期待台灣新政府推出前瞻計畫擴大內需能盡快落實，能為台灣長期低迷的經濟環境注入活血。

### 4. 競爭利基

#### (1) 悠久的產業經驗

本公司自民國51年成立以來，即從事軋鋼與煉鋼事業，進入此產業已逾五十年，主要經營團隊亦於本公司服務超過十年以上的時間，對鋼鐵產業熟悉度高、專業性強，較能帶領公司面對產業變化，訂定有效的競爭策略。

#### (2) 優良的產品品質

由於鋼鐵產業競爭激烈，本公司堅持一貫目標致力提升產品品質以維持競爭力，旗下苗栗廠、桃園廠及高雄廠皆以通過ISO國際品質認證，多年來與下游客戶關係穩定，皆因本公司各式鋼製品品質水準穩定之故。

#### (3) 優異的研發水準

過去年度本公司的研發成果豐碩，在煉鋼方面之重大研發成果包括：高強度鋼筋用鋼胚開發、超高強度鋼材開發、還原渣熱渣回爐技術開發及爐石再利用技術開發等；在軋鋼方面之重大研發成果包括：高強度螺紋鋼筋開發、高強度螺紋鋼筋用續接器開發、U型鋼板樁開發、鋼胚感應式加熱製程開發、超厚尺寸H型鋼開發等及開發各種不同規範及形狀之鋼材等，使產品多元化以提升技術能力，增加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持續進行的研發計劃則包括：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高潔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低耗能直接軋製程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鋼胚焊接不間斷鋼筋軋製技術開發、串列往復萬能軋製機圓型材軋製技術研發、低合金超高強度鋼板開發及還原渣回爐再利用製程開發等。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 (1) 有利因素

- a. 東和鋼鐵桃園廠於2010年10月31日正式投產以來，其以節能減碳環保設計為主軸之生產製程，相較傳統之鋼筋廠其單位鋼筋生產能耗成本約可降低30%~40%，第二條生產線也於去年第四季正式投產，將有助於東和鋼鐵更進一步落實節能減碳的環保製程。
- b. 台北捷運支線、蘇花改工程、台中捷運、高雄鐵路地下化陸續進行。
- c. 台灣新政府推出前瞻計畫擴大內需。
- d. 東和鋼鐵所開發生產的內湖捷運線中運量鋼製軌道及導軌，為全亞洲唯一有中運量鋼製軌道實績的鋼鐵生產廠商，有助於積極拓展美國、中國及東南亞外銷市場。
- e. 全球氣候暖化，溫室氣體減排議題備受矚目，「碳關稅」、「碳稅及能源稅」及「碳交易」將是全球產業必須面對的共同問題。東和鋼鐵電爐製程相較高爐製程有競爭優勢，且於節能減碳設備投資也領先同業。
- f. 進軍越南及東南亞國協市場，積極布局。

####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國際鋼鐵產能嚴重供過於求，尤其是鄰近的中國、韓國及日本。

因應對策：

面對國際鋼鐵市場劇烈變化所帶來的各項挑戰，鋼鐵業必須透過技術研討與交互投資等方式，加強與國際鋼鐵業之交流合作，以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掌握東南亞新興市場鋼材需求成長契機，並藉由與東南亞地區鋼鐵同業間供料合作關係，使鋼品符合local content requirement而適用鋼品貿易零關稅，以因應中、韓、日等競爭對手的關稅優惠優勢。本公司透過轉投資越南廠，分散營運風險，並持續改善越南廠之生產設備，預估鋼胚銷售量將持續成長；此外，越南廠之鋼筋廠產線已進入量產，故轉投資越南廠之效益應屬可期。

- b. 核四不商轉，高成本替代能源時代的來臨將增加營運成本管控的壓力。

因應對策：

由於鋼鐵業競爭激烈，價格下滑將壓縮利潤，因此持續降低成本為鋼鐵業成功之關鍵因素。就原料部分，本公司透過議價方式採購較低價原料、調整合金添加模式、議減原物料採購價格等方式降減成本；就製程改善部分：除持續改善設備以提升產線效率外，並以持續優化煉鋼製程、調整產品組合及精進煉鋼製程等方式來降減成本；就管理部分，透過產銷協調、精實生產及加速庫存去化等方式降減成本。

- c. ECFA架構下的兩岸服貿、貨貿協商談判遲遲無法重啟，加以國際自由貿易協定在中國強力打壓下也無法獲得實質進展，使得民間固定資本投資舉棋不定。
- d. 美國232調查對全球鋼鋁因為國安問題課徵進口關稅，挑起了全球鋼鐵貿易保護主義的風潮，其中更挑起了「去中國化」的敏感神經，全球鋼鐵產業將面臨更嚴苛的國際貿易困境，而「去中國化」的議題將持續延燒。
- e. 中美貿易大戰對全球經濟、金融及貿易成長的負面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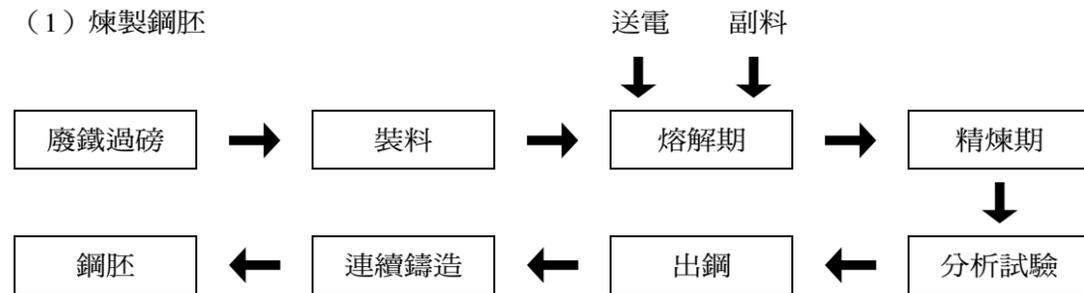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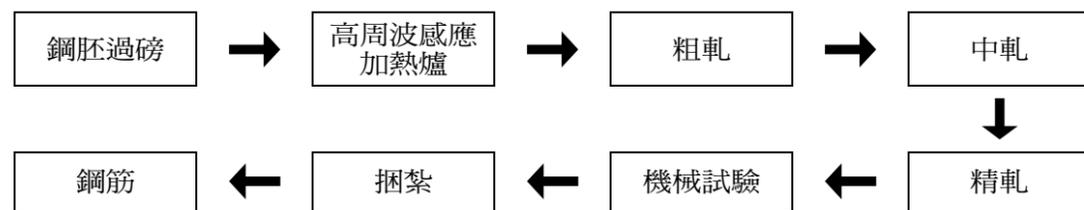
- (1) 鋼筋：土木、建築用鋼料。
- (2) 鋼胚：生產鋼筋、棒鋼、線材、H型鋼、槽鋼、鋼板之半成品。
- (3) H型鋼：鋼結構建築、土木基礎工程等結構用鋼料。
- (4) 萬能鋼板：焊接型H型鋼、箱型柱、萬字柱等組合型鋼之結構用鋼料。
- (5) 大型槽鋼：鋼構建築、機電設備等結構用鋼料。
- (6) U型鋼板樁：廣泛應用於擋土牆、碼頭、圍堰等工程，可回收重複使用，環保效果顯著，且具備高強度、輕型、隔水性好、耐久性強且施工簡單等特性。
- (7) 鋼結構：廠房、高層建築、大跨度建築、土木、建築用鋼料、綜合營造業。
- (8) 環保處理事業－還原鐵：販售給煉鋼廠作為煉鋼原料。
- (9) 環保處理事業－粗氧化鋅：販售給Zn金屬提煉工廠作為原料使用。
- (10) 環保處理事業－爐渣商品：作為路盤材料及骨材之用途。
- (11) 風力發電：電能售予台電轉供用戶。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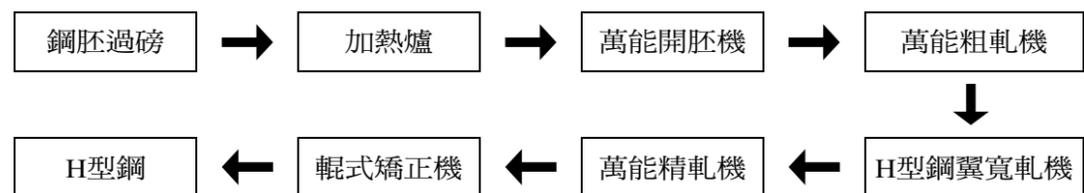
(1) 煉製鋼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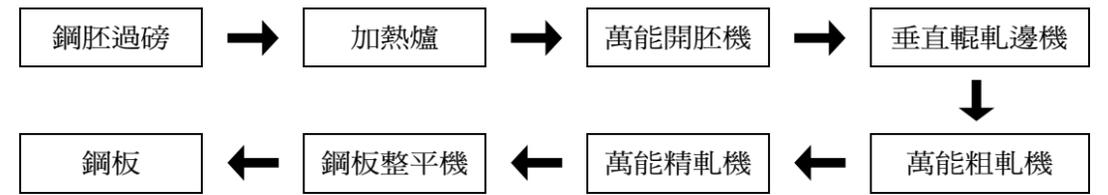
(2) 軋製鋼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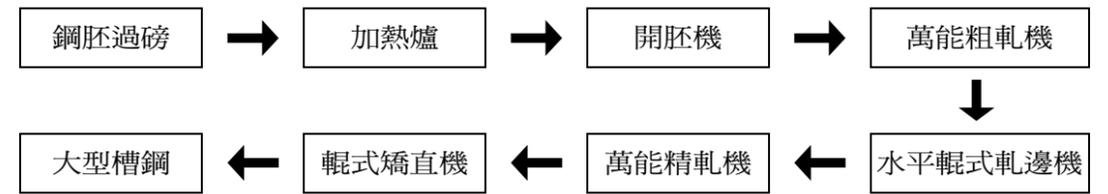
(3) 軋製H型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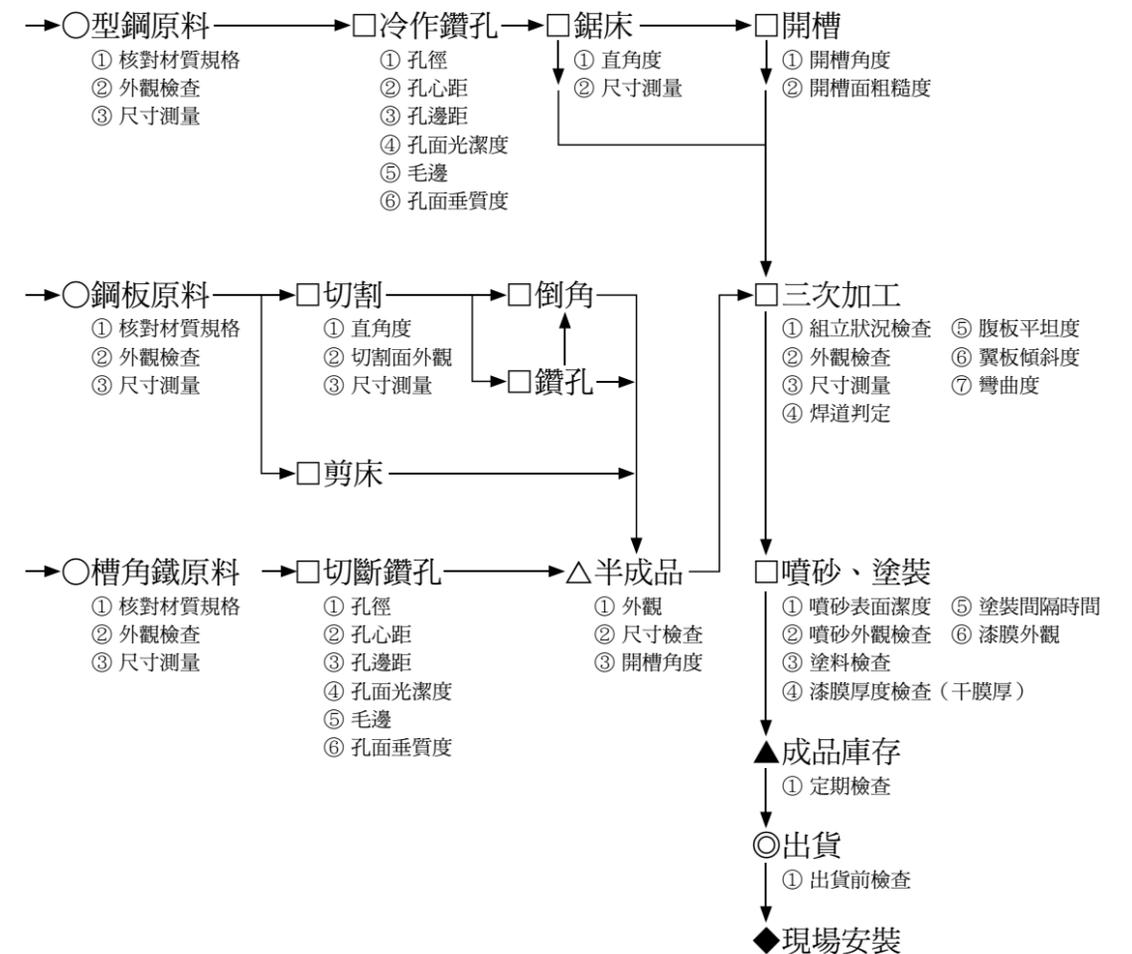
(4) 軋製萬能鋼板



(5) 軋製大型槽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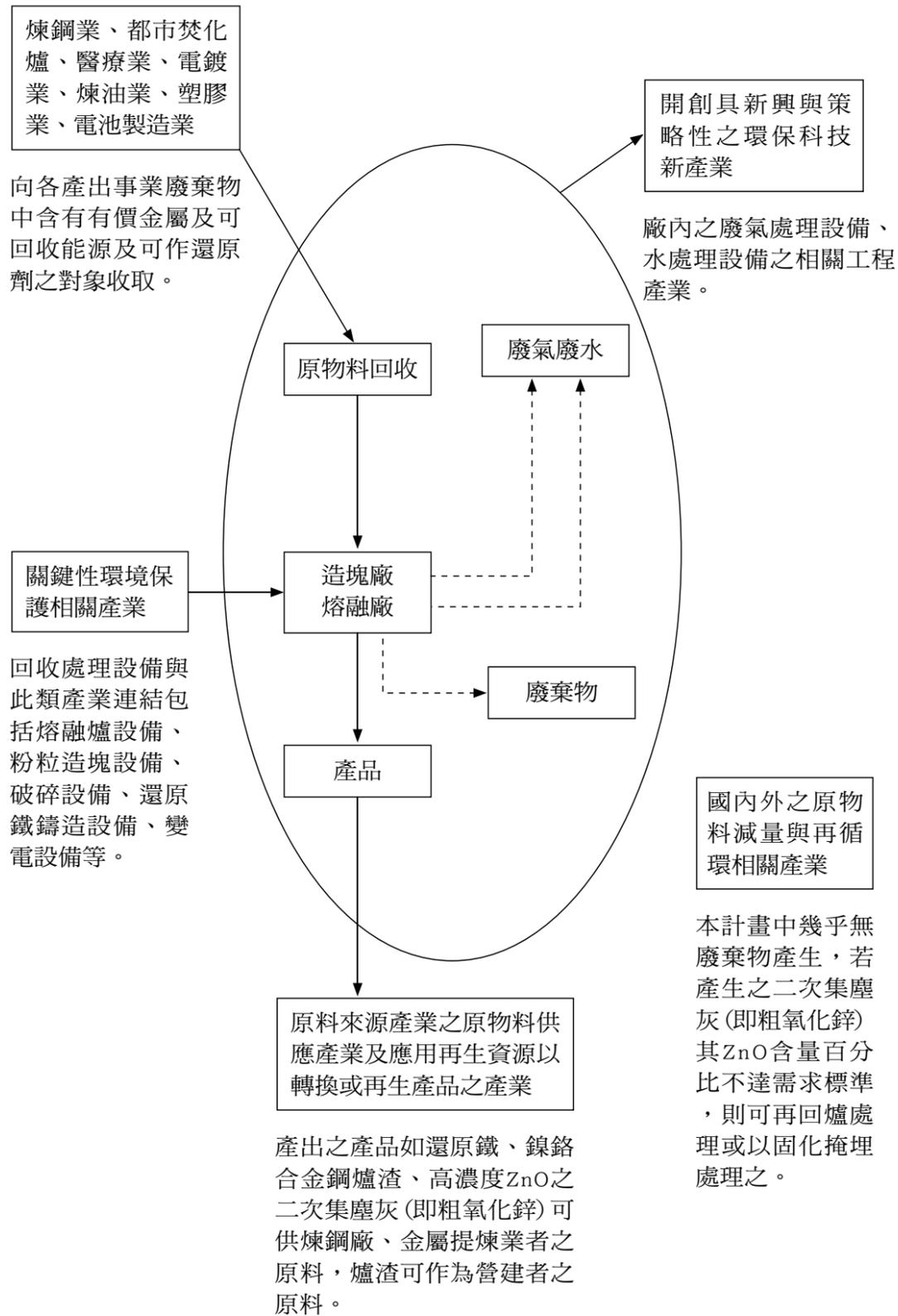


(6) 鋼構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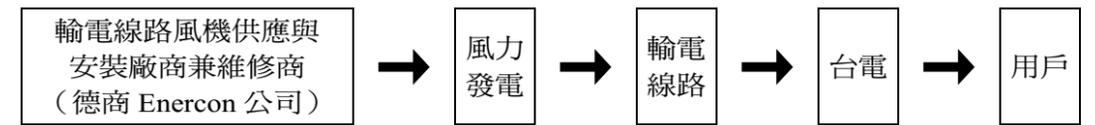


備註：○—原料 □—加工站 △—半成品 ▲—成品 ◎—出貨 ◆—安裝

(7) 環保製程



(8) 風力發電



(三) 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106年度主要原料進貨

單位：公噸

公司	品名	數量	季				合計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東和鋼鐵	廢鋼	國內	206,102	172,365	223,881	211,250	813,598
		國外	132,918	175,156	173,712	97,133	578,919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廢鋼	國內	26,383	18,010	13,652	14,430	72,475
		國外	84,050	133,026	86,992	140,809	444,877
東和鋼鐵	生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38,009	0	2,020	0	40,029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生鐵	國內	3,573	6,330	1,528	16,103	27,534
		國外	6,340	0	0	0	6,340
東和鋼鐵	矽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900	666	1,100	900	3,566
東和鋼鐵	錳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50	250	650	300	1,250
東和鋼鐵	矽錳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4,900	4,460	5,600	4,900	19,860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矽錳鐵	國內	300	216	280	61	857
		國外	800	913	877	1,377	3,967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電極棒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180	362	475	197	1,214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輕燒氧化鎂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720	790	1,243	1,156	3,909
東鋼鋼結構	鋼板	國內	4,662	8,450	6,993	10,301	30,406
		國外	3,462	2,000	3,306	7,482	16,250
福建東鋼鋼鐵	鋼板	國內	1,562	1,180	4,001	1,304	8,047
		國外	0	0	0	0	0
福建東鋼鋼鐵	型材	國內	1,417	1,879	2,146	4,365	9,807
		國外	0	0	0	0	0
嘉德創資源	集塵灰	國內	2,137	2,325	692	202	5,356
		國外	0	0	0	0	0
嘉德創資源	醫療廢棄物	國內	336	309	174	125	944
		國外	0	0	0	0	0

## 2. 主要原料進口地區與供應狀況

公司	品名	主要原料進口地區	供應狀況
東和鋼鐵	廢鋼、生鐵	美國、中南美洲、日本、俄羅斯等地	良好
	矽鐵、錳鐵、矽錳鐵	中國、印度、馬來西亞、烏克蘭等地	良好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廢鋼	美國、日本、香港、澳大利亞	良好
	生鐵	北韓	良好
	矽錳鐵	印度	良好
	電極棒	歐洲、日本、馬來西亞、中國	良好
	輕燒氧化鎂	台灣、中國	良好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6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25,209,558	100.00	無	其他	31,749,271	100.00	無
銷貨淨額	25,209,558	100.00	-	銷貨淨額	31,749,271	100.00	-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極為分散，105年度及106年度並未有銷售單一對象之金額大於10%之情形。

### 2. 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前十名之客戶名稱

項目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仟元)	比例 (%)	項目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仟元)	比例 (%)	增減變動原因
105年度	立達鋼鐵	1,955,245	7.76	106年度	MITSUI VIETNAM CO.,	3,164,317	9.97%	市場供需變動
	MITSUI VIETNAM CO., (註)	1,899,138	7.53		立達鋼鐵	1,938,797	6.11%	
	豐暉鋼鐵	1,396,492	5.54		SANWA	1,545,448	4.87%	
	高吉貿易	1,142,051	4.53		豐暉鋼鐵	1,218,677	3.84%	
	誠鋼實業	936,573	3.72		高吉貿易	1,028,226	3.24%	
	SANWA	830,518	3.29		誠鋼實業	1,014,725	3.20%	
	鐳泰鋼鐵	625,021	2.48		加泓鋼鐵	636,069	2.00%	
	加泓鋼鐵	548,879	2.18		鐳泰鋼鐵	597,203	1.88%	
	THYSSEN	529,621	2.10		凱鴻鋼鐵	563,213	1.77%	
加泓鋼鐵	510,654	2.03	POSCO DAEWOO CORPORATION	532,791	1.68%			

### 3.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期間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2	其他	13,730,858	86.47	無	其他	20,193,086	89.43	無	其他	9,012,530	88.78	無
合計	進貨淨額	15,878,683	100	不適用	進貨淨額	22,580,238	100	不適用	進貨淨額	10,151,912	100	不適用

## 4.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前十名之客戶名稱

項目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仟元)	比例 (%)	項目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仟元)	比例 (%)	增減變動原因
105年度	華霆	2,147,825	13.53%	106年度	華霆	2,387,152	10.57%	採購數量的增減與匯率變動
	太平洋金質	967,445	6.09%		SIMS GROUP AUSTRALIA	1,520,093	6.73%	
	弘懋	600,708	3.78%		太平洋金質	1,358,199	6.01%	
	前進	448,607	2.83%		AML	528,457	2.34%	
	台灣阪和	355,940	2.24%		泓寬金屬	381,618	1.69%	
	上海浦甌	285,878	1.80%		前進	359,138	1.59%	
	鴻潤實業	268,780	1.69%		鴻潤實業	338,332	1.50%	
	尚譽	253,225	1.59%		HOÀNG LÊ PHÚC 黎福	337,037	1.49%	
	新日鐵	252,609	1.59%		弘懋	321,127	1.42%	
	福建鑫三元	225,348	1.42%		集成環	320,137	1.42%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仟元

品名	年度 生產量值	106年度			105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鋼胚		3,300,000	1,947,262	23,902,710	3,300,000	1,605,558	17,310,382
鋼筋		1,250,000	708,541	9,327,224	1,200,000	668,556	7,825,836
H型鋼	1,000,000		477,733	7,111,435	1,000,000	536,188	7,353,300
鋼板			59,951	904,220		38,434	537,007
槽鋼			69,321	1,112,139		37,943	580,315
I型鋼			2,214	36,837		2,761	42,074
鋼板樁			565	9,585		28	590
鋼結構		123,600	81,546	2,909,164	123,600	84,181	7,567,110
環保處理		46,368	16,788	242,790	46,368	17,285	225,483
風力發電		28,000	25,758	51,517	28,000	13,139	26,278
其他(註)		0	0	0	0	311	4,934
合計		5,747,968	3,389,679	45,607,621	5,697,968	3,004,384	41,473,309

註：其他是包括子公司的定尺及成型鋼筋加工、出售鋼筋、出售續接器材料、廠房新建工程、住宅裝修工程、停車場建置工程、發達興業回收場新建工程、廠房鋼結構補強工程。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仟元

品名	年度 銷售量值	106年度				105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胚		13,625	186,092	469,644	5,910,153	2,241	27,702	218,890	2,325,125
鋼筋		749,900	11,341,429	4,924	84,999	657,915	8,844,496	17,988	260,784
H型鋼		389,155	7,302,451	73,708	1,344,757	452,182	7,656,456	71,316	1,171,710
鋼板(自製)		30,916	631,426	0	0	12,819	223,691	0	0
鋼板(買賣)		87	4,344	0	0	5,197	95,819	0	0
槽鋼		11,713	204,397	54,491	998,930	14,669	240,937	23,767	404,231
I型鋼		2,026	45,866	188	4,275	1,892	41,978	850	16,975
鋼結構		46,501	2,108,506	32,224	766,976	78,345	2,777,708	0	744,510
鋼材買賣		453	8,915	0	0	2,975	41,377	0	0
環保處理		17,675	257,648	0	0	20,063	261,495	0	0
鋼板樁		574	10,000	0	0	0	0	65	1,057
風力發電		25,758	51,517	0	0	13,139	26,278	0	0
其他(註)		0	486,592	0	0	0	47,129	0	100
合計		1,288,383	22,639,182	635,180	9,110,089	1,261,437	20,285,066	332,876	4,924,492

註：其他是指包括子公司的定尺及成型鋼筋加工、出售鋼筋、出售續接器材料、廠房新建工程、住宅裝修工程、停車場建置工程、發達興業回收場新建工程、廠房鋼結構補強工程。

### 三、從業員工資訊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總 公 司	165	174	175
	高 雄 廠	259	251	251
	桃 園 廠	443	466	456
	苗 栗 廠	520	523	524
	定期契約員工	8	9	7
	外 籍 員 工	153	173	178
	母 公 司 合 計	1,548	1,596	1,591
	子 公 司 (含外籍員工)	771	770	830
總 計		2,319	2,366	2,421
平 均 年 歲 (註)		41.71	41.02	42.9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註)		11.51	11.87	12.0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註)	博 士	0.05	0.00	0.08
	碩 士	4.03	4.30	5.26
	大 專	43.05	42.35	64.01
	高 中	37.59	37.68	16.46
	高 中 以 下	15.29	15.67	14.32

註：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與學歷分布率以正式員工計算，不含定期契約人員及外籍員工。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

母公司 / 子公司		環保違規事項	裁罰項目	未來因應對策 (改善預防措施)
母 公 司	桃園廠	106.07.14 環保局派員稽查，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作業廠房增建工程（空汙費管制編號：H105HC2022-1），該工地於工程進行期間未依「營建工地空氣汙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規定設置防制設施。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第23條第2項。	新台幣 100,000元整	1. 無工地標示牌：工地設立標示牌。 2. 物料堆置（土堆）未覆蓋：立即用防塵網覆蓋。 3. 車行路徑塵土多：車行路徑先用掃地機清掃後再用灑水車清洗。 4. 工地出入口無洗車設施：立即設置洗車設施。 各項缺失皆於106.07.31前改善及複查完成。
	苗栗廠	無	無	無
	高雄廠	無	無	無
子 公 司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1.本公司新營廠土地為租賃，租賃期間為88.11.01至108.10.31日止，於租約滿期時公司有返還土地之義務，但於105年發現該土地內有廢棄物，公司主動申報台南市政府環保局，並制訂處理計畫書呈報台南市政府環保局，環保局同意本公司呈送之處理計畫書，核准文號：環事字第10501222099號。 本公司106年認列廢棄物處理費用新台幣207,843,377元整。	無	廢棄物交付合法處理單位處理，並於清理完成後檢具委託清除過程之相片及廢棄物妥善處理記錄文件送環保局備查。

母公司 / 子公司		環保違規事項	裁罰項目	未來因應對策 (改善預防措施)
子 公 司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2.本公司自有雲林廠土地東勢鄉東安段500、501、502等三筆土地因挖填土及土方清運違反空汙法第24條第1項規定，經雲林縣政府環空二字第1053637122號函提出限期改善，土方清運費用於106年度認列新台幣51,510,915元整。	新台幣 100,000元整	土方交付合法處理單位處理，並於清理完成後檢具委託清除過程之相片及妥善處理記錄文件送主管機關備查。
子 公 司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1.106.05.26 到廠進行職業安全衛生勞動檢查，備爐使用車輛系營建機械進行築爐作業時，未禁止人員進入有危險之虞之場所。並在106.06.14收到裁處單違反職業安全設施規則第116條第1項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定，爰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43條規定。	新台幣 30,000元整	購置安全帶、樓梯等輔助性器具且強制人員進入時必須使用。並在機械設備使用中，爐內人員必須撤出。
		2.106.06.12 環保局派員稽查時發現，停爐維修時產生之粒狀物未有效收集，致粒狀物逸散空氣中，並在106.07.24收到裁處單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第31條第1項及空氣汙染行為管制執行準則第6條第2款之規定，並依空汙法第60條第1項裁處。	新台幣 200,000元整	增設水霧系統。
		3.106.06.12 環保局派員稽查時發現，廠內感染性廢棄物於室溫貯存，未依規定於攝於5度以下貯存。並在106.07.24收到裁處單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第1項之規定，並依空汙法第53條第1項裁處。	新台幣 60,000元整	將故障貯存感染性廢棄物之冷凍櫃更新。
子 公 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無	無	無
子 公 司	發達興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子 公 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Ltd.	無	無	無
子 公 司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營建工程-永吉化工：106.05.05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派員稽查時發現，說明如下： (1) 工地周界：工地周界設置之圍籬，未涵蓋全部工地區域。 (2) 物料堆置：未依規定採行覆蓋防塵布、防塵網或配合噴灑化學穩定劑等設施。 (3) 車行路徑：營建工地內或洗車設施至主要道路之車行路徑鋪面未清洗，致影響防制效果。 (4) 工地出入口：車輛離開營建工地時未有效清洗車體及輪胎。 以上違規事實，在106.05.22收到裁處單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第23條第2項及營建工程空氣汙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第17條之規定，並依空氣汙染防制法第56條第1項裁處。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第2款之規定裁處環境講習。	新台幣 200,000元整	1.土壤地面安排工人隨時灑水防塵揚。 2.裸露地面、堆置土方覆蓋防塵網。 3.車輛進出大門派有專人清洗輪胎，確認後放行；定期灑水、派工清掃及設立洗車台。 4.工地甲種圍籬涵蓋工區，於拆除後立即復原，畸零地以乙種圍籬固定。 5.圍籬未涵蓋全部工地區域：派勞安人員定期巡視及復原。 6.上層室內物料之輸送：設立垃圾管道，或經由室內封閉管道（如電梯孔）輸送。 7.上述有關環保局之規定，加強對工程師及協力廠商之宣導及教育，並指派專人管理及巡查。 8.嚴加執行工地管理，以避免重覆開罰，勞安問題亦同。

母公司 / 子公司	環保違規事項	裁罰項目	未來因應對策 (改善預防措施)
子公司 東鋼營造 工程 (股)公司	2.營建工程-好得壯：106.07.03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派員稽查時發現，說明如下： (1) 工地周界：工地周界設置之圍籬，未涵蓋全部工地區域。 (2) 車行路徑：營建工地內或洗車設施至主要道路之車行路徑鋪面未清洗，致影響防制效果。 (3) 工地出入口：車輛離開營建工地時未有效清洗車體及輪胎。 (4) 結構體：覆蓋於營建工地結構體施工架(鷹架)外緣之防塵布或防塵網，未將工程結構體及其外牆完全覆蓋或破損，致影響防制效果。 (5) 上層物料輸送：未採行藉由電梯孔道、建築物內部管道、密閉輸送管道等通道運送或人工搬運方式之一或輸送管道出口未設置可抑制粉塵逸散之圍籬或灑水設施。 以上違規事實，在106.07.17收到裁處單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23條第2項及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辦法第17條之規定，並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56條第1項裁處。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第2款之規定裁處環境講習。	新台幣 100,000元整	
	3.營建工程-永吉化工：106.09.21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派員稽查時發現，說明如下： (1) 工地周界：工地周界設置之圍籬，未涵蓋全部工地區域。 (2) 物料堆置：未依規定採行覆蓋防塵布、防塵網或配合噴灑化學穩定劑等設施之一者。 (3) 車行路徑：營建工地內或洗車設施至主要道路之車行路徑，未採行防制設施。 (4) 裸露地表：營建工地裸露地表。 (5) 工地出入口：車輛離開營建工地時未有效清洗車體及輪胎，其表面附著污泥。 以上違規事實，在106.10.5收到裁處單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23條第2項及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辦法第6條、第7條、第8條、第9條、第10條之規定，並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56條第1項裁處。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第2款之規定裁處環境講習。	新台幣 200,000元整	
	4.營建工程-永吉化工：本工程案係屬空氣污染防治法第一級營建工地，於施工前未檢具逕流削減計畫書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在106.06.19收到裁處單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18條及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10條第1項之規定，並依水污染防治法第46條裁處。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第2款之規定裁處環境講習。	新台幣 22,000元整	落實督導工地人員逕流廢水 污染削減計畫書相關規定。
	5.106.8.15桃市環保局派員稽查，發現廢棄物(廢鋼筋及廢鐵)貯存區未以中文標示廢棄物名稱及未有防止地面水、雨水及地下水流入滲透之措施或設備。 以上違規事實，在106.9.20收到裁處書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第1項及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6條第1項第4款、第10條第1項第1款之規定，並依廢棄物清理法第52條裁處。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第2款之規定裁處環境講習。	新台幣 6,000元整	將廢棄物(廢鋼筋及廢鐵) 放置廠房內之廢鐵線儲放 桶，已改善水滲透問題。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之環保支出

本公司除了不斷精進產品品質和客戶服務，對於污染防治、工業減廢、環境保護向來不遺餘力，為善盡對環境之企業社會責任，投入經費辦理相關環境保護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之環保支出如下表所述：

母公司 / 子公司	公司名稱	環保支出(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截至107年3月31日止
母公司	桃 園 廠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34,304	9,497
		環保經常性支出	258,256	59,790
	桃園廠小計	292,560	69,287	
	苗 栗 廠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31,061	8,655
		環保經常性支出	209,502	74,025
	苗栗廠小計	240,563	82,680	
	高 雄 廠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1,290	323
		環保經常性支出	7,865	2,236
高雄廠小計	9,155	2,559		
母公司合計		542,278	154,526	

母公司 / 子公司	公司名稱	環保支出(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截至107年3月31日止
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348	87
		環保經常性支出	259,354	0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3,337	757
		環保經常性支出	1,280	316
子公司合計		264,319	1,160	
總 計		806,597	155,686	

## (三) 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 本公司對於工廠操作之環保要求標準極高，期能完全符合環保法規，減少異常事件發生之機率。近幾年並無重大污染狀況發生，因此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並無影響。
2. 本公司平時即已不斷從事降低工業污染所需之設備投資及人員操作訓練，並已取得ISO-14001 環保標準認證，將視污染狀況之改善情形，持續評估改善之投資。

## 五、勞資關係

### (一) 現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

#### 1. 福利措施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信員工是公司最大資產，也是公司經營的原動力，因此照顧員工不遺餘力。除依法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並為員工（含外國籍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包括壽險、意外傷害險、因公意外險及因公出差國外之旅遊平安保險，保障員工的工作及生活安全。其他福利事項包括：

##### (1) 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

透過各地區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福利活動及補助，如：員工旅遊、社團補助、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及退休補助等福利措施。鼓勵員工成立社團，包含登山社、壘球社、高爾夫球社、羽毛球社、健行社，不定期舉辦各項社團活動。另外也樂於員工多參與健康活動，例如健走、健康操、有氧運動等。

##### (2) 設置員工餐廳，照顧員工飲食健康。

##### (3) 設置員工宿舍，提供外縣市或通勤不便員工居住。

##### (4) 定期健康檢查

每年對在職員工實施優於法規之健康檢查，含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協助員工落實自我健康照護管理。

##### (5) 建立整合性職業醫學員工健康服務

聘請駐廠醫師，提供員工個人健康諮詢及健康評估（含適任性與復工能力評估）。結合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安全衛生專業人員及職業衛生護理訓練完成之專職護理師，提供臨廠及遠距職場的預防醫學，以確保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其服務內容包含一般醫療諮詢與轉介、健康教育諮詢、職業傷害與疾病諮詢、診斷與預防、健康促進活動規劃、安全教育訓練、健康偵測，健康管理、健康檢查機構品質調查及傳染病群聚疫情健康管理，以促進員工身心健康。

##### (6) 不定期提供醫療資訊及辦理衛教活動

疾病防治及飲食營養健康等宣導資訊，並提醒員工注意體重、血壓等，經常量測血壓並給予記錄及適時衛教。

##### (7) 員工酬勞：營業年度如有獲利，提撥盈餘分配給員工，與員工分享營運成果。

##### (8) 員工認股：現金增資時，保留發行新股之部分股數，由員工承購。

#### 2. 進修訓練實施情形

教育訓練以職能發展為原則，每年配合營運需求及職能規劃，制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辦理各項內訓或外訓課程，以充實員工知識、技能與養成良好的工作態

度，促進員工職能發展，儲備各級管理及專業人才，同時亦鼓勵同仁自我進修，提升組織人力素質，發展具競爭力之人力資源。

#### 3. 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經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除逐年精算舊制勞工退休金外，並定期召開會議，以保障員工權益，截至106年底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足夠給付次一年度內符合退休員工之退休金。新制勞工退休金為適用新制退休金之員工，按月依退休金級距提繳6%至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個人可自願提繳退休金。

#### 4. 勞資間協議情形

各地區皆成立企業工會，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由企業工會選舉委員擔任勞方代表，進行勞資雙向溝通，協調勞資關係並促進勞資合作。另「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亦由企業工會推選代表擔任委員，監督及保障員工權益。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所受之損失，未來在公司管理制度得宜不斷改善員工福利及追求勞資一體的理念下，預期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 六、母子公司之重要契約

母公司&子公司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母公司	桃園廠	設備採購	士林電機廠(股)公司-新竹分公司	105.06.01~106.01.31	軋鋼二線-變壓器採購	1.訂金:30% 2.設備款:6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鑫城機電有限公司	105.08.31~106.02.28	天車電磁吸盤吊具組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台恩實業(股)公司	105.11.01~106.04.30	公用管線設置工程	1.訂金:30% 2.設備款:6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台恩實業(股)公司	105.11.01~106.05.31	感應式加熱爐冷卻循環系統設備採購	1.設備款:40% 2.進度款:5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千祥營造有限公司	105.12.01~106.05.31	定尺清延伸鋼構&辦公室與廁所工程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崎翔企業(股)公司	105.11.16~106.04.30	桃園廠二期擴建高低壓弱電及衛生給排水工程	1.設備款:80% 2.進度款:1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立城消防企業有限公司	105.12.01~106.04.30	桃園廠二期消防火警系統安裝工程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華聯工程(股)公司	105.12.01~106.06.30	桃園廠二期油壓潤滑配管工程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崎翔企業(股)公司	105.12.01~106.05.31	桃園廠二期擴建電氣工程	1.設備款:80% 2.進度款:10% 3.驗收款:10%
		物料採購	台灣中油(股)公司	107.03.31~112.03.30	工業用天然氣買賣契約書	履約保證,每年換證,以前一年度最高用氣量月份金額x2
		工程承攬	京埕營造(股)公司	107.01.24~107.05.31	煉鋼廠屋頂整修工程	安裝進度款90% 驗收10%
		工程承攬	Air Water Plant & Engineering Inc.	106.10.19~工程完案止	Supply of spare parts for the 2Bed VP-System Oxygen Gas Generator	1.材料出貨:70% 2.進度款:2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艾波比(股)公司	106.07.13-107.02.28 (尚未交貨)	變電所SVC備品採購	1.訂金:10% 2.交貨:80% 3.驗收款:10%
		材料採購	三福氣體(股)公司	105.08.16~111.04.30	大宗氣體供應買賣契約書	依進貨量分月請款
		設備採購	SMS Meer	103.05.26~驗收完案止	Equipment for Second Rolling Mill (RM2)	1.訂金:10% 2.設計:10% 3.交貨:70% 4.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SMS Elotherm	103.05.19~驗收完案止	Induction Furnace for Second Rolling Mill (RM2)	1.訂金:10% 2.設計:10% 3.交貨:70% 4.驗收款:10%
		工程設計	富台工程(股)公司	103.04.22~工程完案止	桃園廠軋鋼二線擴建工程細部設計及監造服務契約(RM2)	依完成進度請款
		材料採購	武雄實業(股)公司	104.10.29~驗收完案止	混凝土供應及買賣契約(RM2)	依進貨量分月請款
		工程承攬	嘉福起重工程有限公司	104.12.07~工程完案止	定尺作業區天車遷移工程(RM2)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全省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105.01.13~工程完案止	軋二機械設備安裝工程(RM2)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台恩實業(股)公司	105.10.07~工程完案止	公用管線設置工程(RM2)	進度款
		工程承攬	崎翔企業(股)公司	105.11.21~工程完案止	桃園廠二期擴建高低壓弱電及衛生給排水工程(RM2)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華聯工程(股)公司	105.12.01~工程完案止	桃園廠二期油壓潤滑配管工程(RM2)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母公司&子公司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母公司	桃園廠	工程承攬	浩維企業有限公司	105.12.28~工程完案止	桃園廠二期擴建廠房彩鋼工程(RM2)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採料採購	浩維企業有限公司	105.12.28~驗收完案止	桃園廠二期擴建廠房彩鋼用鋼捲採購(RM2)	1.進度款:95% 2.驗收款:5%
		工程承攬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06.05.15~工程完案止	軋二擴建新道路及排水工程(RM2)	1.進度款:90% 2.驗收款:10%
母公司	苗栗廠	設備採購合約	台灣中外爐工業(股)公司	105.02.04~107.06.30	軋鋼加熱爐雙燃料改造案設備採購	(一)S/V設備 1.訂金:10% 2.設計款:10% 3.設備款:70% 4.驗收款:10% (二)DCS設備 1.預付款:10% 2.設備款:80% 3.驗收款:10%
子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購售電契約	台灣電力公司	105.09~125.08	東鋼風力產出之電能台電全數躉購	單位時間(1小時)之供電量(發電量)不能大於5部風機之全載容量)
		風機維護合約	台灣艾納康有限公司	105.08~115.07	當事人負責風機維修	無
子公司	東鋼營造(股)公司	營建工程	好得壯實業(股)公司	105.06~工程完案止	好得壯實業廠房辦公室新建工程	1.簽約預付款:10% 2.工程款:80% 3.尾款:10%
		營建工程	永吉化工(股)公司	105.03~工程完案止	永吉化工(股)公司化工廠新建工程	工程款:100%
		營建工程	台耀化學(股)公司	105.08.04~106.05.12	台耀化學(股)公司D廠擴建案土建承接工程	1.簽約款:10% 2.工程款:80% 3.尾款:10%
		營建工程	發達興業(股)公司	105.05~工程完案止	發達興業回收場新建工程	1.簽約款:30% 2.工程款:70%
		營建工程	嘉德技術開發(股)公司	105.10~工程完案止	嘉德技術廠房新建工程	1.簽約預付款:10% 2.工程款:90%
		營建工程	環球水泥(股)公司	105.05~工程完案止	環球水泥海湖湖燃煤鍋爐增建工程	1.簽約預付款:10% 2.工程款:90%
		營建工程	華城電機(股)公司	105.04.18~工程完案止	永吉化工化工廠新建工程:水電工程(材料)	貨款:100%
		營建工程	華城電機(股)公司	105.04.18~工程完案止	永吉化工化工廠新建工程:水電工程(工資)	工程款:100%
		營建工程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	105.06.20~106.08.31	好得壯廠房辦公室新建工程:1,400噸竹節鋼筋	貨款:100%
		設備採購	榮茂鋼鐵產業有限公司	105.04~106.05	加工處天車設備採購	1.設備進廠款:70% 2.設備設置完成款:20% 3.驗收款:10%
		營建工程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	106.09.25~工程完案止	台北港新建廢鋼廠房-土建、裝修及鋼構工程	1.工程款:90% 2.保留款:10%
		營建工程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106.09.25~工程完案止	台北港新建廢鋼廠房-土建、裝修及鋼構工程:鋼構工程(工資)	工程款:100%
		營建工程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	106.06.01~工程完案止	軋二擴建新道路及排水工程	1.工程款:90% 2.保留款:10%
		營建工程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106.09.25~工程完案止	台北港新建廢鋼廠房-土建、裝修及鋼構工程:鋼構工程(材料)	工程款:100%
		營建工程	國產建材實業(股)公司八里廠	106.07.05~工程完案止	台北港新建廢鋼廠房-土建、裝修及鋼構工程:混凝土材料	工程款:100%
		營建工程	保力達工程行	106.02.17~工程完案止	好得壯廠房辦公室新建工程:泥作工程	1.工程款:90% 2.保留款:10%

母公司&子公司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子公司	東鋼營造(股)公司	營建工程	承賜興業有限公司	106.08.25~工程完案止	台北港新建廢鋼廠房-土建、裝修及鋼構工程：彩鋼板安裝工程(材料)	1.訂金款：20% 2.工程款：70% 3.驗收款：10%
		營建工程	士興科技(股)公司	106.03.08~工程完案止	好得壯廠房辦公室新建工程：彩鋼工程(材料)	1.預付款：30% 2.工程款：60% 3.保留款：10%
		營建工程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	106.12.01~工程完案止	台北港新建廢鋼廠房電氣工程	1.工程款：90% 2.保留款：10%
		營建工程	仟溢環保有限公司	106.07.21~工程完案止	東和桃園廠二期擴建工程：環廠道路及圍牆拆除新建工程	1.工程款：90% 2.保留款：10%
子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設備採購	Danieli	105.05.12~106.12.31	600,000噸產能軋鋼設備採購	1.訂金：10% 2.設計款：20% 3.設備款：60% 4.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中冶華天	105.05.12~106.08.31	軋鋼入爐前軋道採購	1.訂金：10% 2.設計款：30% 3.設備款：45% 4.安裝款：10% 5.驗收款：5%
		設備採購	台灣應達	105.06.08~106.08.31	感應式加熱爐設備採購	1.訂金：10% 2.設備款：8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豈昌企業	105.07.28~106.04.30	軋鋼廠BS03,04,05,06天車採購	1.訂金：30% 2.設備款：55% 3.安裝款：10% 4.驗收款：5%
		設備採購	馬鋼機電	105.07.28~106.04.30	軋鋼廠RM01.03,RS01.02,03,SP01天車採購	1.訂金：10% 2.設計款：30% 3.設備款：40% 4.安裝款：10% 5.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大春電機	105.10.05~106.05.30	電磁吸盤採購合約	1.訂金：30% 2.設備款：6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Danieli	105.10.18~106.07.15	軋鋼水處理設備	1.訂金：10% 2.設計款：20% 3.設備款：60% 4.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ABB	105.11.24~106.04.30	40MVA (TR3) 電力變壓器採購	1.訂金：30% 2.設備款：50% 3.安裝款：10% 4.驗收款：10%
		備品採購	ANH HOANG NAM	105.12.15~106.05.30	變電站擴充工程	1.訂金：30% 2.設備款：30% 3.安裝款：20% 4.驗收款：20%
		設備採購	馬鋼機電	105.12.15~106.05.30	車床設備採購	1.訂金：10% 2.設備款：70% 3.安裝款：10% 4.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壹鼎+福順發	105.10.28~106.02.28	軋鋼冷床區設備基礎土木工程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CDCC CONSTRUCTION	105.11.28~106.03.18	軋鋼裁剪、包裝區設備基礎土木工程	1.訂金：40% 2.設備款：5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HOANG LIEN SON CONSTRUCTION	105.12.20~106.04.15	軋鋼軋延區設備基礎土木工程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士林電機	106.01~106.06	軋鋼配電變壓器採購合約(進口)	1.設備款：90% 2.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瑞林電機	106.01~106.06	軋鋼配電變壓器採購合約(本地)	1.設備款：90% 2.驗收款：10%

母公司&子公司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子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設備採購	馬鋼機電	106.01~106.04	軋鋼鋼筋輸送台車合約	1.訂金：30% 2.設備款：6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越昌泰	106.01~106.06	空壓機採購合約	1.訂金：30% 2.設備款：50% 3.驗收款：20%
		設備採購	南亞配電盤	106.02~106.07	軋鋼中壓盤採購合約	1.設備款：90% 2.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東昌	106.02~106.05	軋鋼低壓盤採購合約	1.訂金：30% 2.設備款：40% 3.驗收款：30%
		設備採購	馬鋼機電	106.03~106.07	軋鋼車床採購合約	1.設備款：90% 2.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郭大	106.09~106.11	軋鋼廠空調冷氣工程	1.設備款：50% 2.安裝款：35% 3.驗收款：10% 4.保固款：5%
		設備採購	達夫國際	106.11~107.01	軋鋼澀水處理廣播系統採購合約	1.訂金：30% 2.設備款：6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馬鋼機電	106.05~106.08	廢鋼配料棟天車採購合約	1.訂金：30% 2.設備款：50% 3.安裝款：10% 4.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馬鋼機電	106.01~106.06	廢鋼配料棟天車抓斗與吸盤採購合約	1.訂金：20% 2.設備款：7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SMS group	106.06~107.01	EAF regulator equipment purchasing	1.訂金：20% 2.設計款：20% 3.設備款：50% 4.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SMS group	106.06~107.04	DCS HQT equipment purchasing	1.訂金：20% 2.設計款：20% 3.設備款：50% 4.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Kum Soo	106.01~106.06	補爐機採購	1.設備款：80% 2.驗收款：20%
		設備採購	三朋	106.03~106.06	金相實驗室設備採購合約	1.訂金：40% 2.設備款：50% 3.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永日	106.05~106.08	怪手採購合約	1.設備款：70% 2.驗收款：30%
		設備採購	石蔴環保	106.05~106.08	生活污水設備採購合約	1.設備款：80% 2.驗收款：20%
		工程承攬	財富	106.02~106.07	軋鋼電氣室與軋機出口土木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中宇環保	106.03~106.11	軋鋼設備安裝合約(機械、電氣、配管)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永展工程	106.04~106.07	軋鋼廠公共管線工程合約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毓山營造	106.05~106.09	實驗室土木工程合約	1.驗收款：100%
		工程承攬	壹鼎	106.03~106.06	軋鋼水處理廠土木工程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HLS	106.04~106.06	軋鋼水處理廠土木工程	1.訂金：20% 2.進度款：70% 3.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金莊英	106.07~106.10	軋鋼水處理設備安裝工程	1.訂金：30% 2.進度款：60% 3.驗收款：10%		

母公司&子公司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子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工程承攬	偉成機械	106.05~ 106.10	廢鋼配料棟延伸廠房鋼構工程合約	1. 訂金：20% 2. 進度款：70% 3. 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金台發	106.05~ 106.08	廢鋼配料棟延伸廠房土木工程合約	1. 訂金：20% 2. 進度款：70% 3. 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Pro Chain	106.08~ 106.12	廢鋼配料棟延伸廠房彩鋼工程合約	1. 訂金：20% 2. 進度款：70% 3. 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偉成機械	106.05~ 106.12	廢鋼配料棟加料平台鋼構工程合約	1. 進度款：100%
		工程承攬	金莊英	106.12~ 107.03	廢鋼配料棟天車鋼軌導電軌安裝	1. 進度款：95% 2. 驗收款：5%
		工程承攬	金莊英	106.12~ 107.01	配料棟延伸電力系統建置工程	1. 進度款：95% 2. 驗收款：5%
		工程承攬	聯益興	106.11~ 106.12	電爐電極升降控制系統安裝合約	1. 進度款：95% 2. 驗收款：5%
		工程承攬	Pro chain	106.08~ 106.12	煉鋼氧化渣場彩鋼工程	1. 訂金：20% 2. 進度款：70% 3. 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廣隆昌	106.08~ 106.12	集塵燃燒沉降室落斗改造工程	1. 訂金：30% 2. 進度款：60% 3. 驗收款：10%
子公司	發達興業(股)公司	工程廠房設計承攬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04.11.06~ 建物執照領取	回收場新建工程	1. 簽約款：10% 2. 提出申請建照：70% 3. 建物執照領取：20%
子公司	發達興業(股)公司	工程廠房新建工程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05.04.01~ 使用執照掛件	回收場新建工程	1. 簽約款：30% 2. 依驗收進度請款：70% 3. 工程驗收工程保固金：總工程金額5%
子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設備改良	汎德機械企業社	106年7月25日起45天	冷卻塔維修更新工程	1. 訂金款：30% 2. 交貨款：30% 3. 安裝款：20% 4. 驗收款：20%

## 陸、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102年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7,555,853	16,166,959	14,890,132	12,504,478	14,835,353	16,355,3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一)		16,257,059	15,916,706	15,447,983	17,888,505	20,582,554	20,537,742
無形資產		0	0	0	213,235	190,187	182,585
其他資產(註一)		6,111,721	6,265,406	5,742,353	5,995,096	5,689,298	5,849,161
資產總額		39,924,633	38,349,071	36,080,468	36,601,314	41,297,392	42,924,8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844,751	10,956,845	9,570,672	8,611,617	13,268,068	14,331,519
	分配後	11,441,874	12,254,533	10,668,716	9,909,304	(註三)	(註三)
非流動負債		6,825,536	4,224,607	3,433,779	4,436,843	3,996,293	4,391,33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670,287	15,181,452	13,004,451	13,048,460	17,264,361	18,722,855
	分配後	18,267,410	16,479,140	14,102,495	14,346,147	(註三)	(註三)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138,429	23,058,648	22,991,941	23,462,063	23,952,441	24,111,452
股本		9,982,021	9,982,215	9,982,215	9,982,215	10,040,606	10,040,606
資本公積		6,225,686	6,225,993	6,225,993	6,247,267	6,320,178	6,510,2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15,861	6,687,711	6,620,474	7,034,617	7,399,469	8,336,743
	分配後	5,618,738	5,390,023	7,718,518	5,736,930	(註三)	(註三)
其他權益		(285,139)	162,729	163,259	197,964	192,188	(776,16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15,917	108,971	84,076	90,791	80,590	90,50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54,346	23,167,619	23,076,017	23,552,854	24,033,031	24,201,955
	分配後	21,657,223	21,869,931	21,977,973	22,255,167	(註三)	(註三)

註一：本公司102年~106年度並無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二：民國107年第1季合併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民國107年度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未定。

## 2.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102年	103年（重編後）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4,976,311	13,742,697	10,906,713	9,322,204	10,326,718	12,497,7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一）		13,933,045	13,433,265	12,811,483	12,390,131	13,572,371	13,553,742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一）		7,821,637	8,002,077	7,505,176	12,127,572	12,366,127	13,437,106
資產總額		36,730,993	35,178,039	31,223,372	33,839,907	36,265,216	39,488,62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266,627	8,230,300	5,064,475	5,943,370	8,322,513	10,988,762
	分配後	8,863,750	9,527,988	6,162,519	7,241,057	（註三）	（註三）
非流動負債		6,325,937	3,889,091	3,166,956	4,434,474	3,990,262	4,388,4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592,564	12,119,391	8,231,431	10,377,844	12,312,775	15,377,174
	分配後	15,189,687	13,417,079	9,329,475	11,675,531	（註三）	（註三）
業主權益		23,138,429	23,058,648	22,991,941	23,462,063	23,952,441	24,111,452
股 本		9,982,021	9,982,215	9,982,215	9,982,215	10,040,606	10,040,606
資本公積		6,225,686	6,225,993	6,225,993	6,247,267	6,320,178	6,510,2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15,861	6,687,711	6,620,474	7,034,617	7,399,469	8,329,210
	分配後	5,618,738	5,390,023	7,718,518	5,736,930	（註三）	（註三）
其他權益		（285,139）	162,729	163,259	197,964	192,188	（768,62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138,429	23,058,648	22,991,941	23,462,063	23,952,441	24,111,452
	分配後	21,541,306	21,760,960	21,893,897	22,164,376	（註三）	（註三）

註一：本公司102年~106年度並無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二：民國107年第1季個體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民國107年度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未定。

## （二）1.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一）
		102年	103年（重編後）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35,119,213	35,892,185	31,053,412	25,209,558	31,749,271	8,798,548
營業毛利		3,703,070	2,887,797	3,033,804	2,970,262	3,801,861	879,707
營業損益		2,186,843	1,355,232	1,511,137	1,491,657	1,841,990	356,4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6,060	（71,259）	3,519	190,573	157,093	（10,595）
稅前淨利		2,422,903	1,283,973	1,514,656	1,682,230	1,999,083	345,8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100,150	1,050,153	1,245,679	1,479,564	1,700,734	275,85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100,150	1,050,153	1,245,679	1,479,564	1,700,734	275,8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2,117	409,696	（39,593）	61,706	（54,171）	（286,7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52,267	1,459,849	1,206,086	1,541,270	1,646,563	（10,92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117,078	1,057,263	1,269,089	1,484,673	1,714,931	274,31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6,928）	（7,110）	（23,410）	（5,109）	（14,197）	1,5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368,404	1,465,044	1,230,981	1,546,892	1,656,764	（15,0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6,137）	（5,195）	（24,895）	（5,622）	（10,201）	4,077
每股盈餘		2.12	1.06	1.27	1.49	1.72	0.27

註一：民國107年第1季合併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一）
		102年	103年（重編後）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32,697,239	33,009,294	26,299,671	21,079,344	24,704,836	8,422,939
營業毛利		3,485,754	2,773,866	2,882,307	2,690,024	3,399,666	804,835
營業損益		2,209,158	1,466,159	1,682,453	1,529,153	2,086,827	370,6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1,115	（150,895）	（246,963）	158,267	（101,605）	（28,310）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		2,430,273	1,315,264	1,435,490	1,687,420	1,714,931	342,33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		2,117,078	1,057,263	1,269,089	1,484,673	1,714,931	274,3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1,326	407,781	（38,108）	62,219	（58,167）	（289,3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68,404	1,465,044	1,230,981	1,546,892	1,656,764	（15,006）
每股盈餘		2.12	1.06	1.27	1.49	1.72	0.27

註一：民國107年第1季個體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說明
106年	寇惠植、郭欣頤	無保留意見	無
105年	李慈慧、寇惠植	無保留意見	無
104年	李慈慧、寇惠植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無
103年	李慈慧、寇惠植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無
102年	李慈慧、寇惠植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無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1. 財務分析 —— 合併

分析項目(註三)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二)
		102年	103年(重編)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75	39.59	36.04	35.65	41.80	43.6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85.03	172.10	171.61	156.47	136.18	139.2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8.33	147.55	155.58	145.20	111.81	114.12
	速動比率	74.33	67.22	99.42	57.60	39.32	33.85
	利息保障倍數	16.57	9.59	13.08	16.76	19.12	8.7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00	8.90	7.86	7.77	10.37	10.33
	平均收現日數	40.56	41.01	46.43	46.97	35.19	35.32
	存貨週轉率(次)	2.96	3.56	4.09	3.88	3.85	3.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51	17.38	17.52	14.79	15.41	16.37
	平均銷貨日數	123.31	102.52	89.24	94.08	94.80	103.69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週轉率(次)	2.11	2.23	1.98	1.51	1.65	1.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0.94	0.86	0.69	0.77	0.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2	2.97	3.58	4.28	4.58	2.94
	權益報酬率(%)	9.28	4.52	5.39	6.35	7.15	4.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24.27	12.86	15.17	16.85	19.91	13.78
	純益率(%)	5.98	2.93	4.01	5.87	5.36	3.14
	每股盈餘(元)	2.12	1.06	1.27	1.49	1.72	0.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4.17	38.29	59.35	36.92	(0.97)	(6.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30	85.36	143.62	171.27	107.57	66.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67	5.88	9.86	4.44	(2.98)	(1.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8	3.44	3.20	3.30	2.93	3.66
	財務槓桿度	1.07	1.11	1.07	1.06	1.06	1.1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減少至111.81%，主係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4,656,451仟元，增加54.07%所致。
2. 速動比率減少至39.32%，主係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4,656,451仟元，增加54.07%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至10.37%，主係期末應收帳款增加約1,252,501仟元，增加61.84%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0.97%，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約3,308,254仟元，減少-104.04%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至107.57%，主係最近五年度之資本支出增加約2,876,958仟元，約增加73.83%，以及最近五年度存貨增加額增加約1,495,794仟元，約124.53%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2.98%，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約3,308,254仟元，減少-104.04%，且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4,656,451仟元，增加54.07%所致。

最近期(107.03.31)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與最近年度(106.12.31)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至8.75%，主係107年第1季獲利較少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減少至2.94%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至4.58%，主係107年第1季獲利較少，推算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較106年度減少所致。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至13.78%及純益率減少至3.14%，主係107年第1季獲利較少，以致107年第1季稅前利潤較106年度減少所致。
4. 每股盈餘減少至0.27，主係107年第1季獲利較少，以致107年第1季稅前利潤較106年度減少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6.7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1.98%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至66.44%，主係107年第1季支付較多購料，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6. 營運槓桿度增加至3.66，主係以107年第1季推算全年度營業利益較106年度減少所致。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

註二：民國107年第1季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2. 財務分析 —— 個體

分析項目(註三)		年 度(註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二)	
			102年	103年 (重編)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01	34.45	26.36	30.67	33.95	38.9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1.47	200.60	204.18	225.15	205.88	210.2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6.10	166.98	215.36	156.85	124.08	113.73	
	速動比率		70.29	63.93	115.87	60.04	47.29	45.87	
	利息保障倍數		21.24	13.28	19.77	27.84	27.77	13.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5	10.51	9.59	9.70	9.30	8.64	
	平均收現日數		31.33	34.72	38.06	37.62	39.24	42.26	
	存貨週轉率(次)		2.82	3.38	3.57	3.52	3.60	4.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10	23.20	23.00	21.18	18.99	22.25	
	平均銷貨日數		129.43	107.98	102.24	103.69	101.38	80.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7	2.41	2.00	1.67	1.90	2.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94	0.84	0.62	0.68	0.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7	3.18	4.00	4.70	5.05	3.13	
	權益報酬率(%)		9.40	4.58	5.51	6.39	7.23	4.5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2.13	14.69	16.85	15.32	20.78	14.77
		稅前純益		24.35	13.18	14.38	16.90	19.77	13.64
	純益率(%)		6.47	3.20	4.83	7.04	6.94	3.26	
	每股盈餘(元)		2.12	1.06	1.27	1.49	1.72	0.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1.38	46.28	128.44	41.26	13.55	(53.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06	92.25	172.40	193.83	161.71	70.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2	5.16	12.09	2.98	(0.37)	(12.3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7	2.95	2.67	2.77	(0.30)	(1.04)	
	財務槓桿度		1.06	1.08	1.04	1.04	1.03	1.4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減少至124.08%，主係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2,379,143仟元，增加40.03%所致。
2. 速動比率減少至47.29%，主係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2,379,143仟元，增加40.03%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13.55%，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約1,324,390仟元，減少約54.01%，且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2,379,143仟元，增加約40.03%。
4.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0.37%，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約1,324,390仟元，減少約54.01%，且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2,379,143仟元，增加約40.03%所致。
5. 營運槓桿度減少至-0.30，主係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較上年度增加約8,491,895仟元，增加約50.41%所致。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

註二：民國107年第1季財務報表資料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財務比率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寇惠植會計師及郭欣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劉義志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見年報177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見年報103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 一、財務狀況

### (一) 1.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4,835,353	12,504,478	2,330,875	18.64
長期投資		2,964,616	2,513,215	451,401	17.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582,554	17,888,505	2,694,049	15.06
無形資產		190,187	213,235	(23,048)	(10.81)
投資性不動產		1,884,349	1,681,336	203,013	12.07
其他資產		840,333	1,800,545	(960,212)	(53.33)
資產總額		41,297,392	36,601,314	4,696,078	12.83
流動負債		13,268,068	8,611,617	4,656,451	54.07
長期負債		3,996,293	4,436,843	(440,550)	(9.93)
其他負債		0	0	0	0
負債總額		17,264,361	13,048,460	4,215,901	32.31
股 本		10,040,606	9,982,215	58,391	0.58
資本公積		6,320,178	6,247,267	72,911	1.17
保留盈餘		7,399,469	7,034,617	364,852	5.19
其他權益		192,188	197,964	(5,776)	(2.9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合計		23,952,441	23,462,063	490,378	2.09
非控制權益		80,590	90,791	(10,201)	(11.24)
權益總計		24,033,031	23,552,854	480,177	2.04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說明：  
 1. 其他資產：較上年度減少960,212仟元，主係預付設備款減少952,831仟元所致。  
 2. 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4,656,451仟元，主係短期借款增加4,280,593仟元所致。  
 3. 負債總額：較上年度增加4,215,901仟元，主係短期借款增加4,280,593仟元所致。

### 2.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326,718	9,322,204	1,004,514	10.78
長期投資		9,951,925	9,096,742	855,183	9.4
固定資產		13,572,371	12,390,131	1,182,240	9.54
無形資產		0	0	0	0
投資性不動產		1,884,349	1,681,336	203,013	12.07
其他資產		529,853	1,349,494	(819,641)	(60.74)
資產總額		36,265,216	33,839,907	2,425,309	7.17
流動負債		8,322,513	5,943,370	2,379,143	40.03
長期負債		3,990,262	4,434,474	(444,212)	(10.02)
其他負債		0	0	0	0
負債總額		12,312,775	10,377,844	1,934,931	18.64
股 本		10,040,606	9,982,215	58,391	0.58
資本公積		6,320,178	6,247,267	72,911	1.17
保留盈餘		7,399,469	7,034,617	364,852	5.19
其他權益		192,188	197,964	(5,776)	(2.92)
權益總計		23,952,441	23,462,063	490,378	2.09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說明：  
 1. 其他資產：較上年度減少819,641仟元，主係預付設備款減少925,375仟元所致。  
 2. 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2,379,143仟元，主係短期借款增加2,207,012仟元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一)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32,010,925	25,567,735	6,443,190	25.20
減：銷貨退回		13,310	388	12,922	3,330.41
銷貨折讓		248,344	357,789	(109,445)	(30.59)
營業收入淨額		31,749,271	25,209,558	6,539,713	25.94
營業成本		27,947,410	22,239,296	5,708,114	25.67
營業毛利		3,801,861	2,970,262	831,599	28.00
營業費用		1,959,871	1,478,605	481,266	32.55
營業淨利		1,841,990	1,491,657	350,333	23.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7,093	190,573	(33,480)	(17.5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999,083	1,682,230	316,853	18.84
減：所得稅費用		298,349	202,666	95,683	47.21
本期淨利		1,700,734	1,479,564	221,170	14.9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171)	61,706	(115,877)	(187.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46,563	1,541,270	105,293	6.83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說明： 1. 營業收入淨額：較上年度增加約6,539,713仟元，主係本年度商品銷售較多所致。 2. 營業成本：較上年度增加約5,708,114仟元，主係受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3. 營業費用：較上年度增加約481,266仟元之收入，主係管理費用增加327,170仟元且推銷費用增加154,096仟元所致。 4. 所得稅費用：較上年度增加95,683仟元，主係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較上年度增加316,853仟元所致。 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上年度減少115,877仟元，主係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減少約97,319仟元所致。					

### 2.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24,950,515	21,429,250	3,521,265	16.43
減：銷貨退回		9,632	388	9,244	2,382.47
銷貨折讓		236,047	349,518	(113,471)	(32.46)
營業收入淨額		24,704,836	21,079,344	3,625,492	17.20
營業成本		21,305,170	18,393,975	2,911,195	15.83
營業毛利		3,399,666	2,685,369	714,297	26.6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35,941	13,886	22,055	158.83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13,886	18,541	(4,655)	(25.11)
營業毛利淨額		3,377,611	2,690,024	687,587	25.56
營業費用		1,290,784	1,160,871	129,913	11.19
營業淨利		2,086,827	1,529,153	557,674	36.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1,605)	158,267	(259,872)	(164.20)
稅前淨利（損）		1,985,222	1,687,420	297,802	17.65
減：所得稅費用		270,291	202,747	67,544	33.31
本期淨利（損）		1,714,931	1,484,673	230,258	15.5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167)	62,219	(120,386)	(193.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56,764	1,546,892	109,872	7.10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說明： 1. 營業毛利淨額：較上年度增加687,587仟元，主係受鋼價上揚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年度減少259,872仟元，主係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投資收益減少213,289仟元所致。 3. 所得稅費用：較上年度增加67,544仟元，主係稅前淨利較上年度增加297,802仟元所致。 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上年度減少120,386仟元，主係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減少97,316仟元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一)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 合併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0.97)	36.92	(102.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57	171.27	(37.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8)	4.44	(167.1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0.97%，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約3,308,254仟元，減少104.04%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至107.57%，主係最近五年度之資本支出增加約2,876,958仟元，約增加73.83%，以及最近五年度存貨增加額增加約1,495,794仟元，約124.53%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2.98%，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約3,308,254仟元，減少104.04%，且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4,656,451仟元，增加54.07%所致。			

####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020,460	34,006,551	37,272,486	(2,245,475)	不適用	不適用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估民國107年度營業收入及盈餘將增加，故預估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34,006,551仟元。 (2) 投資活動：主係預估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 (3) 融資活動：主係預估支付股利和償還長短期借款之現金流量。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預計發行公司債及增加銀行借款以支應資金之需求。					

#### (二)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 個體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13.55	41.26	(67.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1.71	193.83	(16.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7)	2.98	(112.33)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13.55%，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1,324,390仟元，減少54.01%，且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2,379,143仟元，增加40.03%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0.37%，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1,324,390仟元，減少54.01%，且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2,379,143仟元，增加40.03%所致。			

####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08,003	29,084,719	32,231,296	(2,638,574)	不適用	不適用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估民國107年度營業收入及盈餘將增加，故預估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29,084,719仟元。 (2) 投資活動：主係預估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 (3) 融資活動：主係預估支付股利和償還長短期借款之現金流量。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預計發行公司債及增加銀行借款以支應資金之需求。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業務需要，管理海內外投資事業及上下游產業佈局。而在轉投資管理方面，係依本公司「取得與處份資產處理程序」及「轉投資事業管理規則」，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說明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800,984	(30,49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106年度認列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投資損失30,491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持續加強投資控管，以達能持續獲利之目標	無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54,759	(11,626)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06年度認列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投資損7,751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持續加強投資控管，以達能持續獲利之目標	無
Best-Steel Trade Corp.	8,928	(3,825)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06年度認列Best-Steel Trade Corp. 投資損2,313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持續加強投資控管，以達能持續獲利之目標	無
東鋼鋼結構 (股) 公司	1,775,137	(316,22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106年度認列東鋼鋼結構 (股) 公司投資損失310,695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持續加強投資控管，以達能持續獲利之目標	無
東鋼營建工程 (股) 公司	359,340	25,216	本公司之子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發達興業 (股) 公司	100,000	(18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106年度認列發達興業 (股) 公司投資損失186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無	無

項目	說明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1,211,442	(81,89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106年度認列嘉德創資源(股)公司投資損81,081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持續加強投資控管，以達成持續獲利之目標	無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155,000	(2,76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106年度認列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投資損2,761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持續加強投資控管，以達成持續獲利之目標	無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483,750	14,474	本公司之子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396,701	14,474	本公司之子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Ltd.		3,847,738	129,468	本公司之子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嘉德技術開發(股)公司		35,353	15,78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台灣鋼聯(股)公司		113,291	763,92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正瑞投資(股)公司		189,827	1,830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公司		65,472	87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無	無
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546,602	(62,21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106年度認列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投資損21,775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營業損失。	持續加強投資控管，以達成持續獲利之目標	無

## 六、風險事項及其分析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合併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31,749,271	25,209,558
利息收(支)淨額	90,117	63,045
兌換(損)益淨額	(9,851)	(44,716)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28	0.25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03)	(0.18)

####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負債及財務投資。本公司的利息收入及費用主要受到台灣及美國利率波動的影響，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主要以營運現金收入，及偶而發行固定利率的長期負債來滿足資金上的需求。在財務投資方面，本公司主要投資在高流動性、高評等之短期固定收益債券，以保障本金安全及維持流動性，但此避險操作僅能降低部份，無法全部消除因利率波動造成之財務影響。

####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鋼筋與型鋼類。鋼筋銷貨客戶絕大部份位於國內，以台幣計價，外銷及進口主要報價之貨幣以美元支付。因此，任何顯著的國際匯率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可能會有不利影響。106年度美元兌新台幣匯率波動幅度不大，

故本公司106年度兌換利益(損失)淨額為(9,851)仟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0.03)%及(0.53)%，106年度兌換利益(損失)對年度營運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此外，本公司已擬定具體之匯率變動因應措施，應可有效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 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幣借款，並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情況來決定外幣部位。
- 外匯資金調度上，透過經常性外銷及進口貨物交易，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 適時操作避險工具，如買賣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Forward)等，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 (3) 通貨膨脹、通貨緊縮及整體市場波動

當市場對於通貨膨脹及通貨緊縮的預期心理突然產生變化時，往往影響全球經濟甚鉅。不論是高度的通貨膨脹或是通貨緊縮，都將減低市場效率、干擾投資決策，對總經及個體經濟產生不利的影響。近來一些世界主要經濟體的政治不確定或推行的負利率政策，加劇了因預期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造成的市場波動。這些經濟變動帶來的市場波動，但對本公司或許沒有太大的影響，然會間接影響世界各國對國家建設資本性支出的投入意願。

106年度台灣地區的通貨膨脹率(採用主計總處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約為0.62%。本公司不認為中華民國之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對本公司106年度營運結果有重大之衝擊或影響。但本公司無法保證，未來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在其性質、程度或範圍上不會有重大變化，而對本公司之營運結果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金融操作，購買美元遠期外匯及選擇權操作及從事利率交換操作主要目的在規避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穩定銷貨成本及資金成本，最近年度並無因從事衍生性商品而產生重大損失。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為以有實質避險需求為基礎，並依據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相關作業。
-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事項皆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106年度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動支之情形。
- 106年度止本公司為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背書保證之情事；子公司東原國際(股)公司為轉投資公司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及德和國際企業股份公司背書保證之情事。上述背書保證皆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相關作業。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在煉鋼方面：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計畫、高潔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案、低合金超高強度鋼板開發案、高強度鋼筋開發、高

級別船用鋼種開發、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2. 在軋鋼方面：領先業界以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升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計畫、開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延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計畫、首創以相同開胚軋開發B值等於300mm之多尺寸H型鋼特殊軋延新技術研發計畫、領先國內研發熱軋一體成型之U型鋼板樁角樁之計畫、H型鋼UE (Universal Edger) 新軋延技術開發、角鋼與扁鋼H/V (水平/垂直軋) 共軋開發案、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專案、ASTM規範之I Beam新尺寸開發、開發各種不同形狀之鋼材，使產品多元化，以提升技術能力，增加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
3. 已積極開發高強度、高附加價值之鋼筋、鋼板及型鋼 (BH,BOX,CROSS……)。
4. 預計將再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約為1億元。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與法令，並訂定相關的風險管理程序。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重要法令變動如下：

105年12月21日修訂之公布之勞動基準法，本公司已配合修改內部相關規程，例如調整休息日加班費計費標準及增加特別休假日數，此改變將增加公司營運成本。

在環境保護法令部份，104年7月公布之「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是因應氣候變遷而訂定，其相關子法陸續制定施行，其中105年公告「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法」，本公司已著手進行相關規定之辦理並且推動綠色能源計畫，本公司亦將持續關注法規之變動，以確保本公司符合相關法令。另外，106年1月公布之廢棄物清理法修正案，修正重點在定義並放寬廢棄物之範圍，及提高廢棄物產源事業之責任。本公司將敦促委外廠商其適法性之遵行，本公司亦將持續重視廢棄物管理，以確保符合法律要求。

除前述法令外，其他相關政策及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財務及業務尚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營運發展策略除持續積極致力於技術能力、管理效能的提昇與生產成本的降低、產銷的密切配合、統合運作，以提昇在國內市場的競爭優勢外，並積極進行國外新市場與新客戶的開拓；此外，不斷從事鋼鐵新產品與新運用的研究開發，以擴大並穩固營運基礎。

鋼鐵製品市場一向深受景氣循環變化的影響，這樣的市場特性也對鋼鐵製品製造服務業產生衝擊。本公司的多數客戶大都隸屬於公共工程產業、汽車產業、機械製造產業、電子零組配件產業等等，因此本公司的營收與獲利，也受到客戶下單波動的影響。

鋼鐵製品產業不時面臨重大且持續不景氣及中國大陸產能過剩的情況，本公司目前及未來業務需求皆來自這些產業客戶，上述產業不景氣及供應鍊產能過剩將導致整體鋼鐵製造服務業及本公司的業務需求下降，如果本公司不能透過降低成本或

其他措施來有效抵銷需求下降的影響，營收、利潤與獲利率均會受到衝擊。

因應鋼鐵製品產業與其技術的不斷變化，本公司的競爭利器為持續提升精密加工製程，以製造更先進的鋼鐵產品。倘若本公司無法洞察技術提升的需要並迅速發展創新商業模式，或遇到競爭者無預期地取得更先進技術，本公司便可能無法以具競爭力的條件贏得訂單。雖然本公司致力維持研發優勢，但若不能在技術或商業模式上持續領先，本公司的競爭力將有所減弱。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品質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於104年10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Fuco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富國國際) 100%股份 (表彰Fuco Steel Corporation Ltd. (以下簡稱越南富國) 90%之出資額) 及向東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徽投資) 購買越南富國10%之出資額，直接及間接持有越南富國100%股份，並於105年更名為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以下簡稱東鋼越南)，東鋼越南成為本公司第一個於海外設立之專業建築用鋼生產基地，而隨著越南及東南亞國協之經濟持續成長，東鋼越南未來對於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貢獻應屬可期，惟隨著國際鋼品市場供需及價格變化情形，將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造成一定之影響，本公司也將密切關注市場供需變化，調整銷售策略，並持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降低可能帶來之風險。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分別擴建桃園廠軋鋼第二條生產線及進行東鋼越南軋鋼廠之廠房擴建及機器設備添購，預期對本公司每年之生產量、銷售量、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均有所提升，惟隨著國際鋼品市場供需及價格變化情形，將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造成一定之影響，本公司也將密切關注市場供需變化，調整銷售策略，並持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降低可能帶來之風險。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國內各地擁有數千家客戶，104~106年度之前十大客戶的淨銷貨收入總和約佔公司各年淨銷貨收入的30.62%、41.16%及38.56%，其中最大客戶則約佔6.45%、7.76%及9.97%，因而並無銷售集中之情形。

另本公司104~106年度之前十大進貨廠商金額總計占當期進貨淨額比率分別為55.26%、36.57%及34.77%，呈現逐年下降，由於本公司基於產業特性而有採購的原物料中，有一些是由單一廠商所供應，在未及時找到替代供貨來源的狀況下，可能有供貨無法滿足需求的風險。如果本公司無法適時取得所需的原物料，或者原物料價格顯著上漲，而增加的成本無法轉嫁給客戶，則本公司的營收和獲利將下降，因此，本公

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或不同區域供應商採購原料，以確保原料供應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現有的股東並未大量出售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任何足以影響正常營運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等情形的風險發生。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經營權改變的風險發生。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重大訴訟案件，目前亦無重大未決訴訟案件。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本公司105~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重大訴訟案件，目前亦無重大未決訴訟案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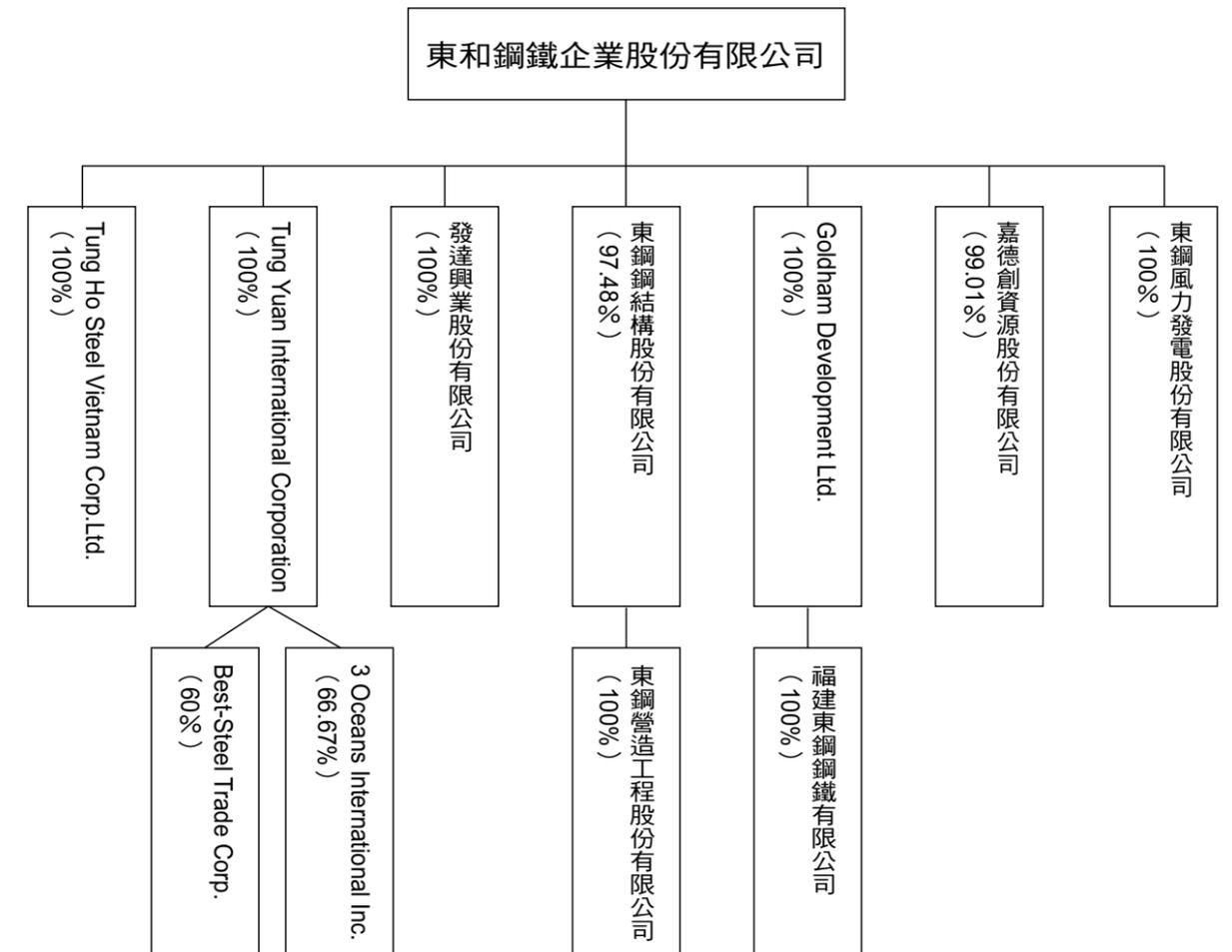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992.11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440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2004.3	Pillar 9 House, Suite 5, Saleufi Street, Apia, Samoa.	82,138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82.07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九號六樓	2,026,626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80.09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九號九樓	250,000	綜合營造業
發達興業(股)公司	104.03	桃園市觀音區保障里8鄰草漯116號	100,000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84.08	桃園市觀音區大潭里環科路231號	975,704	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業務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98.10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九號九樓	155,000	發電業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1997.11	1st Floor, Lake Building,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446,400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87.01	福建省福清市陽下鎮洪寬工業村沿溪路5號	446,400	生產鋼結構製品及配套產品並提供相應之安裝等配套服務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2007.04 (註)	越南巴地頭頓省新城縣二號富美II工業區	3,847,738	生產及銷售鋼胚
Best-Steel Trade Corp.	2017.07	3395 S. Jones Blvd.247, Las Vegas NV 89146, USA.	14,880	貿易業

註：此日期為富國鋼鐵之原始設立日期。

##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董事 董事	侯王淑昭 侯傑騰 董伯勳	82	100.00%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董事	侯傑騰 林祺燮	1,840,000	66.67%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侯王淑昭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古寬仁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董伯勳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炳樺 邱正彬	197,565,134	97.48%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陳永智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古寬仁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劉釗	25,000,000	100.00%
發達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古寬仁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永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秀奇	10,000,000	100.00%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侯王淑昭 侯傑騰 董伯勳	15,000,000	100.00%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總經理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邱正彬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古寬仁 郭震漢	0	100.00%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福進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清連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何長慶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秀奇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何如玉	95,724,402	99.01%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王淑昭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秀奇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何如玉	15,500,000	100.00%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炳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祺燮 陳德修	0	100.00%
Best-Steel Trade Corp.	董事 董事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炳樺	0	60.00%

##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註一)	負債總額 (註一)	淨值 (註一)	營業收入 (註二)	營業淨(損)益 (註二)	本期淨(損)益 (註二)	每股盈餘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註三)	2,440	949,247	446	948,801	0	(30,491)	(30,491)	(371,847)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註四)	82,138	63,164	149	63,015	0	(11,626)	(11,626)	(4.2)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2,026,626	3,578,717	1,529,963	2,048,754	2,469,936	(352,260)	(316,226)	(1.56)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250,000	413,118	147,083	266,035	586,712	29,556	25,216	1.01
發達興業(股)公司	100,000	100,403	645	99,758	14,716	(250)	(186)	(0.02)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註四)	446,400	486,709	0	486,709	0	29,143	14,474	0.96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446,400	726,312	239,603	486,709	770,815	29,143	14,474	不適用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975,704	806,724	21,738	784,986	257,648	(82,585)	(81,892)	(0.84)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155,000	658,644	580,415	78,229	51,517	658	(2,761)	(0.18)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3,847,738	6,917,862	3,470,011	3,477,851	5,910,392	133,534	129,468	不適用
Best Steel Trade Corporation	14,880	99,269	88,159	11,110	68,010	(3,856)	(3,856)	不適用

註一：民國106年12月31日新台幣對美元匯率USD1:NTD29.76；新台幣對人民幣匯率CNY1:NTD4.565。

註二：民國106年度新台幣對美元平均匯率USD1:NTD30.43；新台幣對人民幣平均匯率CNY1:NTD4.507。

註三：每股面額美金1,000元。

註四：每股面額美金1元。

## (二) 關係報告書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傑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 會計師意見聲明書

###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受文者：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〇四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會計師：

鄭以頤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無。

2. 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3. 財產交易情形：無。

4. 資金融通情形：無。

5.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 期間	租賃性 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方 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 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	106.01.01   106.12.31	營業 租賃	2,000/ 坪、月	每年收取一次	與行情相當	22,857 (未稅)	已收	無

6.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7. 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UNG HO STEEL ENTERPRISE CORPORATION

##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  
電話：(02) 2551-1100

# 目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6
資產負債表	110
綜合損益表	111
權益變動表	112
現金流量表	113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5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5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4
七、關係人交易	167
八、抵(質)押之資產	17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7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7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70
十二、其他	17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71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74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75
十四、部門資訊	17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收入。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鋼筋及型鋼之製造買賣，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係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並已適當揭露收入資訊。
-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人工控制或系統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
- 閱讀重大客戶銷售之合約，測試與會計政策一致性。

- 針對產品別及前十大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兩年度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配合交貨條件判斷所選取期間長短之合理性）核對相關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評估銷貨收入涵蓋於適當期間。

#### 二、存貨成本

有關存貨成本及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及四（六）金融工具之金融負債；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其他應付款。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鋼鐵業者採電弧爐煉鋼者，係將回收之廢鐵、廢鋼經電弧爐高溫熔煉後製成鋼材，殘留物為爐石，煉鋼過程排放的懸浮微粒及氣體予以蒐集為集塵灰。營運受環境法令規範，可能因法令限制或改變產生額外之生產成本，檢視爐石及集塵灰清運成本是否已之適當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辨識生產過程中產生之殘留物（爐石及集塵灰）因法令要求或限制所產生之清運成本及種類。
- 取得公司管理當局估算之應付處理費金額並與有關內部或外部資料核對，評估其認列金額之合理性。
- 檢視期後付款及以前年度應計處理費估計之差異情形，以評估管理當局估算之應計處理費金額無重大異常。
- 針對清理費用與鋼品生產量進行全面性覆核分析，以評估爐石及集塵灰清運成本有無重大異常。

#### 三、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認列（子公司建造合約）

有關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認列（子公司建造合約）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相關揭露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例如：建造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建造合約完工程度及虧損性合約之認列等。判斷可能會造成不同之結果，進而影響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之投資損益認列。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評估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 尚在進行之工程選樣，核對估計總成本至合約，並與管理階層進行討論並瞭解其對合約總成本及至竣工時尚需投入成本之估計，包括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所作之估計的正確性。
- 另對於已完成的工程選樣，透過檢視外部憑證，評估已認列收入完成結算情形。
- 針對該子公司依建造合約規定而需提供客戶之保固，取得管理階層設算之應計保固金額，並與內部及外部資料核對，以評估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以評估管理階層設算之保固準備是否無重大異常。
- 評估管理階層對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是否反應預期合約情況。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桓  
鄧永頌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金額	金額	%	%
<b>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508,003	1,265,088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86,360	186,59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69,613	143,85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3,124,941	1,911,777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46,458	31,010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6,238,711	5,608,823	17	
1410 預付款項	152,468	145,12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4	29,932	-	
<b>流動資產合計</b>	<u>10,326,718</u>	<u>9,322,204</u>	<u>28</u>	<u>28</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364,071	910,899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211,224	307,00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8,376,630	7,878,838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七)	13,572,371	12,390,131	3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七)	1,884,349	1,681,33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112,431	108,21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960	90,916	-	
1915 預付設備款	142,791	1,068,166	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184,671	82,200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25,938,498</u>	<u>24,517,703</u>	<u>72</u>	<u>72</u>
<b>資產總計</b>	<u>\$ 36,265,216</u>	<u>\$ 33,839,907</u>	<u>100</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2100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211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2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七)	215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217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及七)	220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310 預收款項	2310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五))	2321			
<b>流動負債合計</b>	<u>10,326,718</u>	<u>9,322,204</u>	<u>28</u>	<u>28</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257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264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2645			
<b>長期負債合計</b>	<u>7,979,919</u>	<u>7,426,232</u>	<u>22</u>	<u>22</u>
<b>負債合計</b>	<u>18,306,637</u>	<u>16,748,436</u>	<u>50</u>	<u>50</u>
<b>權益(附註六(七)(八)(十五)(十九)(二十))：</b>				
3100 股本	3100			
3200 資本公積	3200			
331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保留盈餘小計	3400			
其他權益				
<b>權益總計</b>	<u>17,958,579</u>	<u>17,091,471</u>	<u>49</u>	<u>49</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36,265,216</u>	<u>\$ 33,839,907</u>	<u>100</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及七)	\$ 24,704,836	100	21,079,3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八)及七)	21,305,170	86	18,393,975	87
5900 營業毛利	3,399,666	14	2,685,369	13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35,941	-	13,886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13,886	-	18,54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3,377,611</u>	<u>14</u>	<u>2,690,024</u>	<u>13</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十八)(廿三)及七)	549,169	2	503,057	2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八)(廿三)及七)	741,615	4	657,814	3
65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90,784</u>	<u>6</u>	<u>1,160,871</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2,086,827</u>	<u>8</u>	<u>1,529,153</u>	<u>8</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六)(廿四)及七)	102,623	-	118,1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五)(廿四)及七)	(56,536)	-	(37,32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廿四))	(65,274)	-	(53,41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82,418)	-	130,87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01,605)</u>	<u>-</u>	<u>158,267</u>	<u>-</u>
7900 稅前淨利	1,985,222	8	1,687,420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270,291	1	202,747	1
8200 本期淨利	<u>1,714,931</u>	<u>7</u>	<u>1,484,673</u>	<u>7</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十七)(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435)	-	33,88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60	-	(6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784	-	(5,760)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52,391)</u>	<u>-</u>	<u>27,51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3,473)	(1)	(358,05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58,587	1	391,671	2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	17,385	-	-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725	-	1,09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5,776)</u>	<u>-</u>	<u>34,705</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58,167)</u>	<u>-</u>	<u>62,219</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56,764</u>	<u>7</u>	<u>\$ 1,546,892</u>	<u>7</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u>\$ 1.72</u>		<u>\$ 1.4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u>\$ 1.71</u>		<u>\$ 1.39</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債權換股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層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權益總額	
\$ 9,982,215	-	-	6,225,993	3,083,412	149,309	3,387,753	6,620,474	160,476	20,168	(17,385)	22,991,941		
-	-	-	-	126,909	-	(126,909)	-	-	-	-	-		
-	-	-	-	(1,098,044)	-	(1,098,044)	-	-	-	-	(1,098,044)		
-	-	-	-	1,484,673	-	1,484,673	-	-	-	-	1,484,673		
-	-	-	-	27,514	-	27,514	-	(358,057)	392,762	-	62,219		
-	-	-	-	1,512,187	-	1,512,187	-	(358,057)	392,762	-	1,546,892		
-	-	-	21,274	-	-	-	-	-	-	-	21,274		
9,982,215	-	-	6,247,267	3,210,321	149,309	3,674,987	7,034,617	(197,581)	412,930	(17,385)	23,462,063		
-	-	-	-	148,468	-	(148,468)	-	-	-	-	-		
-	-	-	-	(1,297,688)	-	(1,297,688)	-	-	-	-	(1,297,688)		
-	-	-	-	1,714,931	-	1,714,931	-	-	-	-	1,714,931		
-	-	-	-	(52,391)	-	(52,391)	-	(383,473)	360,312	17,385	(58,167)		
-	-	-	-	1,662,540	-	1,662,540	-	(383,473)	360,312	17,385	1,656,764		
20,026	-	-	72,911	-	-	-	-	-	-	-	131,302		
\$ 10,002,241	-	-	6,320,178	3,358,789	149,309	3,891,371	7,399,469	(581,054)	773,242	-	23,952,44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察分別為41,575千元及35,339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51,969千元及44,173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呆帳費用提列數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未實現銷貨利益

已實現銷貨利益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存貨回升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應收票據減少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存貨增加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應付票據增加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應付帳款增加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預收款項增加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106年度	105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1,985,222	1,687,4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46,175	904,021
攤銷費用	7,084	12,020
呆帳費用提列數	846	9,174
利息費用	65,274	53,414
利息收入	(2,511)	(17,957)
股利收入	(51,425)	(53,1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82,418	(130,8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3,195	(9,588)
處分投資利益	(2,491)	(7,49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630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9,241)
未實現銷貨利益	35,941	13,886
已實現銷貨利益	(13,886)	(18,54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8,450	45,849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75,808
存貨回升利益	-	(6,61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09,070	868,3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233	6,688
應收票據減少	74,243	61,69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52,137)	478,18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361,873)	(377,63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7,637)	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129	(1,042)
存貨增加	(629,649)	(755,73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530)	47,03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9,768	(29,7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60,453)	(570,5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5,238	(59,724)
應付票據增加	21,065	37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206)	(3,202)
應付帳款增加	192,331	278,123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3,638	5,902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34,690)	215,164
預收款項增加	34,792	58,996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8,139)	(5,2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029	490,0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36,424)	(80,493)
調整項目合計	(727,354)	787,81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1,257,868	2,475,231
收取之利息	3,243	20,104
收取之股利	136,957	93,065
支付之利息	(63,933)	(25,576)
支付所得稅淨額	(206,520)	(110,819)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1,127,615</b>	<b>2,452,005</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00,0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6)	(14,7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4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及清算退回股款	2,917	17,59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9,263)	(4,366,67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6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00	51,72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2,471)	193,1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2,827)	(395,362)
電腦軟體及未攤銷費用增加	(6,127)	(32,924)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136,065)	(23,814)
預付購置設備及土地款增加	(112,994)	(576,183)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2,504,883)</b>	<b>(4,933,565)</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2,211,887	2,306,99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20,000	249,963
應付公司債贖回價款	(1,100)	(2,421,028)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00)	1,3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10	10,907
發放現金股利	(1,297,688)	(1,098,044)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633,509</b>	<b>348,790</b>
<b>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b>	<b>(13,326)</b>	<b>(16,569)</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b>	<b>(757,085)</b>	<b>(2,149,339)</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1,265,088</b>	<b>3,414,427</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508,003</b>	<b>1,265,088</b>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一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鋼筋、型鋼及鋼板之產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1,364,071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211,224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635,636千元及增加623,137千元。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

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之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本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本公司預估上述差異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li> </ul>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7.6.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企業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li> <li>若企業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企業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li> </ul>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外，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而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及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處分投資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列報於推銷費用，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回轉利益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支其他利益及損失，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七)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半成品，惟實際產量大於正常產能時，則以實際產量作為分攤基礎；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逐項比較之，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應以報導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若存貨係為供應銷售合約而保留者，係以契約價格為基礎。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60年

(2)機器設備：2.75~25年

(3)辦公及其他設備：3~30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二)租 賃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做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五)收入認列

##### 1.商品銷售收入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2.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八)企業合併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

####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別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1.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 2.附註六(廿六)，金融工具。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12.31</u>	<u>105.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75	1,150
活期及支票存款	486,933	706,885
定期存款	-	487,058
約當現金	19,995	69,995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08,003</u>	<u>1,265,088</u>

- 1.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六)。
- 2.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銀行存款中提供定存單作為履約保證之擔保情形(已轉列為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八。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6.12.31</u>	<u>105.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6,360	169,725
遠期外匯合約	-	16,868
合 計	<u>\$ 186,360</u>	<u>186,59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5,238</u>	<u>-</u>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06.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 <u>25,905</u>	美金兌台幣	107.01.22~107.05.10
	<u>105.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 <u>35,835</u>	美金兌台幣	106.01.12~106.05.24
買入遠期外匯(日幣千元)	\$ <u>115,500</u>	日幣兌台幣	106.03.03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 <u>1,364,071</u>	<u>910,899</u>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其他綜合損</u>	<u>其他綜合損</u>
	<u>益稅後金額</u>	<u>益稅後金額</u>
	<u>報導日證券價格</u>	
上漲1%	\$ <u>13,641</u>	<u>9,109</u>
下跌1%	\$ <u>(13,641)</u>	<u>(9,109)</u>

- 3.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六)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 4.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u>105.12.31</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205,454	301,235
國內非上市(櫃)特別股	5,770	5,770
合計	<u>\$ 211,224</u>	<u>307,005</u>

- 1.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公司，因清算及減資退回股款分別計2,917千元及17,591千元。
- 3.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公司，因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登錄興櫃而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94,586千元；餘帳面價值2,274千元，出售價款4,743千元並同時認列處分投資收益2,469千元。
- 4.本公司經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投資成本價值因為減資產生減損，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帳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計17,630千元。
- 5.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70,036	144,058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	-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21
減：備抵減損損失	(423)	(423)
應收票據淨額	<u>\$ 69,613</u>	<u>143,856</u>
應收帳款	\$ 2,112,605	1,261,3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3,870	671,997
減：備抵減損損失	(21,534)	(21,534)
應收帳款淨額	<u>\$ 3,124,941</u>	<u>1,911,777</u>
其他應收款	\$ 46,110	29,5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8	1,477
減：備抵減損損失	-	-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46,458</u>	<u>31,010</u>
催收款	\$ 10,020	9,174
減：備抵減損損失	(10,020)	(9,174)
催收款淨額	<u>\$ -</u>	<u>-</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逾期60天以下	\$ -	-
逾期61~90天	-	-
逾期91~120天	-	-
合計	<u>\$ -</u>	<u>-</u>

減損損失依據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常規覆核及可回收性的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減損損失係依據個別客戶之授信可靠度及過去收款經驗做為判斷水平。任何壞帳或呆帳的增加減少皆會對損益表造成影響。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六)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對型鋼之平均授信期間為即期至90天，鋼筋之平均授信期間為即期至120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且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有疑問者，應提足備抵呆帳。歷史經驗顯示帳齡逾期或回收性有疑義之應收帳款及票據，應轉列催收帳款，並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鋼筋部門以群組評估所認列之減損，係應收款項0.20%作為提列基礎，本公司並未對其持有任何擔保品。

本公司認為，除上述情況外，基於歷史違約率，應收票據及未逾期或逾期超過三個月內之應收帳款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餘額	\$ 9,174	21,957	31,131
認列減損損失	846	-	84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20</u>	<u>21,957</u>	<u>31,977</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4,422	21,957	56,379
認列減損損失	9,174	-	9,174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4,422)	-	(34,42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174</u>	<u>21,957</u>	<u>31,131</u>

(六)存 貨

	<u>106.12.31</u>	<u>105.12.31</u>
製成品(含寄外品)	\$ 1,379,521	1,206,279
半成品(含在途存貨及寄外品)	1,234,570	827,239
原料(含在途存貨)	2,623,906	2,772,109
物料(含寄外品)	<u>1,000,714</u>	<u>803,196</u>
存貨淨額	<u>\$ 6,238,711</u>	<u>5,608,823</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之銷貨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存貨銷貨成本	\$ 21,283,954	18,341,63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6,616)
未分攤製造費用－產能差異	93,636	114,498
出售原物料及廢料收益	<u>(72,420)</u>	<u>(55,538)</u>
合 計	<u>\$ 21,305,170</u>	<u>18,393,975</u>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為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和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這些估計數以當期市場狀況和銷售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因此競爭對手市場循環之反應及市場情況之改變皆會影響估計數。管理階層於每個報導日會重新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 945,468	994,654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1,945,938	2,275,324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451,716	440,833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768,450	849,531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78,229	80,990
發達興業(股)公司	99,758	99,944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u>3,447,851</u>	<u>2,612,112</u>
小 計	<u>7,737,410</u>	<u>7,353,388</u>

	<u>106.12.31</u>	<u>105.12.31</u>
關聯企業		
嘉德技術(股)公司	\$ 53,729	46,993
台灣鋼聯(股)公司	570,009	463,942
正瑞投資(股)公司	<u>15,482</u>	<u>14,515</u>
小 計	<u>639,220</u>	<u>525,450</u>
合 計	<u>\$ 8,376,630</u>	<u>7,878,838</u>

2.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對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6.12.31</u>	<u>105.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639,220</u>	<u>525,450</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197,254	134,562
其他綜合損益	<u>1,725</u>	<u>1,091</u>
綜合損益總額	<u>\$ 198,979</u>	<u>135,653</u>

4.本公司關聯企業發放現金股利，全數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嘉德技術(股)公司	\$ 854	1,707
台灣鋼聯(股)公司	84,418	37,812
正瑞投資(股)公司	<u>260</u>	<u>360</u>
合 計	<u>\$ 85,532</u>	<u>39,879</u>

5.本公司關聯企業－台灣鋼聯(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申請股票登錄上櫃，依興櫃審查準則第八條規定，應提出1,500,000股由輔導推薦證商認購，另需提1,000股予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共計1,501,000股。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出售379,000股，出售價款為13,644千元，並使權益由25.22%下降至24.84%，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7,498千元。

6.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1.本公司子公司—嘉德創資源(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辦理減資再增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以現金900,000千元參與該子公司之現金增資，使權益由85.63%增加至99.01%。

本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b>105.12.31</b>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920,76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900,000</u>
資本公積—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20,768</u>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以現金684,018千元參與子公司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之現金增資，使權益由97.35%增加至97.48%。

本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b>105.12.31</b>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684,52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684,018</u>
資本公積—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506</u>

(九)取得子公司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購買Fuco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簡稱「Fuco International公司」)之100%股份(表彰Fuco Steel Coporation Ltd.(以下簡稱「Fuco Steel」)90%出資額)及Fuco Steel之10%出資額，直接及間接持有Fuco Steel之100%股份，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四日取得對Fuco International Ltd.及Fuco Steel Corporation Ltd. 100%之控制，Fuco Steel為越南一家生產製造鋼胚之煉鋼廠。Fuco Steel民國一〇五年九月更名為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oration Ltd.(以下簡稱「THSVC」)。

取得THSVC之控制使合併公司得以透過此項收購交易取得被收購者之客戶群，預期將使本公司於鋼鐵市場的佔有率增加。本公司亦預期可透過經濟規模來降低成本。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金額如下：

(1)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如下：

現金	<u>\$ 1,454,909</u>
----	---------------------

上述移轉對價計美金44,523千元。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517
應收帳款	83,348
其他應收款	17,678
存貨	339,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1,728,430
無形資產—有利的租賃契約	244,497
長短期預付費用	204,520
其他流動資產	5,085
應付帳款	(568,406)
應付費用	(19,443)
長短期借款	(635,329)
其他負債	<u>(39,116)</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54,909</u>

上述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仍有保留款帳列其它應付款，故匯率波動將影響上述公允價值。

2.收購相關成本

此項收購交易所發生之法律諮詢費用及實地審查成本，該等費用一〇五年度綜合損益表之「管理費用」項下認列296千元。

3.為擴建THSVC之軋鋼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美金17,500千元整，依據投資結構，增資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再轉投資THSVC美金15,750千元整及直接投資THSVC美金1,750千元整，合計直接、間接增資THSVC美金17,500千元整。上述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該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執行。

4.為擴建THSVC之軋鋼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美金24,500千元整，依據投資結構，增資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再轉投資THSVC美金22,050千元整及直接投資THSVC美金2,450千元整，合計直接、間接增資THSVC美金24,500千元整。上述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該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執行。

5.另為簡化投資架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Fuco International公司持有THSVC百分之九十出資額移轉至本公司持有，本公司將直接持有THSVC100%股權，並已於完成投資架構調整後清算Fuco International公司。上述變更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另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份解散並辦理清算。

6.為持續擴建THSVC之軋鋼廠，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七日董事會決議增資美金18,000千元整及美金16,500千元整。上述增資案已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三月十五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該款項分別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及三月執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雜項設備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350,322	5,868,141	20,885,789	240,253	353,909	300,854	29,999,268
增 添	10,399	126,663	688,925	11,224	146,741	110,490	1,094,442
重分類轉入(出)(註1)	-	81,454	1,177,956	-	-	(298,399)	961,011
處 分	-	(1,102)	(55,978)	(11,824)	-	-	(68,90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360,721</u>	<u>6,075,156</u>	<u>22,696,692</u>	<u>239,653</u>	<u>500,650</u>	<u>112,945</u>	<u>31,985,817</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350,322	5,787,244	20,918,160	245,762	353,909	55,505	29,710,902
增 添	-	40,152	121,750	6,710	-	271,901	440,513
重分類轉入(註1)	-	40,745	62,652	-	-	(26,552)	76,845
處 分	-	-	(216,773)	(12,219)	-	-	(228,99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0,322</u>	<u>5,868,141</u>	<u>20,885,789</u>	<u>240,253</u>	<u>353,909</u>	<u>300,854</u>	<u>29,999,268</u>
折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865,694	14,609,923	133,520	-	-	17,609,137
本年度折舊	-	127,597	695,298	15,913	-	-	838,808
處 分	-	(408)	(22,707)	(11,384)	-	-	(34,49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992,883</u>	<u>15,282,514</u>	<u>138,049</u>	<u>-</u>	<u>-</u>	<u>18,413,446</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2,739,998	14,032,481	126,940	-	-	16,899,419
本年度折舊	-	125,696	754,191	16,685	-	-	896,572
處 分	-	-	(176,749)	(10,105)	-	-	(186,85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865,694</u>	<u>14,609,923</u>	<u>133,520</u>	<u>-</u>	<u>-</u>	<u>17,609,13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2,360,721</u>	<u>3,082,273</u>	<u>7,414,178</u>	<u>101,604</u>	<u>500,650</u>	<u>112,945</u>	<u>13,572,371</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350,322</u>	<u>3,002,447</u>	<u>6,275,866</u>	<u>106,733</u>	<u>353,909</u>	<u>300,854</u>	<u>12,390,131</u>

(註1)：重分類轉出/入係為轉列預付款項與寄外品及預付設備款轉入所致。

1.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中，因有屬農業用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其簽訂有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以保全該土地之所有權。本公司陸續向有關機關申請變更地目中。明細如下：

表列科目	106.12.31	105.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0,650	353,909
投資性不動產	517,327	336,959
	<u>\$ 1,017,977</u>	<u>690,868</u>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3.耐用年限及殘值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平均攤提，本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597,889	225,265	1,823,154
增 添	136,065	-	136,065
處 分	-	(547)	(547)
重分類轉入	74,315	-	74,31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8,269</u>	<u>224,718</u>	<u>2,032,987</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574,033	225,265	1,799,298
增 添	23,814	-	23,814
重分類轉入	42	-	4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97,889</u>	<u>225,265</u>	<u>1,823,154</u>
折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41,818	141,818
本年度折舊	-	7,367	7,367
處 分	-	(547)	(54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8,638</u>	<u>148,638</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34,369	134,369
本年度折舊	-	7,449	7,44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1,818</u>	<u>141,818</u>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計
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808,269	76,080	1,884,349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1,597,889	83,447	1,681,336
公允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6,473,770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5,958,790

- 1.投資性不動產包含苗栗縣後龍過港段投資案及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土地及廠房，上述出租標的物主係為高雄前鎮廠、桃園八德廠、台中大樓及台北辦公室。
- 2.苗栗後龍鎮過港段為一般工業園區，為提升該土地利用效率，規劃風力發電工程，目前已設置風力發電機組工程，為達到可使用狀態，陸續投入相關成本，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該帳面價值分別為967,728千元及947,652千元。
- 3.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二及第三等級。
- 4.投資性不動產中取得土地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情形，請詳附註六(十)。
- 5.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信用借款	\$ 4,400,000	2,000,000
信用狀借款	531,569	724,557
合計	\$ 4,931,569	2,724,557
尚未使用額度	\$ 9,529,594	14,795,907
利率區間	0.42%~2.96%	0.318%~2.41%

####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6.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0.838%~0.858%
		\$ 47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766)
合計		\$ 469,234

	105.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及中華票券	0.9%	\$ 2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7)
合計			\$ 249,963

本公司未動用之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二)。

#### (十四)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1%~0.94%	108~109	\$ 3,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計				\$ 3,00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450,000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1%~0.936%	107	\$ 3,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計				\$ 3,50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050,000

#### (十五)應付公司債

1.無擔保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目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發行總額	\$2,500,000千元
2.發行面額	\$100千元
3.發行期間	101.11.05~106.11.05
4.債券期限	5年
5.票面利率	0%
6.贖回方式	(1)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起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項目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年、滿四年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1.51%(實質收益率0.5%)；滿四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3.04%(實質收益率為0.75%)。
8.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0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月十二日因發放民國一〇五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2.52元。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原始發行金額	\$ 2,500,000	2,500,000
累積已買回及執行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金額	(2,500,000)	(2,367,400)
買回或轉換可轉換公司債權益及負債組成要素調整	(124,864)	(119,188)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5,874)
累計利息費用	124,864	123,696
減：預估一年內贖回	-	(131,23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 1,168	25,849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因投資人執行賣回權，故買回第六次無擔保公司債23,496張，買回價款分為2,421,028千元，並認列買回損失計75,808千元，並將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104,098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其他項下。

4.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累計買回及轉換情形如下：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金額(千元)
累計買回及執行賣回權情形	
106/12/31	\$ 2,368,500
105/12/31	\$ 2,367,400
累計轉換情形	
106/12/31	\$ 131,500
105/12/31	\$ -

5.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執行完畢。

#### (十六)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一)。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一年內	\$ 24,410	26,151
一年至五年	34,574	43,711
	\$ 58,984	69,862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3,892千元及41,865千元。

####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6.12.31	105.12.31
應付薪工、年終獎金、暫估獎金及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273,329	225,934
應付運費	146,766	122,982
應付水電及天然氣	191,638	176,426
應付銷售獎勵金	179,984	216,698
應付爐石及集塵灰處理費(含關係人)	97,146	186,460
應付現金股利(含以前年度)	36,124	25,742
應付投資款	-	255,455
其他應付營業及製造費用	271,354	226,204
	\$ 1,196,341	1,435,901

上列之其他應付款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六)。

#### (十八)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528,074	1,443,80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30,155)	(701,181)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797,919	742,623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730,155千元及701,18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43,804	1,456,94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3,242	46,04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022	(37,525)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37,536	27
計畫縮減影響數	-	(567)
計畫支付之福利	<u>(20,530)</u>	<u>(21,12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28,074</u>	<u>1,443,80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01,181	675,168
利息收入	8,776	8,45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877)	(3,61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2,605	42,29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20,530)</u>	<u>(21,121)</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730,155</u>	<u>701,18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5,431	28,06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9,036	9,522
前期服務成本	-	(567)
	<u>\$ 34,467</u>	<u>37,023</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營業成本	\$ 27,806	30,529
推銷費用	1,142	1,256
管理費用	5,519	5,238
	<u>\$ 34,467</u>	<u>37,023</u>

由於與若干員工達成退休縮減協議，使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567千元，並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87,650	221,531
本期認列	63,435	(33,88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51,085</u>	<u>187,65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1.00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0,45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7,419)	38,785
未來薪資增加	38,494	(37,329)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6,633)	38,023
未來薪資增加	37,832	(36,63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3,674千元及32,80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九) 所得稅

1. 本公司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79,050	204,99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5,406)	-
	<u>263,644</u>	<u>204,991</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647	(2,244)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70,291</u>	<u>202,747</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0,784</u>	<u>(5,760)</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u>\$ 1,985,222</u>	<u>1,687,42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37,488	286,861
永久性差異	2,363	(36,584)
免稅所得	(56,541)	(44,482)
使用當期產生之投資抵減	(5,600)	(5,613)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24,707
確定福利計畫影響數	1,384	896
複查與核定差異	6,723	-
前期低(高)估	(22,129)	(23,58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603	550
合計	<u>\$ 270,291</u>	<u>202,747</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4,707</u>	<u>24,707</u>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地增值稅 準 備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	\$ 167,174	2,868	170,042
借記(貸記)損益表	-	82	82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67,174</u>	<u>2,950</u>	<u>170,124</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67,174	7,107	174,281
借記(貸記)損益表	-	(4,239)	(4,239)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67,174</u>	<u>2,868</u>	<u>170,042</u>

	確定福利計畫	金融負債未實現損失	買賣避險遠期外匯合約之遞延兌換利益財稅差異迴轉數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	\$ 74,392	-	20,809	13,011	108,21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84)	890	(1,619)	(4,452)	(6,56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0,784	-	-	-	10,78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83,792</u>	<u>890</u>	<u>19,190</u>	<u>8,559</u>	<u>112,431</u>
民國105年1月1日	\$ 81,048	24,707	22,428	11,378	139,561
(借記)貸記損益表	(896)	(24,707)	(1,619)	1,633	(25,58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5,760)	-	-	-	(5,760)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74,392</u>	<u>-</u>	<u>20,809</u>	<u>13,011</u>	<u>108,212</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	171,10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3,503,878
		<u>3,674,98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u>417,050</u>

上表所列示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u>14.96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5.本公司符合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行政院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並由本公司選定免稅開始日，連續五年就其相關所得，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准免納明細資料如下：

免稅類別	核准函號	投資計畫	適用年度
增資擴展	工證金字第09801075640號函	基本金屬製造業	102.01.01~106.12.31
	工證金字第09901135580號函		

##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 1.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200,0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000,224千股及998,221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5,83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58,391千元，其中2,003千股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998,221	998,22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003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1,000,224</u>	<u>998,221</u>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為6,000千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每單位表彰普通股10股。其發行總股數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總股數(股)	<u>68,610,809</u>	<u>68,610,809</u>
流通在外股數(股)	<u>8,000,728</u>	<u>8,000,728</u>

###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289,734	2,289,73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840,072	3,761,336
庫藏股票交易	59,036	59,036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1,274	21,274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60	360
認股權	-	5,874
其他	109,702	109,653
	<u>\$ 6,320,178</u>	<u>6,247,267</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企業生命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股東紅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股票股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33,057千元，與轉換日保留盈餘淨增加149,309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49,30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1.30</u>	<u>1.10</u>

上述股東會通過分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現金流量 避險	合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197,581)	412,930	(17,385)	197,96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304,586)	-	-	(304,586)
子公司	(78,887)	-	-	(78,887)
現金流量避險有效部分(稅後淨額)：				
本公司	-	-	17,385	17,3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358,587	-	358,587
關聯企業	-	1,725	-	1,72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81,054)</u>	<u>773,242</u>	<u>-</u>	<u>192,188</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60,476	20,168	(17,385)	163,259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497,702)	-	-	(497,702)
子公司	139,645	-	-	139,6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397,033	-	397,033
關聯企業	-	1,091	-	1,0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	-	(5,362)	-	(5,36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581)</u>	<u>412,930</u>	<u>(17,385)</u>	<u>197,964</u>

#### (廿一)每股盈餘

#####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14,931千元及1,484,673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9,513千股及998,222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714,931</u>	<u>1,484,673</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714,931</u>	<u>1,484,673</u>

#####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以千股表達

	106年度	105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9,513</u>	<u>998,222</u>

##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16,995千元及1,514,280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006,188千股及1,086,504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1,714,931	1,484,673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及金融評價	2,064	29,60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1,716,995</u>	<u>1,514,280</u>

###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單位：以千股表達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99,513	998,22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4,234	85,722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2,441	2,560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06,188</u>	<u>1,086,504</u>

## (廿二)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銷售	<u>\$ 24,704,836</u>	<u>21,079,344</u>

## (廿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員工酬勞之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1,969千元及44,17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1,575千元及35,33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廿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 2,511	17,957
股利收入	51,425	53,186
租金收入	48,687	46,990
合計	<u>\$ 102,623</u>	<u>118,133</u>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25,325)	(41,8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33,195)	9,588
處分投資淨利益	2,491	7,4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利益	(40,065)	49,285
公司債買回損失	-	(75,808)
資產毀損賠償淨利益(損失)	5,323	(3,698)
其他	34,235	17,711
	<u>\$ (56,536)</u>	<u>(37,323)</u>

###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2,673	36,686
國內公司債利息攤銷	1,168	25,849
減：利息資本化	(8,567)	(9,121)
	<u>\$ 65,274</u>	<u>53,414</u>

(廿五)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之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金流量避險		
移轉至被避險項目原始帳面金額之調整金額	\$ 17,38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358,587	397,033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	(5,3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u>\$ 375,972</u>	<u>391,671</u>

(廿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外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5,187,338千元及3,573,34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信用風險源自於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風險。本公司僅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931,569	7,978,295	4,950,154	12,948	3,015,193	-	-
無擔保商業短票	469,234	470,000	469,234	-	-	-	-
應付帳款	1,133,308	1,133,308	1,133,308	-	-	-	-
應付票據	102,314	102,314	102,314	-	-	-	-
其他應付款	1,196,341	1,196,341	1,196,341	-	-	-	-
	<u>\$ 10,832,766</u>	<u>10,880,258</u>	<u>7,851,351</u>	<u>12,948</u>	<u>3,015,193</u>	<u>-</u>	<u>-</u>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224,557	6,263,564	2,737,776	-	3,525,788	-	-
無擔保商業短票	249,963	250,000	249,963	-	-	-	-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131,234	136,631	-	136,631	-	-	-
應付帳款	927,339	927,339	927,339	-	-	-	-
應付票據	81,455	81,455	81,455	-	-	-	-
其他應付款	1,435,901	1,435,901	1,435,901	-	-	-	-
	<u>\$ 9,050,449</u>	<u>9,094,890</u>	<u>5,432,434</u>	<u>136,631</u>	<u>3,525,788</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b>金融資產</b>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7,837	29.76	828,429	41,398	32.25	1,335,086
歐 元	2	35.57	71	1,487	33.90	50,409
日 幣	176,439	0.2642	46,615	72	0.2756	20
人 民 幣	22	4.565	100	2,047	4.617	9,451
<b>金融負債</b>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6,085	29.76	478,690	20,373	32.25	657,029
歐 元	1,059	35.57	37,669	891	33.90	30,205
日 幣	57,691	0.2642	15,242	135,456	0.2756	37,332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借款及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當美金、歐元、日圓及人民幣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增加或減少損益金額列示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升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貶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民國106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2,903	(2,903)
歐元(升值或貶值1%)	(312)	312
日幣(升值或貶值1%)	260	(260)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1	(1)
	<u>\$ 2,852</u>	<u>(2,852)</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5,628	(5,628)
歐元(升值或貶值1%)	168	(168)
日幣(升值或貶值1%)	(310)	310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78	(78)
	<u>\$ 5,564</u>	<u>(5,564)</u>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5,325千元及41,899千元。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79,316千元及62,246千元。

## 5. 公允價值資訊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 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86,360	186,360	-	-	186,360
國內上市(櫃)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211,224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1,364,071	1,364,071	-	-	1,364,07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8,00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194,554	-	-	-	-
其他應收款	46,458	-	-	-	-
存出保證金	184,671	-	-	-	-
小計	3,933,686	-	-	-	-
合計	<u>\$ 5,695,341</u>	<u>1,550,431</u>	<u>-</u>	<u>-</u>	<u>1,550,4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 5,238	-	5,238	-	5,2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931,56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69,234	-	-	-	-
長期借款	3,0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235,622	-	-	-	-
其他應付款	1,196,341	-	-	-	-
小計	10,832,766	-	-	-	-
合計	<u>\$ 10,838,004</u>	<u>-</u>	<u>5,238</u>	<u>-</u>	<u>5,238</u>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16,868	-	16,868	-	16,868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69,725	169,725	-	-	169,725
小計	186,593	169,725	16,868	-	186,5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307,00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910,899	910,899	-	-	910,899
小計	910,899	910,899	-	-	910,89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65,08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055,633	-	-	-	-
其他應收款	31,010	-	-	-	-
存出保證金	82,200	-	-	-	-
小計	3,433,931	-	-	-	-
合計	\$ 4,838,428	1,080,624	16,868	-	1,097,4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24,557	-	-	-	-
長期借款	3,500,00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31,234	-	131,897	-	131,897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08,794	-	-	-	-
其他應付款	1,435,901	-	-	-	-
小計	8,800,486	-	131,897	-	131,897
合計	\$ 8,800,486	-	131,897	-	131,897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B.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金融資產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廿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風險對本公司財務業績的不利影響。基於該風險管理目標，本公司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以辨別和分析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可接受水平並設計相應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本公司的風險水平。本公司會定期審閱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內部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本公司經營活動的改變。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投資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除了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對該應收帳款及票據進行持續監控，亦已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開立信用狀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確保本公司不致面臨重大信用風險。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或有業務關聯之關係企業，背書保證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稅捐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有足夠之流動資金履行到期債務，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定期分析負債結構和期限，以確保有充裕的資金，同時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額度，降低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從若干金融機構獲取授信額度。截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10,979,594千元的授信額度未被使用。在授信額度內已使用的借款已分別表列於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內。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係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鋼筋與型鋼類。鋼筋銷貨客戶絕大部份位於國內，以新台幣計價，型鋼類產品民國一〇六年度內外銷比率約為83：17，整體外銷金額佔營收比例約為13%，民國一〇六年度外銷金額約新台幣42.8億元。因外銷及進口主要報價之貨幣皆為美金，進、銷貨美金外幣收支互抵。本公司為避免匯率波動之風險，主要從事之匯率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並採取下列之具體措施規避匯兌風險：

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幣借款。

外匯資金調度上，透過經常性外銷及進口貨物交易，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並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情況來決定外幣部位。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對於營運所需資金之成本，會以往來銀行配合度及實際利率走勢來取得對本公司較有利之資金。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不大，利率變動並未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與銀行隨時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市場之變化，以向銀行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本公司一直密切觀察市場利率變化情形，適時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資金，以鎖定利息成本，減輕本公司之利息負擔，重大資本支出亦將審慎評估，多方比較，以成本較低之籌資工具進行。

### (廿八) 資本管理

本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份(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定期審視其負債資本比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負債總額	\$ 12,312,775	10,377,84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508,003)</u>	<u>(1,265,088)</u>
淨負債	11,804,772	9,112,756
權益總額	<u>23,952,441</u>	<u>23,462,063</u>
資本總額	<u>\$ 35,757,213</u>	<u>32,574,819</u>
負債資本比率	<u>33.01 %</u>	<u>27.97 %</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廿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u>131,302</u>	<u>-</u>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964,053</u>	<u>76,845</u>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u>74,315</u>	<u>-</u>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u>358,587</u>	<u>391,671</u>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變動	\$ <u>1,725</u>	<u>1,091</u>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u>94,586</u>	<u>-</u>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 <u>(383,473)</u>	<u>(358,05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094,442	440,51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9,349	4,19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3,579)	(49,349)
減：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避險工具損失	(17,385)	-
支付現金數	\$ <u>1,082,827</u>	<u>395,362</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Best-Steel Trade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嘉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德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福建中日達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遠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大觀視覺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藝術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以下簡稱東鋼文化)	
全體董事、監察人、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關係人類別</u>	<u>銷 貨</u>		<u>應收帳款</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106.12.31</u>	<u>105.12.31</u>
子公司	\$ <u>2,625,375</u>	<u>2,093,507</u>	<u>1,033,870</u>	<u>671,997</u>

本公司售貨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尚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進 貨		應付帳款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 227	-	-	-
子公司	249,059	172,646	31,106	17,468
	<u>\$ 249,286</u>	<u>172,646</u>	<u>31,106</u>	<u>17,468</u>

本公司向關係人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本公司與子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直接做為營業毛利之減項，已實現銷貨毛利則做為營業毛利之加項。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順流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及已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 (35,941)	(13,886)
順流已實現銷貨毛利	13,886	18,541
	<u>\$ (22,055)</u>	<u>4,655</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未實現順流交易而產生遞延貸項分別為35,941千元及13,886千元，表列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予子公司，產生順流未實現損失計25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未實現順流交易而產生遞延借項分別為95千元及73千元，表列採權益法之投資加項。

5.背書保證事項

本公司融資背書保證之餘額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子公司	USDS 174,182	USD 131,000	USD 91,157	USDS 97,182	USD 97,182	USD 51,882

註：係董事會通過額度。

6.其他

關係人類別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什項支出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4,258	3,778	6,631	4,660	-	30
關聯企業	3,249	3,249	312	-	26,832	1,212
其他關係人	23	23	-	840	-	-
	<u>\$ 7,530</u>	<u>7,050</u>	<u>6,943</u>	<u>5,500</u>	<u>26,832</u>	<u>1,242</u>

關係人類別	其他營業費用		捐贈費用		製造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17,046	13,272	-	-	3,640	3,858
關聯企業	3,624	3,635	-	-	423	-
其他關係人	1,346	1,239	-	9,419	-	-
其他關係人 —東鋼文化	-	-	8,344	-	-	-
	<u>\$ 22,016</u>	<u>18,146</u>	<u>8,344</u>	<u>9,419</u>	<u>4,063</u>	<u>3,858</u>

關係人類別	應收票據		應付票據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 -	221	705	911

關係人類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付款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子公司	\$ 348	1,197	13,651	17,703
關聯企業	-	280	2,962	14,589
	<u>\$ 348</u>	<u>1,477</u>	<u>16,613</u>	<u>32,292</u>

關係人類別	存入保證金		投資性不動產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304	304	115,617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307	35,704
退職後福利	1,600	1,333
	<u>\$ 44,907</u>	<u>37,037</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皆提供成本11,918千元之汽車三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存出保證金一定存單	履約保證	\$ 3,670	4,940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各該擔保主要係為融資等保證，並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代表因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未能履約，且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品之價值已重大減損，致可能發生之會計損失金額。本公司於承作融資保證時，並未要求交易之相對人提供擔保品。本公司為其他公司保證擔保之金額分別如下：

	106.12.31	105.12.31
保證擔保金額	\$ 3,898,560	3,134,120

2.本公司簽發之保證票據如下：

性質	106.12.31	105.12.31
銀行授信額度	\$ 1,000,000	1,000,000
租賃	200	200
購料付款保證	28,780	44,280
	\$ 1,028,980	1,044,480

3.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

	106.12.31	105.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535,517	1,296,19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董事會決議，為提升THSVC電爐產能所需之設備資金，增資THSVC美金40,000千元。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增資款並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執行匯出。

(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償還銀行借款，擬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2,512,500千元，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實際轉換價格基準日期及相關發行事宜。本公司擬於本財務報告提出後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三)依據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所得稅法修正案，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19,841千元及521千元。

####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36,073	423,918	1,359,991	868,597	355,537	1,224,134
勞健保費用	85,097	30,718	115,815	81,458	29,015	110,473
退休金費用	52,939	15,202	68,141	55,229	14,600	69,8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656	51,289	85,945	34,534	44,519	79,053
折舊費用	792,145	54,030	846,175	849,812	54,209	904,021
攤銷費用	5,858	1,226	7,084	11,582	438	12,020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427人及1,551人。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貸	業務往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與性質				來金額	名稱		
2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和國際企 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是	59,520 (USD2,000)	-	-	3%	2	-	營運週轉金 融通	-	-	-	94,875 (USD3,188)	189,750 (USD6,376)

註1：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	期末背書保證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註2、3)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2	4,790,488	773,760 (USD26,000)	476,160 (USD16,000)	44,967 (USD1,511)	-	1.99 %	9,580,976	Y	N	Y
0	本公司(註2、3)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2	4,790,488	35,176 (USD 1,182)	-	-	-	-	9,580,976	Y	N	N
0	本公司(註2、3)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2	4,790,488	4,374,720 (US\$147,000)	3,422,400 (USD115,000)	2,667,865 (USD89,646)	-	14.29 %	9,580,976	Y	N	N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4、5、6)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6	474,404 (USD15,941)	312,480 (USD10,500)	156,240 (USD5,250)	156,240 (USD5,250)	-	16.47 %	948,808 (USD31,882)	N	N	Y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5、6)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	474,404 (USD15,941)	64,490 (USD2,167)	29,314 (USD985)	29,314 (USD985)	-	3.09 %	948,808 (USD31,882)	N	N	N

註1：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3：背書保證最高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4：福建中日達原額525萬美金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額度到期後，民國一〇七年度525萬美金額度保證。

註5：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6：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總額為限。本期最高限額為USD31,882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二分之一為限。另因本公司政策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五為限(本期上限10,778,598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本期上限4,790,488千元)。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增你強	-	1	3,825,000	76,691	1.79 %	76,691	無
本公司	股票—凌華	-	1	1,713,577	109,669	0.79 %	109,669	〃
本公司	股票—小港倉儲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2,384,060	22,439	19.87 %	-	〃
本公司	股票—漢威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11,687,916	80,201	16.35 %	-	〃
本公司	股票—海外投資	-	2	1,000,000	8,491	1.11 %	-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力世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769,597	3,887	5.68 %	-	無
本公司	股票—力宇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606,804	5,235	4.76 %	-	〃
本公司	股票—東經投資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	30,700	9.05 %	-	〃
本公司	股票—台翺航太	-	2	1,621,441	18,030	1.19 %	-	〃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投	-	2	2,800,000	26,258	2.33 %	-	〃
本公司	股票—台灣工銀貳創投	-	2	1,312,993	10,213	4.17 %	-	〃
本公司	股票—嘉德創一特別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	2	577,031	5,770	65.18 %	-	〃
本公司	股票—建新國際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3	8,358,800	200,695	11.38 %	200,695	〃
本公司	股票—台灣高鐵	-	3	49,505,376	1,163,376	0.88 %	1,163,376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股)公司	-	2	2,500	233	0.66 %	-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安創業投資(股)公司	-	2	1,791,562	11,153	5.69 %	-	〃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鼎興開發貿易(股)公司	-	2	150,000	1,871	15.00 %	-	〃

科目種類標示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母子公司	銷貨	(636,069)	(2.57)%	月結60天	-	-	203,918	6.38%	
本公司	THSVC	母子公司	銷貨	(1,823,679)	(7.38)%	月結60天	-	-	730,119	22.86%	
東鋼鋼結構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36,069	49.65 %	月結60天	-	-	(199,047)	(42.08)%	
THSV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823,679	32.40 %	月結60天	-	-	(730,119)	(66.17)%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子公司	203,9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0	-		203,918	-
			3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348	-
本公司	THSVC	子公司	730,1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1	-		39,890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800,984	800,984	82	100.00 %	945,468	(30,491)	(30,49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1,775,138	1,775,138	197,565,134	97.48 %	1,945,938	(316,226)	(310,69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嘉德技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35,352	35,352	4,481,268	46.19 %	53,729	15,788	7,292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446,400	446,400	15,000,000	100.00 %	451,716	14,474	16,07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業	113,291	113,291	24,829,009	24.84 %	570,009	763,925	190,46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1,211,442	1,211,442	95,724,402	99.01 %	768,450	(81,892)	(81,08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正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89,827	189,827	499,800	49.00 %	15,482	1,827	(498)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 %	99,758	(186)	(18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業	155,000	155,000	15,500,000	100.00 %	78,229	(2,761)	(2,76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越南	鋼鐵業	3,847,738	2,782,655	-	100.00 %	3,447,851	129,468	129,468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54,758	54,758	1,840,000	66.67 %	42,012	(11,626)	(7,751)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	生石灰廠	65,472	65,472	-	49.25 %	55,559	871	429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Best-Steel Trade Corp.	美國	貿易業	8,928	-	-	60.00 %	6,666	(3,856)	(2,313)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	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土木工程	359,340	359,340	25,000,000	100.00 %	240,818	25,216	1,900	本公司之子公司

1 USD=29.76 NTD, 1 CNY=4.565 NTD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2)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馬口鐵	1,547,520 (USD52,000)	(二)	546,602 (USD18,367)	-	-	546,602 (USD18,367)	(62,217)	35.00 %	(21,775)	687,055	-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型鋼及鋼構加工	446,400 (USD15,000)	(二)	396,701 (USD13,330)	-	-	396,701 (USD13,330)	14,474	100.00 %	16,074	451,716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29.76；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CNY1：NTD4.565。

註3：民國一〇六年度新台幣對美元之平均匯率為USD1：NTD30.43；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平均匯率為CNY1：NTD4.507。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1,002,823 (USD33,697)	1,002,823 (USD33,697)	14,371,465

註：係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  
電話：(02)2551-1100

# 目錄

聲明書	180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81
合併資產負債表	185
合併綜合損益表	186
合併權益變動表	187
合併現金流量表	188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9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9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9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2
七、關係人交易	250
八、抵(質)押之資產	2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5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5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53
十二、其他	2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4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7
(三) 大陸投資資訊	258
十四、部門資訊	259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侯傑騰



日 期：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其他事項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三）收入。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係從事鋼筋及型鋼之製造買賣，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係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並已適當揭露收入資訊。
-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人工控制或系統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
- 閱讀重大客戶銷售之合約，測試與會計政策一致性。
- 針對產品別及前十大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兩年度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配合交貨條件判斷所選取期間長短之合理性）核對相關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評估銷貨收入涵蓋於適當期間。

## 二、存貨成本

有關存貨成本及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及四（七）金融工具之金融負債；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其他應付款。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鋼鐵業者採電弧爐煉鋼者，係將回收之廢鐵、廢鋼經電弧爐高溫熔煉後製成鋼材，殘留物為爐石，煉鋼過程排放的懸浮微粒及氣體予以蒐集為集塵灰。營運受環境法令規範，可能因法令限制或改變產生額外之生產成本，檢視爐石及集塵灰清運成本是否已適當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辨識生產過程中產生之殘留物（爐石及集塵灰）因法令要求或限制所產生之清運成本及種類。
- 取得公司管理當局估算之應付處理費金額並與有關內部或外部資料核對，評估其認列金額之合理性。
- 檢視期後付款及以前年度應計處理費估計之差異情形，以評估管理當局估算之應計處理費金額無重大異常。
- 針對清理費用與鋼品生產量進行全面性覆核分析，以評估爐石及集塵灰清運成本有無重大異常。

## 三、建造合約

有關建造合約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建造合約；工程合約收入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二），建造合約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六）。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例如：建造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建造合約完工程度及虧損性合約之認列等。判斷可能會造成不同之結果，進而影響公司於合併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損益及收入。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評估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 尚在進行之工程選樣，核對估計總成本至合約，並與管理階層進行討論並瞭解其對合約總成本及至竣工時所需投入成本之估計，包括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所作之估計的正確性。
- 另對於已完成的工程選樣，透過檢視外部憑證，評估已認列收入完成結算情形。
- 針對該合併公司依建造合約規定而需提供客戶之保固，取得管理階層設算之應計保固金額，並與內部及外部資料核對，以評估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以評估管理階層設算之保固準備是否無重大異常。
- 評估管理階層對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是否反應預期合約情況。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

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梅



會計師：

鄧政賢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1,020,460	2	2,088,474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86,360	1	186,79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236,978	1	477,11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六))	3,277,878	8	2,025,377	6
119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六))	1,087,887	2	997,495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185,739	1	112,358	-
131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六))	8,175,732	19	6,325,516	17
1410 預付款項	354,148	1	221,582	1
1470 存貨(附註六(七))	310,171	1	69,76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14,835,353	36	12,504,478	34
<b>流動資產合計</b>	<b>16,661,781</b>		<b>16,661,781</b>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364,071	3	910,899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218,711	1	315,41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1,381,834	3	1,286,90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及八)	20,882,554	50	17,888,505	4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1,884,349	4	1,681,336	5
1780 無形資產	190,187	1	213,23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	134,985	-	143,90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293,083	1	302,136	1
1911 天然資源	62,662	-	79,936	-
1915 預付設備款	145,173	-	1,098,004	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204,430	1	176,562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6,462,039</b>		<b>24,096,836</b>	
<b>資產總計</b>	<b>\$ 41,297,392</b>	<b>100</b>	<b>\$ 36,601,314</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100		210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四))	2110		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20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七)	2150		2150	
應付帳款(附註七)	2170		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六))	2190		219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及七)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十)	2230		2230	
負債準備-流動	2250		2250	
預收款項(附註六(六))	2310		2310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2321		232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99		2399	
<b>流動負債合計</b>	<b>13,268,068</b>		<b>13,268,068</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2540		2540	
負債準備	2552		255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	2570		25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2640		2640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2645		2645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17,264,361</b>		<b>17,264,361</b>	
<b>負債合計</b>	<b>30,532,429</b>		<b>30,532,429</b>	
<b>權益(附註六(九)及(十)(中一))：</b>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保留盈餘小計	3400		3400	
其他權益	36XX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b>權益總計</b>	<b>10,764,963</b>		<b>6,068,885</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41,297,392</b>	<b>100</b>	<b>\$ 36,601,314</b>	<b>100</b>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三)及七)	\$ 31,749,271	100	25,209,55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七)(十九)(廿四)及七)	27,947,410	88	22,239,296	88
5900 營業毛利	3,801,861	12	2,970,262	1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十九)(廿四)及七)	711,604	2	557,508	2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九)(廿四)及七)	1,248,267	4	921,097	4
6500 營業費用合計	1,959,871	6	1,478,605	6
6900 營業淨利	1,841,990	6	1,491,657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廿五)及七)	106,278	-	125,1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十六)(廿五)及七)	(26,457)	-	19,73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六)(廿五))	(98,636)	-	(90,71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175,908	-	136,43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7,093	-	190,573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999,083	6	1,682,230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298,349)	(1)	(202,666)	(1)
8300 本期淨利	1,700,734	5	1,479,564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八)(十九)(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359)	-	33,960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97	-	(67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771	-	(5,77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2,391)	-	27,5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9,477)	(1)	(358,570)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58,587	1	391,671	1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	17,385	-	-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725	-	1,09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780)	-	34,19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4,171)	-	61,70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46,563	5	1,541,270	6
860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14,931	5	1,484,673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4,197)	-	(5,109)	-
	\$ 1,700,734	5	1,479,564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56,764	5	1,546,892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0,201)	-	(5,622)	-
	\$ 1,646,563	5	1,541,270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二))	\$ 1.72		1.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二))	\$ 1.71		1.39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9,982,215	6,225,993	149,309	160,476	20,108	84,076	23,076,017
-	-	3,387,753	-	-	-	-
-	126,909	(126,909)	-	-	-	-
-	-	(1,098,044)	-	-	-	(1,098,044)
-	-	1,484,673	-	-	(5,109)	1,479,564
-	-	27,514	(358,057)	392,762	(513)	61,706
-	-	1,512,187	(358,057)	392,762	(5,622)	1,541,270
-	21,274	-	-	-	(5,292)	15,982
9,982,215	6,247,267	3,674,987	(197,581)	412,930	17,629	23,532,854
-	-	(148,468)	-	-	-	-
-	148,468	(1,297,688)	-	-	-	(1,297,688)
-	-	1,714,931	-	-	(14,197)	1,700,734
-	-	(52,391)	(383,473)	360,312	3,996	(54,171)
-	-	1,662,540	(383,473)	360,312	(10,201)	1,646,563
20,026	38,365	3,891,371	(581,054)	773,242	-	24,033,031
\$ 10,002,241	6,320,178	7,399,469	773,242	23,952,441	80,590	24,033,03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增減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99,083	1,682,2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62,811	1,194,738
攤銷費用	63,220	36,137
呆帳費用提列數	846	9,174
利息費用	98,636	90,711
利息收入	(8,518)	(27,666)
股利收入	(51,808)	(53,48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75,908)	(136,4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0,803	(3,898)
預付購置設備款設備轉列費用數	12,469	53
處分投資利益	(2,491)	(6,263)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999)	(19,24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694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8,450	45,849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75,8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報廢轉列存貨	10	280
存貨回升利益	-	(12,62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62,215	1,193,1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439	7,07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40,135	(15,10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64,009)	1,531,277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90,392)	235,338
其他應收款增加	(90,707)	(25,527)
存貨增加	(1,849,987)	(846,97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7,520)	27,61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38,511)	(34,9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20,552)	878,7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5,875	(59,72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033	(15,77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05,589	(251,335)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139,558	(198,864)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72,893)	(46,265)
預收款項增加	26,421	67,495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223)	(37,20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582	(5,269)
負債準備增加	82,863	-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	32,7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1,805	(514,1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18,747)	364,523
調整項目合計	(1,956,532)	1,557,66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42,551	3,239,891
收取之利息	10,172	29,770
收取之股利	137,340	93,363
支付之利息	(93,831)	(62,280)
支付之所得稅淨額	(224,768)	(121,0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8,536)	3,179,7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1,896)	23,85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00,0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6)	(14,7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4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及清算退回股款	2,917	18,638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104,937)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3,64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91,881)	(1,441,6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582	52,6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7,868)	107,321
其他應收款減少	16,125	36,403
電腦軟體及未攤銷費用增加	(6,441)	(65,70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36,065)	(23,814)
預付購置設備及土地款增加	(111,944)	(580,1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50,724)	(2,778,4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214,164	18,499,535
短期借款減少	(35,217,427)	(16,639,09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575,000	3,525,3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426,758)	(4,360,988)
應付公司債贖回價款	(1,100)	(2,421,028)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1,3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00,000)	(959,86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72	6,66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1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297,688)	(1,098,044)
非控制權益取得子公司股權	-	15,982
非控制權益變動	3,996	17,1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351,359	(2,214,42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40,113)	(92,2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68,014)	(1,905,4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88,474	3,993,8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20,460	2,088,474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一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鋼筋、型鋼及鋼板之產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1,364,071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218,711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649,772千元及增加665,761千元。

###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

合併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之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2)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集塵灰收集處理服務。若單一協議中之勞務係於不同報導期間提供，則將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對價予不同勞務。現行係於服務提供完畢始認列勞務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該勞務之公允價值及單獨售價，大部分金額相似，故合併公司預期該等勞務之收入認列時點不會有重大差異。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建造合約

現行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中同意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於認列求償及變更時，係修正合約完成程度或合約價款，並於每一報導日以累積基礎重評估合約之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合約之求償及變更已核准時依合約修改處理。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前述合約修改，預期不會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4)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差異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li> </ul>
2017.6.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企業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li> <li>若企業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企業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li> </ul>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下簡稱Tung Yuan公司)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以下簡稱東鋼構公司)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97.48 %	97.48 %	
本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以下簡稱嘉德創資源公司)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99.01 %	99.01 %	
本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以下簡稱東鋼風力發電公司)	發電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發達興業(股)公司 (以下簡稱發達興業公司)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以下簡稱THSVC公司)	鋼鐵業	100.00 %	100.00 %	
Tung Yuan公司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66.67 %	66.67 %	
Tung Yuan公司	Best-Steel Trade Corp. (以下簡稱BST公司)	貿易業	60.00 %	- %	註1
東鋼構公司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以下簡稱東鋼營造公司)	土木建築工程	100.00 %	100.00 %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福建東鋼公司)	型鋼及鋼構加工	100.00 %	100.00 %	

註1：BST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設立，由Tung Yuan公司投資60%，並於同時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外，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而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及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處分投資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推銷費用，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迴轉利益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八) 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半成品，惟實際產量大於正常產能時，則以實際產量作為分攤基礎；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逐項比較之，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應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若存貨係為供應銷售合約而保留者，係以契約價格為基礎。

#### (九)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指截至報導日止按已執行之合約工作，預期可向客戶收取惟尚未開立帳單之總金額。依成本加計截至報導日止已認列之利潤(請詳附註六(六))，減除已按進度開立之帳單及已認列之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所有與特定專案直接相關之支出，及依正常產能為基礎分攤因合約活動產生之固定與變動製造費用。

若已投入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超過工程進度請款，建造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係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工程進度請款大於已發生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則該差異於資產負債表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响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60年

(2)機器設備：2.75~25年

(3)辦公及其他設備：3~30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三)租賃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五)負債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按承包工程保固期間內預計可能發生保固支出予以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實際發生保固支出時於保固準備項下先行沖轉。若有不足，則以當期費用支列。依據合併公司營運而負有復原部份廠址之義務，針對廠址拆除提列負債準備，且於拆除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做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七)收入認列

#### 1.商品銷售收入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2.建造合約收入

在報導日，建造合約的結果能夠可靠估計的，根據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合約收入和合約費用。根據累計實際發生的合約成本佔合約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合約完工進度。

建造合約的結果不能可靠估計的，合約公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1)已實際發生成本很有可能收回時，採零利潤法，合約收入根據能夠收回的實際成本予以確認，合約成本在其發生的當期確認為合約費用；
- (2)合約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發生時立即確認為合約費用，不認列合約收入。

### 3. 勞務收入

於自各廠商運回集塵灰至合併公司經驗收入庫後，按期依已驗收入庫集塵灰數量開立發票向各廠商請款並以預收款項列帳，俟集塵灰處理完畢時始認列處理收入。

### 4.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二十)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 (廿一)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

## (廿二) 天然資源

天然資源係取得特定區域之採礦權益，為取得礦區權益而發生之必要成本包含探勘權之取得及開發成本，均列為天然資源，並依成本減累積攤銷與累積減損衡量之。天然資源於取得採礦證後依開採年限二十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廿三)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 負債準備之認列及衡量

工程保固負債準備係於認列工程完工時估列之，其他負債準備則於產生時估列。合併公司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之，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負債準備之估列。

### (二) 建造合約之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建造合約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 (三) 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合併公司之監察人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1.附註六(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2.附註六(廿七)，金融工具。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34	1,716
活期及支票存款	792,243	1,232,753
外幣定期存款	191,794	653,243
約當現金	34,989	200,762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20,460</u>	<u>2,088,474</u>

- 1.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七)。  
 2.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情形(已轉列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流動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6,360	169,725
遠期外匯合約	-	17,074
合計	<u>\$ 186,360</u>	<u>186,799</u>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u>5,875</u>	<u>-</u>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 遠期外匯合約：

	106.12.3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 <u>28,655</u>	美金兌台幣	107.01.18~107.05.10
	105.12.3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 <u>36,335</u>	美金兌台幣	106.01.12~106.05.24
買入遠期外匯(日幣千元)	\$ <u>115,500</u>	日幣兌台幣	106.03.03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 <u>1,364,071</u>	<u>910,899</u>

####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u>報導日證券價格</u>		
上漲1%	\$ <u>13,641</u>	<u>9,109</u>
下跌1%	\$ <u>(13,641)</u>	<u>(9,109)</u>

3.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

4.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u>105.12.31</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218,711	313,133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	2,281
合計	<u>\$ 218,711</u>	<u>315,414</u>

1.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公司，因退回股款分別計2,917千元及18,638千元。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公司，因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登錄興櫃而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94,586千元；餘帳面價值2,274千元，出售價款4,743千元並同時認列處分投資收益2,469千元。
4.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37,401	477,315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	-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21
減：備抵減損損失	(423)	(423)
應收票據淨額	<u>\$ 236,978</u>	<u>477,113</u>
應收帳款	\$ 3,315,285	2,063,8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4	6,504
減：備抵減損損失	(38,560)	(44,932)
應收帳款淨額	<u>\$ 3,277,879</u>	<u>2,025,377</u>
其他應收款	\$ 185,687	96,30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	16,832
減：備抵減損損失	-	(781)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185,739</u>	<u>112,358</u>
催收款	\$ 10,020	9,174
減：備抵減損損失	(10,020)	(9,174)
催收款淨額	<u>\$ -</u>	<u>-</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逾期60天以下	\$ -	-
逾期61~90天	-	-
逾期91~120天	-	-
合計	<u>\$ -</u>	<u>-</u>

減損損失依據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常規覆核及可回收性的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減損損失係依據個別客戶之授信可靠度及過去收款經驗做為判斷水平。任何壞帳或呆帳的增加減少皆會對損益表造成影響。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對型鋼之平均授信期間為即期至90天，鋼筋之平均授信期間為即期至120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且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有疑問者，應提足備抵呆帳。歷史經驗顯示帳齡逾期或回收性有疑義之應收帳款及票據，應轉列催收帳款，並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鋼筋部門以群組評估所認列之減損，係應收款項0.20%作為提列基礎。

除上述情況外，基於歷史違約率，應收票據及未逾期或逾期超過三個月內之應收帳款無須提列備抵呆帳，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3,327	21,983	55,310
認列減損損失	846	-	846
減損損失迴轉	(999)	-	(999)
本年度沖銷之金額	(6,007)	-	(6,007)
外幣換算損益	(147)	-	(14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7,020</u>	<u>21,983</u>	<u>49,003</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242,498	21,983	264,481
認列減損損失	9,174	-	9,174
本年度沖銷之金額	(217,841)	-	(217,841)
外幣換算損益	(504)	-	(50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3,327</u>	<u>21,983</u>	<u>55,310</u>

(六)建造合約

1.合併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估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106.12.31	105.12.31
累計已發生成本	\$ 3,537,213	5,491,612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損)益	(424,659)	(87,201)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3,112,554	5,404,411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2,737,586)	(4,824,947)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收客戶帳款	<u>\$ 771,172</u>	<u>787,034</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負債之應付客戶帳款	<u>\$ 396,204</u>	<u>207,570</u>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u>\$ -</u>	<u>95,995</u>
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	<u>\$ 173,439</u>	<u>126,172</u>

2.合併公司對完成已簽訂建造合約尚須投入之合約成本無法可靠估計，但預期已發生合約成本均很有可能回收，故將合約成本於其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並認列等額合約收入。於合約完成時，就總合約收入超過以前年度所有已認列合約收入之金額認列合約收入。

	106.12.31	105.12.31
累計已發生成本	\$ 1,139,144	1,151,673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863,413)	(1,031,272)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收客戶帳款	<u>\$ 316,715</u>	<u>210,461</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負債之應付客戶帳款	<u>\$ 40,984</u>	<u>90,060</u>

3.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之工程合約成本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工程合約成本	<u>\$ 2,603,022</u>	<u>2,725,968</u>

(七)存 貨

	106.12.31	105.12.31
製成品(含寄外品)	\$ 1,414,631	1,230,437
半成品(含寄外品)	1,481,246	984,871
原料(含寄外品及在途存貨)	4,243,757	3,193,964
物料(含寄外品及在途存貨)	<u>1,036,098</u>	<u>916,244</u>
存貨淨額	<u>\$ 8,175,732</u>	<u>6,325,516</u>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之銷貨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存貨銷貨成本	\$ 25,094,481	19,382,65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2,622)
未分攤製造費用－產能差異	93,636	147,986
出售原物料及廢料收益	(112,751)	(93,030)
合計	<u>\$ 25,075,366</u>	<u>19,424,987</u>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為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和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這些估計數以當期市場狀況和銷售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因此競爭對手市場循環之反應及市場情況之改變皆會影響估計數。管理階層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重新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無存貨提供銀行貸款擔保之情形。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提供勞務認列之處理成本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處理成本	<u>\$ 269,022</u>	<u>88,341</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u>\$ 1,381,834</u>	<u>1,286,902</u>

2.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對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106.12.31	105.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1,381,834</u>	<u>1,286,902</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益	\$ 175,908	136,438
其他綜合損益	<u>1,922</u>	<u>418</u>
綜合損益總額	<u>\$ 177,830</u>	<u>136,856</u>

3. 合併公司關聯企業發放現金股利，全數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嘉德技術(股)公司	\$ 854	1,707
台灣鋼聯(股)公司	84,418	37,812
正瑞投資(股)公司	<u>260</u>	<u>360</u>
合計	<u>\$ 85,532</u>	<u>39,879</u>

4. 合併公司關聯企業—台灣鋼聯(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申請股票登錄上櫃，依興櫃審查準則第八條規定，應提出1,500,000股由輔導推薦證商認購，另需提1,000股予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共計1,501,000股。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出售379,000股，出售價款為13,644千元，並使權益由25.22%下降至24.84%，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7,498千元。

5.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1. 合併公司子公司—嘉德創資源(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辦理減資再增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以現金900,000千元參與該子公司之現金增資，使權益由85.63%增加至99.01%。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5.12.31</u>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920,76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900,000</u>
資本公積—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20,768</u>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以現金684,018千元參與子公司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之現金增資，使權益由97.35%增加至97.48%。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5.12.31</u>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684,52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684,018</u>
資本公積—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506</u>

(十) 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購買Fuco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簡稱「Fuco International 公司」)之100%股份(表彰Fuco Steel Coporation Ltd.(以下簡稱「Fuco Steel」)90%出資額)及Fuco Steel之10%出資額，直接及間接持有Fuco Steel之100%股份，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四日取得對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及Fuco Steel 100%之控制，Fuco Steel為越南一家生產製造鋼胚之煉鋼廠。Fuco Steel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更名為Tung Ho Steel Vietnam Coporation Ltd.(以下簡稱「THSVC」)。

取得THSVC之控制使合併公司得以透過此項收購交易取得被收購者之客戶群，預期將使合併公司於鋼鐵市場的佔有率增加。合併公司亦預期可透過經濟規模來降低成本。

自收購日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四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及THSVC，合併所貢獻之收入及淨利分別為2,325,124千元及85,060千元。

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管理當局估計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收入將達25,209,558千元，淨利將為1,479,564千元。決定該等金額時，管理階層係假設該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且假設收購日所產生之暫定公允價值調整係相同。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金額如下：

(1)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如下：

現金	<u>\$ 1,454,909</u>
----	---------------------

上述移轉對價計美金44,523千元。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517
應收帳款		83,348
其他應收款		17,678
存貨		339,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		1,728,430
無形資產-有利的租賃契約		244,497
長短期預付費用		204,520
其他流動資產		5,085
應付帳款		(568,406)
應付費用		(19,443)
長短期借款		(635,329)
其他負債		(39,116)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u>1,454,909</u>

上述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仍有保留款帳列其它應付款，故匯率波動將影響上述公允價值。

1.收購相關成本

此項收購交易所發生之法律諮詢費用及實地審查成本，該等費用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管理費用」項下認列296千元。

2.為擴建THSVC之軋鋼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美金17,500千元整，依據投資結構，增資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再轉投資THSVC美金15,750千元整及直接投資THSVC公司美金1,750千元整，合計直接、間接增資THSVC美金17,500千元整。上述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該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執行。

3.為擴建THSVC之軋鋼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美金24,500千元整，依據投資結構，增資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再轉投資THSVC美金22,050千元整及直接投資THSVC公司美金2,450千元整，合計直接、間接增資THSVC美金24,500千元整。上述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該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執行。

4.另為簡化投資架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Fuco International公司持有THSVC百分之九十出資額移轉至本公司持有，本公司將直接持有THSVC100%股權，並於完成架構調整後清算Fuco International公司。上述變更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另Fuco International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份解散並辦理清算。

5.為持續擴建THSVC之軋鋼廠，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七日董事會決議增資美金18,000千元整及美金16,500千元整。上述增資案已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三月十五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該款項分別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及三月執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雜項設備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740,419	7,791,795	24,136,138	321,283	454,409	1,344,909	36,788,953
增 添	10,398	211,982	796,161	21,165	146,741	2,317,846	3,504,293
重分類轉入(出)(註1)	-	268,631	1,304,003	6,797	-	(629,571)	949,860
處 分	-	(105,625)	(150,874)	(19,565)	-	-	(276,064)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	-	(45,922)	(102,407)	(1,563)	-	(413,570)	(563,46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2,750,817</u>	<u>8,120,861</u>	<u>25,983,021</u>	<u>328,117</u>	<u>601,150</u>	<u>2,619,614</u>	<u>40,403,580</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739,876	7,058,457	22,411,222	307,644	453,322	407,990	33,378,511
增添	-	51,446	193,526	21,563	1,087	1,198,262	1,465,884
重分類轉出(註1)	-	-	-	-	-	(63)	(63)
重分類轉入(註1)	543	243,799	771,346	(74,737)	-	(284,516)	656,435
合併取得	-	497,713	1,112,004	93,198	-	25,515	1,728,430
處 分	-	(2,499)	(225,914)	(16,414)	-	-	(244,827)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	-	(57,121)	(126,046)	(9,971)	-	(2,279)	(195,41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2,740,419</u>	<u>7,791,795</u>	<u>24,136,138</u>	<u>321,283</u>	<u>454,409</u>	<u>1,344,909</u>	<u>36,788,95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3,298,060	15,429,134	173,254	-	-	18,900,448
本年度折舊	-	202,635	922,963	29,846	-	-	1,155,444
本年度減損	-	-	7,907	-	-	-	7,907
處 分	-	(104,931)	(106,177)	(18,561)	-	-	(229,669)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	-	(2,270)	(10,525)	(309)	-	-	(13,10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3,393,494</u>	<u>16,243,302</u>	<u>184,230</u>	<u>-</u>	<u>-</u>	<u>19,821,02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雜項設備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	總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3,107,382	14,666,680	156,466	-	-	17,930,528
本年度折舊	-	194,539	962,266	30,484	-	-	1,187,289
處分	-	(360)	(182,408)	(13,077)	-	-	(195,845)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	-	(3,501)	(17,404)	(619)	-	-	(21,52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u>3,298,060</u>	<u>15,429,134</u>	<u>173,254</u>	-	-	<u>18,900,448</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2,750,817</u>	<u>4,727,367</u>	<u>9,739,719</u>	<u>143,887</u>	<u>601,150</u>	<u>2,619,614</u>	<u>20,582,554</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2,740,419</u>	<u>4,493,735</u>	<u>8,707,004</u>	<u>148,029</u>	<u>454,409</u>	<u>1,344,909</u>	<u>17,888,505</u>

(註1)：重分類轉出/入係為轉列預付款項與寄外品及預付設備款轉入所致。

1.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中，因有屬農業用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其簽訂有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以保全該土地之所有權。合併公司陸續向有關機關申請變更地目中。明細如下：

表列科目	106.12.31	105.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1,150	453,322
投資性不動產	517,327	336,959
	<u>\$ 1,118,477</u>	<u>790,281</u>

## 2. 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對已有減損跡象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減損評估，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因帳面價值高於可回收金額，故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減損損失7,907千元，帳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度估計使用價值係以稅前折現率8.07%計算。

## 3.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597,889	225,265	1,823,154
增 添	136,065	-	136,065
處 分	-	(547)	(547)
重分類轉入	74,315	-	74,31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8,269</u>	<u>224,718</u>	<u>2,032,987</u>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574,033	225,265	1,799,298
增 添	23,814	-	23,814
重分類轉入	42	-	4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97,889</u>	<u>225,265</u>	<u>1,823,15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41,818	141,818
本年度折舊	-	7,367	7,367
處 分	-	(547)	(54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8,638</u>	<u>148,638</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34,369	134,369
本年度折舊	-	7,449	7,44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1,818</u>	<u>141,818</u>

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808,269</u>	<u>76,080</u>	<u>1,884,349</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597,889</u>	<u>83,447</u>	<u>1,681,336</u>

公允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6,473,770</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5,958,790</u>

-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苗栗縣後龍過港段投資案及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土地及廠房，上述出租標的物主係為高雄前鎮廠、桃園八德廠、台中大樓及台北辦公室。
- 苗栗後龍鎮過港段為一般工業園區，為提升該土地利用效率，規劃風力發電工程，目前已設置風力發電機組工程，為達到可使用狀態，陸續投入相關成本，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該帳面價值分別為967,728千元及947,652千元。
-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二及第三等級。
- 投資性不動產中取得土地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信用狀借款	\$ 613,462	1,020,827
無擔保銀行借款	7,634,900	2,978,741
擔保銀行借款	45,650	13,851
	<u>\$ 8,294,012</u>	<u>4,013,419</u>
尚未使用額度(含應付商業本票)	<u>\$ 14,287,226</u>	<u>20,789,486</u>
利率區間	<u>0.42%~5.22%</u>	<u>0.32%~2.25%</u>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6.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萬通票券、 大慶票券、國際票券、 台灣票券、	0.45%~0.99%	\$ 605,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05)
合計			<u>\$ 604,095</u>
	<u>105.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中華票券、 國際票券等票券公司	0.05%~1.808%	\$ 456,946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32)
合計			<u>\$ 456,514</u>

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6.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1%~0.94%	108.04.27~ 109.03.10	\$ 3,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計				<u>\$ 3,0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450,000</u>

105.12.31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1%~0.936%	107.03.16~ 107.11.10	\$ 3,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計				<u>\$ 3,5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50,000</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無擔保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u>項目</u>	<u>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u>
1.發行總額	\$2,500,000千元
2.發行面額	\$100千元
3.發行期間	101.11.05~106.11.05
4.債券期限	5年
5.票面利率	0%
6.贖回方式	(1)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起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年、滿四年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1.51%(實質收益率0.5%)；滿四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3.04%(實質收益率為0.75%)。
8.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0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二日因發放民國一〇五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2.52元。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餘額內容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原始發行金額	\$ 2,500,000	2,500,000
累積已買回及執行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金額	(2,500,000)	(2,367,400)
買回或轉換可轉換公司債權益及負債組要素調整	(124,864)	(119,188)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5,874)
累計利息費用	124,864	123,696
減：預估一年內贖回	-	(131,23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費用	<u>\$ 1,168</u>	<u>25,849</u>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因投資人執行賣回權，故買回第六次無擔保公司債23,496張，買回價款為2,421,028千元，並認列買回損失計75,808千元，並將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104,098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其他項下。

4.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累計買回及轉換情形如下：

	<u>國內第六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金額(千元)</u>
累計買回及執行賣回權情形	
106/12/31	<u>\$ 2,368,500</u>
105/12/31	<u>\$ 2,367,400</u>
累計轉換情形	
106/12/31	<u>\$ 131,500</u>
105/12/31	<u>\$ -</u>

5.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執行完畢。

(十七)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二)。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一年內	\$ 24,410	26,151
一年至五年	34,574	43,711
五年以上	-	-
	<u>\$ 58,984</u>	<u>69,862</u>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3,892千元及41,865千元。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薪工、年終獎金、暫估獎金及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339,511	316,487
應付運費	150,496	127,712
應付水電及天然氣	206,325	185,899
應付銷售獎勵金	179,984	216,698
應付爐石及集塵灰處理費(含關係人)	97,146	186,460
應付現金股利(含以前年度)	36,124	25,742
應付稅捐	615	47,612
其他應付營業及製造費用	333,628	511,138
	<u>\$ 1,343,829</u>	<u>1,617,748</u>

上列之其他應付款預計將一年內清償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八)。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528,074	1,443,80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30,155)	(701,181)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797,919</u>	<u>742,623</u>

子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84)	(6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636	11,523
淨確定福利淨資產	<u>\$ 10,952</u>	<u>10,867</u>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741,791千元及712,70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43,804	1,456,94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3,242	46,04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022	(37,525)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7,536	27
計畫縮減影響數	-	(567)
計畫支付之福利	(20,530)	(21,12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28,074</u>	<u>1,443,804</u>

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56)	(65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	(10)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利益	3	10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21)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84)</u>	<u>(656)</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01,181	675,168
利息收入	8,776	8,45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877)	(3,61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2,605	42,29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0,530)	(21,12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730,155</u>	<u>701,181</u>

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523	11,442
利息收入	173	172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0)	(9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1,636</u>	<u>11,523</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5,431	28,06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9,036	9,522
前期服務成本	-	(567)
	<u>\$ 34,467</u>	<u>37,023</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27,806	30,529
推銷費用	1,142	1,256
管理費用	5,519	5,238
	<u>\$ 34,467</u>	<u>37,023</u>

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利益)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u>\$ (163)</u>	<u>(162)</u>

	106年度	105年度
管理費用	<u>\$ (163)</u>	<u>(162)</u>

由於與若干員工達成退休縮減協議，使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567千元，並於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87,650	221,531
本期認列	63,435	(33,88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51,085</u>	<u>187,650</u>

子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20)	(41)
本期認列	(76)	(7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96)</u>	<u>(12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折現率	1.00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0,459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子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1.25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子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無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本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7,419)	38,785
未來薪資增加	38,494	(37,329)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6,633)	38,023
未來薪資增加	37,832	(36,633)

子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	22
未來薪資增加	22	(21)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2)	23
未來薪資增加	22	(2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大陸子公司依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18%提列職工之退休養老基金，執行該提列責任後即免除相關退休給付之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1,486千元及43,39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或社會保險局。

(二十)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94,836	203,69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6,273)	-
	<u>278,563</u>	<u>203,69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786	(1,027)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98,349</u>	<u>202,66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0,771</u>	<u>(5,77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	\$ <u>1,999,083</u>	<u>1,682,23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39,844	285,97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362)	(11,500)
永久性差異	(20,930)	(44,979)
免稅所得	(56,541)	(44,482)
使用當期產生之投資抵減	(5,600)	(5,613)
使用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17,019)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變動	53,881	24,707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	1,18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2,665	21,377
前期高估	(21,294)	(14,45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603	550
核定差異	6,723	(13,738)
其他	1,379	3,638
合計	\$ <u>298,349</u>	<u>202,666</u>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8,588	24,707
課稅損失	98,147	88,413
	\$ <u>176,735</u>	<u>113,120</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仍存在不確定性。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核定數)	\$ 41,476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56,516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66,811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68,471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44,470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116,579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申報數)	108,512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預計數)	74,498	民國一一六年度
	\$ <u>577,333</u>	

###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土地</u>		<u>其他</u>		<u>合計</u>	
	<u>增值稅</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	\$ 167,174	2,930	-	-	170,104	-
借記(貸記)損益表	-	80	-	-	80	-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3)	-	-	(13)	-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167,174</u>	<u>2,997</u>	-	-	<u>170,171</u>	-
民國105年1月1日	\$ 167,174	7,183	-	-	174,357	-
借記(貸記)損益表	-	(4,240)	-	-	(4,240)	-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3)	-	-	(13)	-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167,174</u>	<u>2,930</u>	-	-	<u>170,104</u>	-
遞延所得稅資產：						
	<u>確定福利計畫</u>	<u>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u>	<u>買賣避險遠期外匯合約之遞延兌換利益財稅差異迴轉數</u>	<u>課稅損失</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06年1月1日	\$ 74,392	-	20,809	16,651	32,055	143,90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84)	890	(1,619)	(1,338)	(16,255)	(19,70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0,784	-	-	-	-	10,78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83,792</u>	<u>890</u>	<u>19,190</u>	<u>15,313</u>	<u>15,800</u>	<u>134,985</u>
民國105年1月1日	\$ 81,048	24,707	22,428	19,480	28,635	176,2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896)	(24,707)	(1,619)	(2,829)	3,420	(26,63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5,760)	-	-	-	-	(5,760)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74,392</u>	<u>-</u>	<u>20,809</u>	<u>16,651</u>	<u>32,055</u>	<u>143,907</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 6,640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核定數)	11,317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8,329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7,681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15,490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16,511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16,194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申報數)	4,740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預估數)	3,176	民國一一六年度
	<b>\$ 90,078</b>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	\$ 171,10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3,503,878
		<b>\$ 3,674,987</b>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b>\$ 417,050</b>

上表所列示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b>14.96 %</b>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5.本公司符合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行政院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並由本公司選定免稅開始日，連續五年就其相關所得，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准免納明細資料如下：

免稅類別	核准函號	核准函號投資計畫	適用年度
增資擴展	工證金字第09801075640號函	基本金屬製造業	102.01.01~106.12.31
	工證金字第09901135580號函		

(廿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 1.股本

合併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200,0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000,224千股及998,221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5,83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58,391千元，其中2,003千股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998,221	998,22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003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b>\$ 1,000,224</b>	<b>998,221</b>

合併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為6,000千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每單位表彰普通股10股。其發行總股數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總股數(股)	<b>68,610,809</b>	<b>68,610,809</b>
流通在外股數(股)	<b>8,000,728</b>	<b>8,000,728</b>

#### 2.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289,734	2,289,73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840,072	3,761,336
庫藏股票交易	59,036	59,036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1,274	21,274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60	360
認股權	-	5,874
其 他	109,702	109,653
	<b>\$ 6,320,178</b>	<b>6,247,267</b>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企業生命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股東紅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股票股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33,057千元，與轉換日保留盈餘淨增加149,309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49,30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合併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1.30</u>	<u>1.10</u>

上述股東會通過分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現金流量 避險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197,581)	412,930	(17,385)	197,96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383,473)	-	-	(383,473)
現金流量避險有效部分(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	-	17,385	17,3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358,587	-	358,587
關聯企業	-	1,725	-	1,72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81,054)</u>	<u>773,242</u>	<u>-</u>	<u>192,188</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60,476	20,168	(17,385)	163,259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358,057)	-	-	(358,0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397,033	-	397,033
關聯企業	-	1,091	-	1,0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	-	(5,362)	-	(5,36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581)</u>	<u>412,930</u>	<u>(17,385)</u>	<u>197,964</u>

#### (廿二)每股盈餘

#####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14,931千元及1,484,673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9,513千股及998,222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714,931</u>	<u>1,484,673</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714,931</u>	<u>1,484,673</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以千股表達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9,513</u>	<u>998,222</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716,995千元及1,514,280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066,188千股及1,086,504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1,714,931	1,484,673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及金融評價	<u>2,064</u>	<u>29,607</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1,716,995</u>	<u>1,514,280</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單位：以千股表達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99,513	998,22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4,234	85,722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2,441</u>	<u>2,560</u>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06,188</u>	<u>1,086,504</u>

(廿三)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銷售	\$ 28,378,155	21,517,156
勞務提供	114,764	84,686
工程合約收入	<u>3,256,352</u>	<u>3,607,716</u>
	<u>\$ 31,749,271</u>	<u>25,209,558</u>

(廿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員工酬勞之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1,969千元及44,17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別為41,575千元及35,33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 8,518	27,666
股利收入	51,808	53,484
租金收入	<u>45,952</u>	<u>43,961</u>
	<u>\$ 106,278</u>	<u>125,11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9,851)	(44,7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40,803)	3,898
處分投資淨利益	2,491	6,2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益	(41,916)	49,440
資產毀損賠償淨損失	-	(11,999)
公司債買回損失	-	(75,808)
減損損失	(14,694)	-
其他	<u>78,316</u>	<u>92,657</u>
	<u>\$ (26,457)</u>	<u>19,735</u>

###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6,222	71,142
國內公司債利息攤銷	1,168	25,849
國內商業本票利息	2,327	8,818
減：利息資本化	(11,081)	(15,098)
	<u>\$ 98,636</u>	<u>90,711</u>

#### (廿六)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金流量避險：		
減：移轉至被避險項目原始帳面金額之調整		
金額	\$ 17,38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358,587	397,033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	(5,3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u>\$ 358,587</u>	<u>391,671</u>

#### (廿七)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外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678,947千元及4,213,920千元。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信用風險源自於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另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45,650	45,650	45,650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248,362	11,328,134	6,463,030	1,849,911	3,015,193	-	-
應付商業本票	604,095	605,000	604,095	-	-	-	-
應付款項	1,973,054	1,973,054	1,973,054	-	-	-	-
其他應付款	1,343,829	1,343,829	1,343,829	-	-	-	-
	<u>\$ 15,214,990</u>	<u>15,295,667</u>	<u>10,429,658</u>	<u>1,849,911</u>	<u>3,015,193</u>	<u>-</u>	<u>-</u>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3,851	13,851	13,851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7,499,568	7,453,631	3,854,473	163,370	3,525,788	-	-
應付商業本票	456,514	456,909	456,514	-	-	-	-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131,234	136,631	-	136,631	-	-	-
應付款項	1,654,432	1,654,432	1,654,432	-	-	-	-
其他應付款	1,617,748	1,617,748	1,617,748	-	-	-	-
	<u>\$ 11,373,347</u>	<u>11,333,202</u>	<u>7,597,018</u>	<u>300,001</u>	<u>3,525,788</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29,974	29.76	892,026	49,058	32.25	1,582,121
歐元	2	35.57	71	1,487	33.90	50,409
日幣	176,439	0.2642	46,615	72	0.2756	20
人民幣	22	4.565	100	2,047	4.617	9,451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9,006	29.76	3,244,019	61,653	32.25	1,988,309
歐元	1,059	35.57	37,669	891	33.90	30,205
日幣	232,363	0.2642	61,390	135,456	0.2756	37,332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9,851千元及44,716千元。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借款及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當美金、歐元、日圓及人民幣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增加)減少損益金額列示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升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貶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民國106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19,522)	19,522
歐元(升值或貶值1%)	(312)	312
日幣(升值或貶值1%)	(123)	123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1	(1)
	<u>\$ (19,956)</u>	<u>19,956</u>
	升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貶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民國105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3,371)	3,371
歐元(升值或貶值1%)	168	(168)
日幣(升值或貶值1%)	(310)	310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78	(78)
	<u>\$ (3,435)</u>	<u>3,435</u>

####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淨利將減少112,940千元及75,134千元。

#### 5. 公允價值資訊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 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86,360	186,360	-	-	186,3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218,711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	1,364,071	1,364,071	-	-	1,364,07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0,46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514,856	-	-	-	-
其他應收款	185,739	-	-	-	-
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存款	209,210	-	-	-	-
小計	4,930,265	-	-	-	-
合計	<u>\$ 6,699,407</u>	<u>1,550,431</u>	<u>-</u>	<u>-</u>	<u>1,550,431</u>

	106.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 5,875	-	5,875	-	5,8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294,012	-	-	-	-
長期借款	3,00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604,09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973,055	-	-	-	-
其他應付款	1,343,829	-	-	-	-
小 計	15,214,992	-	-	-	-
合 計	\$ 15,220,867	-	5,875	-	5,875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16,868	-	16,868	-	16,868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69,931	169,931	-	-	169,931
小 計	186,799	169,931	16,868	-	186,79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315,414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910,899	910,899	-	-	910,89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88,47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502,490	-	-	-	-
其他應收款	112,358	-	-	-	-
其他流動資產	9,398	-	-	-	-
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存款	176,562	-	-	-	-
小 計	4,889,282	-	-	-	-
合 計	\$ 6,302,394	1,080,830	16,868	-	1,097,698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13,41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內到期)	3,500,00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到期)	131,234	-	131,897	-	131,897
應付短期票券	456,51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54,432	-	-	-	-
其他應付款	1,617,748	-	-	-	-
小 計	11,373,347	-	131,897	-	131,897
合 計	\$ 11,373,347	-	131,897	-	131,897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B.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金融資產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 (廿八) 財務風險管理

####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風險對合併公司財務業績的不利影響。基於該風險管理目標，合併公司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以辨別和分析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可接受水平並設計相應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合併公司的風險水平。合併會定期審閱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內部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合併公司經營活動的改變。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投資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除了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對該應收帳款及票據進行持續監控，亦已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開立信用狀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確保合併公司不致面臨重大信用風險。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合併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或有業務關聯之關係企業，背書保證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稅捐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有足夠之流動資金履行到期債務，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定期分析負債結構和期限，以確保有充裕的資金，同時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額度，降低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從若干金融機構獲取授信額度。截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15,737,226千元的授信額度未被使用。在授信額度內已使用的借款已分別表列於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內。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係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為鋼筋與型鋼類。鋼筋銷貨客戶絕大部份位於國內，以新台幣計價，型鋼類產品民國一〇六年度內外銷比率約為 83：17，整體外銷金額佔營收比例約為 13%，民國一〇六年度外銷金額約新台幣 42.8 億元。因外銷及進口主要報價之貨幣皆為美金，進、銷貨美金外幣收支互抵。合併公司為避免匯率波動之風險，主要從事之匯率避險工具是遠期外匯，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並採取下列之具體措施規避匯兌風險：

- ① 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幣借款。
- ② 外匯資金調度上，透過經常性外銷及進口貨物交易，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 ③ 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並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情況來決定外幣部位。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營運所需資金之成本，會以往來銀行配合度及實際利率走勢來取得對合併公司較有利之資金。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不大，利率變動並未對合併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與銀行隨時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市場之變化，以向銀行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合併公司一直密切觀察市場利率變化情形，適時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資金，以鎖定利息成本，減輕本公司之利息負擔，重大資本支出亦將審慎評估，多方比較，以成本較低之籌資工具進行。

### (廿九)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定期審視其負債資本比率。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負債總額	\$ 17,264,361	13,048,46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0,460)</u>	<u>(2,088,474)</u>
淨負債	16,243,901	10,959,986
權益總額	<u>24,033,031</u>	<u>23,552,854</u>
資本總額	<u>\$ 40,276,932</u>	<u>34,422,049</u>
負債資本比率	<u>40.33 %</u>	<u>31.84 %</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三十)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之方式，其現流資訊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u>94,586</u>	<u>-</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u>131,302</u>	<u>-</u>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981,795</u>	<u>656,435</u>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u>74,315</u>	<u>-</u>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u>358,587</u>	<u>391,671</u>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變動	\$ <u>1,725</u>	<u>1,091</u>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 <u>(383,473)</u>	<u>(358,05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3,504,293	1,465,88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9,349	25,13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4,376)	(49,349)
減：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避險工具損失	<u>(17,385)</u>	<u>-</u>
支付現金數	<u>\$ 3,491,881</u>	<u>1,441,674</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嘉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德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福建中日達企業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遠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大觀視覺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藝術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以下簡稱東鋼文化)	
全體董事、監察人、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二)其他關係人交易

#### 1.營業收入

(1)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帳款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22,679	36,736	1,154	6,504

合併公司售貨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尚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

關係人類別	性質	工程收入		
		承攬總價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工程承攬	\$ 36,286	32,992	-

####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帳款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49,256	31,160	4,336	2,398
其他關係人	227	-	-	-
	\$ 49,483	31,160	4,336	2,398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償還向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款項，民國一〇五年度因資金融通產生之利息費用為451千元。

#### 4.對關係人之放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其他應收款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	16,125
(USD 0千元) (USD 500千元)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屬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因上述資金融通產生之利息費用及應收利息如下：

	利息收入		利率區間	應收利息 (表列其他應收款)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160	1,335	3.0%	-	330

#### 5.背書保證事項

合併公司融資背書保證之餘額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關聯企業	USD\$ 12,667	USD 6,235	USD 6,235	USD\$ 12,667	USD 7,417	USD 6,608

單位：美金千元

註：係董事會通過額度。

#### 6.其他

關係人類別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什項支出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3,304	3,249	762	-	26,832	1,212
其他關係人	23	23	-	840	-	-
	\$ 3,327	3,272	762	840	26,832	1,212

關係人類別	其他營業費用		捐贈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72,112	3,635	-	-
其他關係人	1,346	1,239	-	9,419
其他關係人—東鋼文化	-	-	8,344	-
	<u>\$ 73,458</u>	<u>4,874</u>	<u>4,802</u>	<u>9,419</u>

關係人類別	應收票據		應付票據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 -	221	705	911

關係人類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付款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52	385	17,248	16,324

關係人類別	投資性不動產		存入保證金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115,617	-	304	304

關係人類別	製造費用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423	-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9,022	41,756
退職後福利	1,764	1,535
	<u>\$ 50,786</u>	<u>43,29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皆提供成本11,918千元之汽車三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銀行擔保款及履約保證	\$ 4,780	2,884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	3,670	4,940
土地使用權	銀行擔保借款	6,988	7,352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	658,442	735,756
		<u>\$ 673,880</u>	<u>750,932</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各該擔保主要係為融資等保證，並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代表因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未能履約，且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品之價值已重大減損，致可能發生之會計損失金額。合併公司於承作融資保證時，並未要求交易之相對人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為其他公司保證擔保之金額分別如下：

	106.12.31	105.12.31
保證擔保金額	\$ 185,554	239,199

2.合併公司簽發之保證票據如下：

	106.12.31	105.12.31
銀行授信額度	\$ 7,603,364	6,517,853
租賃	200	200
購料付款保證	28,780	44,280
	<u>\$ 7,632,344</u>	<u>6,562,333</u>

3.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

	106.12.31	105.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590,390	1,366,05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董事會決議，為提升THSVC電爐產能所需之設備資金，增資美金40,000千元整。上述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增資款並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執行匯出。

(二)THSVC煉鋼廠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因電爐變壓器故障，必須停工進行維修，並已於同月向中國長春三鼎變壓器有限公司下訂相關設備替換，預計約二至三個月可恢復生產，該維修成本約計美金1,100千元，期間為因應下游訂單需求，已將訂單移至本公司苗栗廠生產，故不影響對下游客戶之供料。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償還銀行借款，擬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2,512,500千元，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實際轉換價格基準日期及相關發行事宜。擬於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出後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四)依據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所得稅法修正案，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合併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23,821千元及529千元。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97,243	540,726	1,737,969(註1)	1,104,485	463,710	1,568,195(註1)
勞健保費用	111,905	42,378	154,283	105,235	39,527	144,762
退休金費用	64,091	21,862	85,953	62,579	17,837	80,4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089	54,740	97,829(註2)	47,204	49,627	96,831(註2)
折舊費用	1,082,043	80,768	1,162,811	1,111,898	82,840	1,194,738
攤銷費用	52,166	11,054	63,220	24,760	11,377	36,137

註1：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薪資費用含員工紅利分別為51,969千元及44,173千元。

註2：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其他用人費用含董監酬勞分別為41,575千元及35,339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59,520 (USD2,000)	-	-	3.0%	2	-	營運週轉金融通	-	-	94,875 (USD3,188)	189,750 (USD6,376)

註1：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註2、3)	福建東鋼鐵有限公司	2	4,790,488	773,760 (USD26,000)	476,160 (USD16,000)	44,967 (USD1,511)	-	1.99 %	9,580,976	Y	N	Y
0	本公司 (註2、3)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2	4,790,488	35,176 (USD1,182)	-	-	-	-	9,580,976	Y	N	N
0	本公司 (註2、3)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2	4,790,488	4,374,720 (USD147,000)	3,422,400 (USD115,000)	2,667,865 (USD89,646)	-	14.29 %	9,580,976	Y	N	N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4、5、6)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6	474,404 (USD15,941)	312,480 (USD10,500)	156,240 (USD5,250)	156,240 (USD5,250)	-	16.47 %	948,808 (USD31,882)	N	N	Y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4、5)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	474,404 (USD15,941)	64,490 (USD2,167)	29,314 (USD985)	29,314 (USD985)	-	3.09 %	948,808 (USD31,882)	N	N	N

註1：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3：背書保證最高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5：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總額為限。本期最高限額為USD31,882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二分之一為限。另因本公司政策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五為限(本期上限10,778,598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本期上限4,790,488千元)。

註6：福建中日達原額度525萬美金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額度到期後，民國一〇七年度525萬美金額度保證。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增你強	-	1	3,825,000	76,691	1.79 %	76,691	1.79 %	無
本公司	股票—凌華	-	1	1,713,577	109,669	0.79 %	109,669	0.81 %	"
本公司	股票—小港倉儲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2,384,060	22,439	19.87 %	-	19.87 %	"
本公司	股票—漢威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11,687,916	80,201	16.35 %	-	16.35 %	"
本公司	股票—海外投資	-	2	1,000,000	8,491	1.11 %	-	1.11 %	"
本公司	股票—力世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769,597	3,887	5.68 %	-	5.68 %	"
本公司	股票—力宇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606,804	5,235	4.76 %	-	4.76 %	"
本公司	股票—東經投資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	30,700	9.05 %	-	9.05 %	"
本公司	股票—台翔航太	-	2	1,621,441	18,030	1.19 %	-	1.19 %	"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投	-	2	2,800,000	26,258	2.33 %	-	2.33 %	"
本公司	股票—台灣工銀 貳創投	-	2	1,312,933	10,213	4.17 %	-	4.17 %	"
本公司	股票—嘉德創一 特別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	2	577,031	5,770	65.18 %	-	65.18 %	(註1)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建新國際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3	8,358,800	200,695	11.38 %	200,695	11.38 %	無
本公司	股票-台灣高鐵	-	3	49,505,376	1,163,376	0.88 %	1,163,376	0.88 %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股)公司	-	2	2,500	233	0.66 %	-	0.66 %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安創業投資(股)公司	-	2	1,791,562	11,153	5.69 %	-	5.69 %	"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鼎興開發貿易(股)公司	-	2	150,000	1,871	15.00 %	-	15.00 %	"

科目種類標示如下：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上列於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母子公司	銷貨	(636,069)	(2.57)%	月結60天	-	-	203,918	6.38 %	
本公司	THSVC	母子公司	銷貨	(1,823,679)	(7.38)%	月結60天	-	-	730,119	22.86 %	
東鋼鋼結構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36,069	49.65 %	月結60天	-	-	(199,047)	(42.08) %	
THSV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823,679	32.40 %	月結60天	-	-	(730,119)	(66.17) %	

(註1)：上列於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子公司	203,9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0	-	-	203,918	-
			3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	348	-
本公司	THSVC	子公司	730,1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1	-	-	39,890	-

(註)：上列於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東鋼構公司及其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714,025	比照一般條件	2.25 %
0	本公司	東鋼構公司及其子公司	1	應收帳款	217,236	月結60天	0.53 %
0	本公司	THSVC	1	銷貨收入	1,823,679	比照一般條件	5.74 %
0	本公司	THSVC	1	應收帳款	730,119	比照一般條件	1.77 %
1	東鋼構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17,236	30天內收款	0.3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應收資金融通、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股數)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800,984	800,984	82	100.00 %	945,468	82	(30,491)	(30,49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1,775,138	1,775,138	197,565,134	97.48 %	1,945,938	197,565,134	(316,226)	(310,695)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嘉德技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35,352	35,352	4,481,268	46.19 %	53,729	4,481,268	15,788	7,292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446,400	446,400	15,000,000	100.00 %	451,716	15,000,000	14,474	16,074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業	113,291	113,291	24,829,009	24.84 %	570,009	24,829,009	763,925	190,46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1,211,442	1,211,442	95,724,402	99.01 %	768,450	95,724,402	(81,892)	(81,08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正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89,827	189,827	499,800	49.00 %	15,482	499,800	1,827	(498)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 %	99,758	10,000,000	(186)	(186)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業	155,000	155,000	15,500,000	100.00 %	78,229	15,500,000	(2,761)	(2,76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越南	鋼鐵業	3,847,738	2,782,655	-	100.00 %	3,447,851	-	129,468	129,468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股數)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54,758	54,758	1,840,000	66.67 %	42,012	1,840,000	(11,626)	(7,75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	生石灰廠	65,472	65,472	-	49.25 %	55,559	-	871	429	本公司關聯企業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Best-Steel Trade Corp.	美國	貿易業	8,928	-	-	60.00 %	6,666	-	(3,856)	(2,313)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東鋼鋼結構	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土木建築工程	359,340	359,340	25,000,000	100.00 %	240,818	25,000,000	25,216	1,900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1 USD=29.76 NTD, 1 CNY=4.565 NTD

註1：上列對於本公司之子公司投資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2)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馬口鐵	1,547,520 (USD52,000)	(二)	546,602 (USD18,367)	-	546,602 (USD18,367)	(62,217)	35.00 %	35.00 %	(21,775)	687,055	-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型鋼及鋼構加工	446,400 (USD15,000)	(二)	396,701 (USD13,330)	-	396,701 (USD13,330)	14,474	100.00 %	100.00 %	16,074	451,716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 1：NTD 29.76；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CNY 1：NTD 4.565。

註3：民國一〇六年度新台幣對美元之平均匯率為USD 1：NTD 30.43；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平均匯率為CNY 1：NTD 4.507。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1,002,823 (USD33,697)	1,002,823 (USD33,697)	14,371,465

註：係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本年度部門損益衡量基礎與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不同，係因合併公司組織部門調整所造成之差異，調整後部門有六個應報導部門：高雄廠、桃園廠、苗栗廠、總公司、越南廠及鋼結構部，高雄廠係生產土木、建築用鋼筋，及鋼結構建築、土木基礎工程、組合型鋼結構用之H型鋼、鋼板及槽鋼；桃園廠係生產土木、建築用鋼筋；苗栗廠係生產鋼結構建築、土木基礎工程、組合型鋼結構用之H型鋼、鋼板及槽鋼；總公司負責合併公司治理及其他投資事業評估；越南廠係負責生產、銷售土木、建築用鋼筋、盤元與小型鋼等各種材質之鋼胚；鋼結構部係以H型鋼加工、加工組合及吊裝等業務為主要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公司規劃之策略性事業單位，各策略性專業單位之資源及管理各自獨立，並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為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6年度								
	高雄廠	桃園廠	苗栗廠	總公司	鋼結構部	越南廠	所有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82,237	9,751,827	7,281,875	-	3,383,165	5,910,153	1,340,014	-	31,749,271
部門間收入	24,926	73,370	703,400	1,823,679	334,106	-	15,443	(2,974,924)	-
收入總計	\$ 4,107,163	9,825,197	7,985,275	1,823,679	3,717,271	5,910,153	1,355,457	(2,974,924)	31,749,271
利息費用	\$ -	-	-	(65,274)	(3,020)	(20,221)	(10,121)	-	(98,636)
利息收入	-	-	-	2,511	2,478	1,900	1,629	-	8,51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32,916	881,022	1,757,664	(1,138,985)	(273,430)	129,468	(31,722)	242,150	1,999,083
期末應報導部門資產	\$ 1,952,536	12,356,562	6,425,654	17,320,570	4,430,546	6,917,862	2,956,041	(11,062,379)	41,297,392
期末應報導部門負債	\$ 602,556	1,192,956	929,638	11,622,184	1,895,101	3,470,012	703,834	(3,151,920)	17,264,361

	105年度								
	高雄廠	桃園廠	苗栗廠	總公司	鋼結構部	越南廠	所有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358,646	7,650,791	7,108,556	-	3,610,723	2,325,124	1,155,718	-	25,209,558
部門間收入	14,557	47,399	768,283	1,263,267	332,299	-	761	(2,426,566)	-
收入總計	<u>\$ 3,373,203</u>	<u>7,698,190</u>	<u>7,876,839</u>	<u>1,263,267</u>	<u>3,943,022</u>	<u>2,325,124</u>	<u>1,156,479</u>	<u>(2,426,566)</u>	<u>25,209,558</u>
利息費用	\$ -	-	-	(53,414)	(7,864)	(14,564)	(14,869)	-	(90,711)
利息收入	-	-	-	17,957	4,703	2,702	2,304	-	27,666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98,031</u>	<u>712,745</u>	<u>1,549,346</u>	<u>790,861</u>	<u>9,848</u>	<u>85,060</u>	<u>(203,997)</u>	<u>(1,459,664)</u>	<u>1,682,230</u>
期末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701,714</u>	<u>11,858,166</u>	<u>5,977,629</u>	<u>15,736,456</u>	<u>4,457,805</u>	<u>3,865,918</u>	<u>3,045,481</u>	<u>(10,041,855)</u>	<u>36,601,314</u>
期末應報導部門負債	<u>\$ 411,293</u>	<u>1,092,971</u>	<u>938,443</u>	<u>9,702,963</u>	<u>1,615,353</u>	<u>1,253,806</u>	<u>658,807</u>	<u>(2,625,176)</u>	<u>13,048,460</u>

###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灣	\$ 22,639,182	19,017,305
中國	810,671	765,071
越南	5,910,153	2,325,124
其他國家	<u>2,389,265</u>	<u>3,102,058</u>
	<u>\$ 31,749,271</u>	<u>25,209,558</u>
地區別	106.12.31	105.12.31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18,775,032	18,220,460
中國	175,139	187,062
越南	4,349,465	2,952,256
其他	<u>62,802</u>	<u>79,936</u>
合計	<u>\$ 23,362,438</u>	<u>21,439,714</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惟不包含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長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 (三)重要客戶別財務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型鋼部門之A客戶	<u>\$ 1,899,633</u>	<u>1,948,565</u>
來自型鋼部門之B客戶	<u>\$ 1,133,647</u>	<u>1,372,308</u>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傑騰



